

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由凯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不长，各项新制度未能有充分时间检验落实效果并强化执行力度。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及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将会对公司的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能够适应发展需要，从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9名股东，其中1名法人股东、8名自然人股东。法人股东惠博普通过直接持股的方式控制公司84.12%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虽然公司已逐步建立健全现代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但若未来控股股东利用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小股东利益。

三、公司租赁的部分房屋无相关房屋产权证

公司为满足日常办公经营的需要，与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管理处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承租位于潍坊市潍城区北宫北街3号潍城基地院内的房屋，用于日常办公、存放少量存货。针对上述租赁房屋，出租方（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管理处）由于历史原因未能提供用于出租的房屋的产权证明，仅提供了该部分出租房屋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公司租赁中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管理处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存在一定风险。在此情况下，若因房屋权属瑕疵，产生纠纷或被行政处罚等，导致租赁房屋无法继续使用，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带来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

分别为 99,044,078.64 元、99,993,022.97 元及 116,169,742.55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7.60%、64.36% 和 72.40%，与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行业特征相匹配。国内油气田服务提供商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石油公司，长期以来形成由油气田服务提供商垫付前期资金，待设备交付或工程完工验收后，客户再根据内部资金预算及支付流程审批付款的行业惯例，因此，国内油气田服务提供商的应收账款回收周期普遍较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系因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油田公司，客户付款程序复杂，内部控制流程严格，资金预算与款项支付往往需要涉及内部多个部门、多个环节审批，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期较长，应收账款规模相对较大。

公司客户主要为中石油、中石化等大型央企，虽然多年来已与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如果未来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剧，相关行业的环境进一步恶化，公司可能因应收账款占比较高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五、税收优惠政策重大变化风险

公司 2017 年 1 月 24 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认定本公司为 2016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通知显示发证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15 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编号为 GR201637001058，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规定，2016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15%。即 2015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25%，2016 年度、2017 年 1-3 月所得税税率为 15%。

子公司中加诚信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41100170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规定，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3 月所得税税率为 15%。

子公司凯特高科于 2014 年 05 月 12 日取得证书编号京 R-2014-0316 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于 2014 年 04 月 21 日取得证书编号京 DGY-2014-1365、京 DGY-2014-1364、京 DGY-2014-1363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有效期五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

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规定,凯特高科2013-2014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2017年度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中加诚信取得软件著作权,编号为2006SR14008;凯特高科于2013年11月6日取得软著登字第0626261号、软著登字第0626262号、软著登字第0626260号、2014年9月2日取得软著登字第0800652号和软著登字第0801252号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报告期内子公司中加诚信及凯特高科增值税按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的规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5)99号)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凯特伟业符合规定所称的小型微利企业,自2015年10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30万元(含3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如果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利变化,或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加诚信、凯特高科未来无法通过新一期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六、油价波动风险

2016年国际原油价格一度跌穿30美元/桶并经历了低位持续波动,全年均价创12年新低,全年WTI油价均价仅为43美元/桶左右。油价低迷使得国内外石油公司持续大幅削减资本性支出,石油服务行业受到较大冲击。因此,若未来油价依旧呈现下跌的趋势,国内外石油公司将有可能进一步降低采购预算,从而使公司乃至油气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蒙上阴影。

七、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3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34,170,438.83元、10,764,352.57元及459,699.15元。受行业环境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出现了显著下降,若未来行业环境持续恶化且公司无法显著改善盈利能力,将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带来较大的风险。

八、行业内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特殊的历史原因，我国石油技术服务行业呈现出以下特征：企业数量多而小、布局分散具有区域性、整个行业集中度较低。随着国家加快石油天然气改革，行业的市场化得到进一步提升，市场化的提升将导致行业内竞争加剧，在一段时间内会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若公司不能尽快提升技术开发水平、服务能力，将面临在行业竞争中被淘汰的风险。

九、行业核心技术发展滞后的风险

伴随着油气智能化行业的不断发展，国内企业在油气自动化、信息化服务技术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部分领域的技术也处于先进水平。但与国际知名油气技术服务业相比，在多数油气技术服务领域，尤其是关键核心技术（例如SCADA系统），国内的技术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仍有一定差距。

在目前国内的系统集成领域内，特别是油气自动化领域内系统集成的核心软件平台技术—SCADA系统，我国行业内主要采用的还是罗克韦尔自动化和施耐德的SCADA软件。因此，行业核心技术仍被国外企业垄断，技术发展的相对滞后不利于我国油气行业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发展。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6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3
四、公司股权结构	15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 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15
六、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4
七、公司子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40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8
九、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8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53
十一、相关机构情况	5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7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57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65
三、公司业务有关的资源情况	74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83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89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90
七、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10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3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说明.....	103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06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8
四、公司的“五分开”情况.....	109
五、同业竞争情况	110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124
七、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126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2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33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33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59
三、报告期公司盈利情况	185
四、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97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213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217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17
八、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22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23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分配情况	223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224
十二、风险因素	225
第五节有关声明	228
第六节附件	234

释义

除非本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凯特智控	指	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
有限公司、凯特有限	指	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惠博普	指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凯特高科	指	北京凯特高科技术有限公司
中加诚信	指	北京中加诚信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凯特伟业	指	北京凯特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罗克韦尔	指	罗克韦尔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施耐德	指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指	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经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生效的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系统集成	指	将不同的软件系统与硬件产品，根据应用需要，有机地组合功能更加强大的一体化系统的过程和方法
IT	指	信息技术（Information Technology），是主要用于管理和处理信息所采用的各种技术的总称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体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对物体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BP	指	BP，中文名为英国石油公司是世界领先的石油和天然气企业之一，总部位于伦敦，在全球约 80 个国家从事生产和经营活动，业务领域包括：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炼油、市场营销和石油化工；以及润滑油业务
一次能源	指	指自然界中以原有形式存在的、未经加工转换的能量资源，又称天然能源
质量体系认证	指	由权威的、公正的、具有独立第三方法人资格的认证机构（由国家管理机构认可并授权的）派出合格审核员组成的检查组，对申请方质量体系的质量保证能力依据三种质量保证模式标准进行检查和评价，对符合标准要求者授予合格证书并予以注册的全部活动
环境体系认证	指	简称 ISO14000。环境认证是全面管理体系的组成部分，包括制定、实施、实现、评审、和维护环境方针所需的组织结构、策划、活动、职责、操作惯例、程序、过程和资源
职业健康体系认证	指	是一套标准体系，它表达了一种对企业职业安全卫生进行管理的思想和规范，也给出了按照这种思想进行管理的一整套做法和程序。这种体系是科学的、有效的、可行的，而且与企业的其它活动及整体的管理是相容的
I/O	指	即输入/输出端口。每个设备都会有一个专用的 I/O 地址，用来处理自己的输入输出信息。CPU 与外部设备、存储器的连接和数据交换都需要通过接口设备来实现，前者被称为 I/O 接口，而后者则被称为存储器接口
非常规油气资源	指	人们采用约定俗成的叫法，将其分为非常规石油资源和非常规天然气资源两大类。前者主要指重(稠)油、超重油、深层石油等，后者主要指低渗透气层气、煤层气、天然气水合物、深层天然气及无机成因油气。此外，油页岩通过相应的化学工艺处理后产出的可燃气和石油，也属于非常规油气资源
RTU	指	英文全称 Remote Terminal Unit，中文全称为远程终端控制系统，负责对现场信号、工业设备的监测和控制。RTU(Remote Terminal Unit)是构成企业综合自动化系统的核心装置，通常由信号输入/出模块、微处理器、有线/无线通讯设备、电源及外壳等组成，由微处理器控制，并支持网络系统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它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用于其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并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PAC	指	可编程自动化控制器，控制引擎的集中，涵盖 PLC 用户的多种需要，以及制造业厂商对信息的需求。PAC 包括 PLC 的主要功能和扩大的控制能力，以及 PC-based 控制中基于对象的、开放数据格式和网络连接等功能
ADL 语言	指	即体系结构描述语言，它是这样一种形式化语言，为软件系统的概念体系统结构建模提供了语法和框架
SIL	指	英文名 Safety Integrity Level，即安全完整性等级。SIL 认证一共分为 4 个等级，SIL1、SIL2、SIL3、SIL4，包括对产品和对系统两个层次。其中，以 SIL4 的要求最高
PDA	指	英文名 Personal Digital Assistant，又称为掌上电脑，可以帮助我们完成在移动中工作，学习，娱乐等。按使用来分类，分为工业级 PDA 和消费品 PDA
EE	指	java3 个目标平台之一，包括 SE、EE、ME，SE 给普通 PC，EE 是网络服务，ME 是手机应用
BS 架构	指	即浏览器和服务器结构，它是随着 Internet 技术的兴起，对 C/S 结构的一种变化或者改进的结构。在这种结构下，用户工作界面是通过 WWW 浏览器来实现，极少部分事务逻辑在前端(Browser)实现，但是主要事务逻辑在服务器端(Server)实现，形成所谓三层 3-tier 结构
SOA 架构	指	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是一个组件模型，它将应用程序的不同功能单元（称为服务）通过这些服务之间定义良好的接口和契约联系起来。接口是采用中立的方式进行定义的，它应该独立于实现服务的硬件平台、操作系统和编程语言。这使得构建在各种这样的系统中的服务可以以一种统一和通用的方式进行交互
MVC 架构	指	英文名 Model View Controller，是模型(model)一视图(view)一控制器(controller)的缩写，一种软件设计典范，用一种业务逻辑、数据、界面显示分离的方法组织代码，将业务逻辑聚集到一个部件里面，在改进和个性化定制界面及用户交互的同时，不需要重新编写业务逻辑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证券、主办券商	指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元、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3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00165438262J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松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1995 年 2 月 1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25 日
住所	潍城区北宫街北路 3 号
联系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潍城区北宫街北路 3 号
邮编	261000
电话	0536-8182356
传真	0536-8954906
电子邮箱	ketr@ketr.com.cn
董事会秘书	陈船英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主营业务	围绕油气工业自动化控制与数字化管理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智能控制系统产品、检测仪器仪表的研发和生产；智能控制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自动化成套控制装置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配件；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系统维护和修理；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及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通信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安防工程的施工和维保；智能化管道泄漏检测，市政管网检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5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二) 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股票采用协议转让的交易方式。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一) 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

规定。”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发起人所持的公司股份部分已可进行转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及可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担任管理层职务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惠博普	42,061,500	无	14,020,500
2	冯明忠	3,868,500	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	967,125
3	张宝华	1,528,000	董事	382,000
4	王本龙	694,500	董事兼总经理	173,625
5	金 岗	694,500	董事	173,625
6	任文浩	694,500	监事会主席	173,625
7	林 博	208,500	无	208,500
8	刘旭涛	125,000	副总经理	31,250
9	李南陵	125,000	副总经理	31,250
合 计		50,000,000	—	16,161,500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惠博普作为公司控股股东，自挂牌之日起按照三分之一的比例解除限售，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发起人的按照 25%的比例解除限售，其他发起人按照 100%的比例解除限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等转让限制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惠博普出具了承诺函：

“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拟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下简称‘挂牌’），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郑重承诺如下：

1、本公司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自愿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在挂牌前本公司如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转让给他人，本公司承诺将受让方同意遵循本承诺所涉内容作为签署股份（或股权）转让协议之前提或生效要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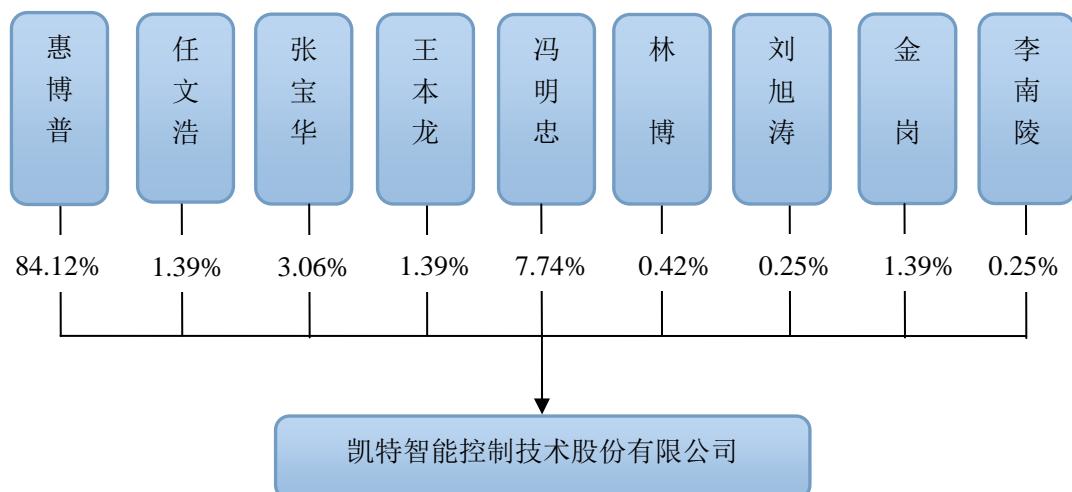
3、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所涉事项，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有权收回本公司所得收益。

特此承诺。”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四、公司股权结构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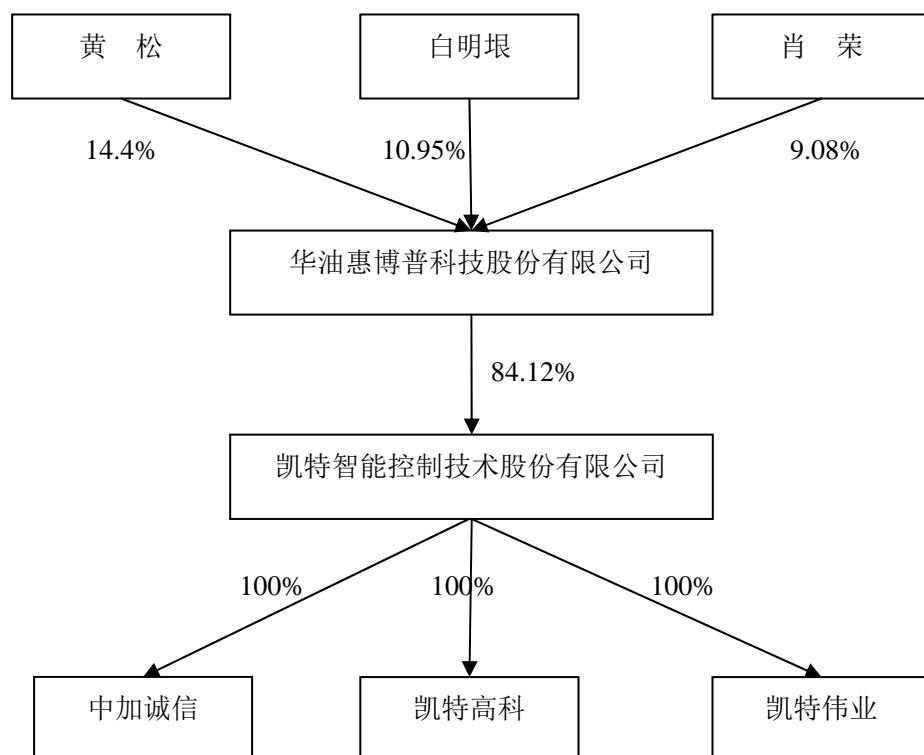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凯特智控共计 9 名股东，其中 1 名法人股东，8 名自然人股东。法人股东惠博普现持有公司 84.12% 的股权，且在董事会拥

有过半数席位，因此，惠博普为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惠博普，其实际控制人为黄松先生、白明垠先生、肖荣先生。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述三人共计持有惠博普 34.43% 的股权，且上述三人具有事实上和法律上的一致行动关系。因此，上述三人系惠博普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可通过惠博普间接控制公司 84.12% 的股权。故，黄松先生、白明垠先生、肖荣先生为公司的最终共同实际控制人。具体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 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 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规定：“控股股东：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 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的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惠博普持有公司 84.12%的股权，超过了公司股本总额的 50%，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绝对重大影响。且，惠博普在公司董事会拥有过半数席位，亦能够对公司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综上，惠博普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惠博普股东黄松先生、白明垠先生、肖荣先生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具有法律上的一致行动关系，前述三人通过协议的方式对惠博普形成共同控制。惠博普直接持有公司 84.12%的股权，上述三人可通过对惠博普间接控制公司 84.12%的股权，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事实上掌握了公司的控制权。故，黄松先生、白明垠先生、肖荣先生为公司的最终共同实际控制人。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充分、合法。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惠博普共计持有公司 84.12%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惠博普的基本情况如下：

惠博普成立于 1998 年 10 月 7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00148065Y 的《营业执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惠博普的基本情况如下：注册资本 107,125 万元，法定代表人黄松，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 11 层 1212，经营范围为：工程设计（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02 月 01 日）；专业承包；油气资源投资；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销售开发后的产品、机械电器设备、计算机及外围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办公设备、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污泥处理、土壤改良、油罐清洗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惠博普已于 2011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554。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惠博普的前十大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黄松	境内自然人	154,215,800	14.40
2	白明垠	境内自然人	117,290,750	10.95
3	肖荣	境内自然人	97,188,000	9.08
4	潘峰	境内自然人	62,323,550	5.82
5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基金、理财产品	22517643	2.10
6	潘玉琦	境内自然人	21,416,200	2.00
7	付饶	境内自然人	21,416,200	2.00
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基金、理财产品	11,854,122	1.11
9	王毅刚	境内自然人	11,484,000	1.07
10	孙河生	境内自然人	10,274,000	0.96

(2)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黄松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给排水高级工程师，为惠博普多项专利的发明人，曾获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科技进步一等奖；1981年至1986年分别在河南油田钻井公司、采油工艺研究所工作，任技术员；1986年至1998年在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勘探设计研究院工作，先后担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等职；1998年10月至2009年9月，历任北京华油惠博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5年9月至今，任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9月至今，先后担任惠博普董事长、总经理职务，现任惠博普董事长；2011年11月至今，任正镶白旗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7月至今，任HME INTERNATIONAL FZE执行董事；2012年8月至2017年1月，任北京惠伊诺净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2月至2015年9月，担任凯特有限董事长；2013年6月至今，任CRYSTAL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 SERVICES S.A.R.L执行董事；2013年9月至今，任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月至今，任SOUTH PACIFIC INTERNATIONAL ENERGY LIMITED董事长；2014年6月至今，任Fortune Liulin Gas Company Limited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PAN-CHINA RESOURCES LTD.董事；2014年12月至2015年12月30日，任天津惠博普管

道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威县惠博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河北优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董事；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松滋市普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安惠国际油气资源开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白明垠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2月出生，硕士学历，机械工程高级工程师；1990年6月至1998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勘察设计研究院测试中心主任工程师；1999年1月至2009年9月，历任北京华油惠博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8年8月至今，任大庆惠博普石油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年2月至今，任大庆科立尔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1月，任惠博普董事、副总经理职务；2012年8月至2017年1月，任北京惠伊诺净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PAN-CHINA RESOURCES LTD董事；2014年12月至今，任天津惠博普管道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惠博普董事、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威县惠博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河北优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1月至今，任惠博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松滋市普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安惠国际油气资源开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肖荣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油气集输高级工程师；1981年至1989年在河南油田设计院工作，1989年至2001年1月在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勘察设计研究院工作，先后担任工艺室主任、院副总工程师、院长助理等职；2001年7月至2009年9月，历任北京华油惠博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任北京奥普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05年9月至今，任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9年9月至今，任惠博普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天津惠博普管道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三人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惠博普，未发生变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松、白明垠和肖荣。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实际控制人变更前	实际控制人变更后	变更时间
1	黄松、白明垠、肖荣、潘峰	黄松、白明垠、肖荣	2017.03.31

变更前：

为保持惠博普控制权的稳定，惠博普股东黄松、白明垠、肖荣及潘峰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签署《协议书》，约定黄松、白明垠、肖荣及潘峰在惠博普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存续期间，惠博普股东黄松、白明垠、肖荣及潘峰共同拥有对惠博普的控制权，系惠博普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上述四人通过惠博普间接控制公司 84.12% 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变更后：

2017 年 3 月 31 日，黄松、白明垠、肖荣、潘峰（黄松、白明垠、肖荣合称“三方”或“三人”，三方中的任何一方称为“一方”）签署《补充协议书（一）》，

主要约定如下：

1、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潘峰解除与黄松、白明垠及肖荣之间就惠博普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事项的一致行动关系，且不再享有和承担《协议书》约定的权利和义务。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就惠博普经营管理、决策事项无需征得潘峰的同意。

2、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三方中的一方拟向惠博普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应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时，应当事先就议案内容与其他两方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如果其他任何一方对议案内容有异议，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和惠博普章程规定的前提下，三方均应当继续进行协商，对议案内容进行修改，直至三方共同认可议案的内容后，以其中一方的名义或三方共同的名义向惠博普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相关议案，并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对议案做出相同的表决意见。

3、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对于非由三方中的一方提出的议案，在惠博普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前，三方应当就待审议的议案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

直至三方达成一致意见，并各自以自身的名义或授权其中一方按照形成的一致意见在惠博普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会议上做出相同的表决意见；在确实难以达成一致意见的情况下：（1）如果在三人中，有两人的拟表决意见相同，则以该两人的拟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作为三人统一的表决意见，在惠博普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会议上三人均应按照该统一的表决意见对相应议案进行表决；（2）如果在三人中，赞成某一拟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的人数未达到两人，则在惠博普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会议上三人对相应议案均应当投反对票，以保持一致。

根据《补充协议书（一）》约定的生效条款，《补充协议书（一）》已经自 2017 年 3 月 31 日生效。

根据上述《补充协议书（一）》，潘峰已退出惠博普的管理、决策并终止与黄松、白明垠、肖荣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黄松、白明垠及肖荣继续在惠博普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中保持一致意见，为一致行动人。潘峰与黄松、白明垠及肖荣在公司重大事宜决策方面不再保持一致行动关系，潘峰可以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自己的意愿独立发表意见和行使投票权，行使各项权利，履行相关义务。

综上：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黄松、白明垠、肖荣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惠博普总股本 34.43%，符合认定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法律规定。同时，惠博普的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因一致行动关系的变化而变化，黄松仍担任惠博普董事长，白明垠仍担任惠博普董事及总经理，肖荣仍担任惠博普董事及副总经理，黄松、白明垠及肖荣对惠博普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保持了较强的控制力，系惠博普及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上述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及未来发展未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本次挂牌不构成重大障碍。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体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 (股)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性质	是否存在质 押或争议
1	惠博普	42,061,500	境内法人	84.12%	直接持股	否
2	冯明忠	3,868,500	境内自然人	7.74%	直接持股	否

3	张宝华	1,528,000	境内自然人	3.06%	直接持股	否
4	王本龙	694,500	境内自然人	1.39%	直接持股	否
5	金 岗	694,500	境内自然人	1.39%	直接持股	否
6	任文浩	694,500	境内自然人	1.39%	直接持股	否
7	林 博	208,500	境内自然人	0.42%	直接持股	否
8	刘旭涛	125,000	境内自然人	0.25%	直接持股	否
9	李南陵	125,000	境内自然人	0.25%	直接持股	否
合 计		50,000,000	—	100.00%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等转让限制的情况。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惠博普

惠博普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之“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惠博普持有公司 4,206.15 万股，占总股本的 84.12%。

2、冯明忠

冯明忠先生，中国国籍，1973 年 1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7070219730111****，住址为：山东省潍坊市潍城区北关北宫北街*号内*号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冯明忠持有公司 386.85 万股，占总股本的 7.74%。

3、张宝华

张宝华先生，中国国籍，1961 年 6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7070219610629****，住址为：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 256 号*号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张宝华持有公司 152.8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6%。

4、王本龙

王本龙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23010319700418****，住址为：北京市海淀区泉宗路2号万柳光大家园*楼****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王本龙持有公司 69.45 万股，占总股本的 1.39%。

5、金岗

金岗先生，男，中国国籍，1961年3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7070219610327****，住址为：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金岗持有公司 69.45 万股，占总股本的 1.39%。

6、任文浩

任文浩先生，中国国籍，1956年11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7070219561108****，住址为：山东省潍坊市潍城区北关北宫北街*号内*号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任文浩持有公司 69.45 万股，占总股本的 1.39%。

7、林博

林博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7070219720214****，住址为：山东省潍坊市潍城区北关北宫北街*号内*号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林博持有公司 20.85 万股，占总股本的 0.42%。

8、刘旭涛

刘旭涛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9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2242719740924****，住址为：山东省潍坊市潍城区北关北宫北街*号内*号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刘旭涛持有公司 12.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0.25%。

9、李南陵

李南陵先生，男，中国国籍，1962年10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11010119621028****，住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志强北园*号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李南陵持有公司12.50万股，占总股本的0.25%。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共9人，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不存在无法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瑕疵问题，上述股东均具备担任公司股东的适当资格。

经核查，公司现有的9名股东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按照前述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三）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公司股东金岗为惠博普副总经理。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协议等其他约定。

六、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1995年2月，凯特有限设立

1995年1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协商，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成立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申请注册资金50万元（五十万元）人民币。参加创建公司的股东：法人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以固定资产出资21万元人民币，占公司全部股份的42%、石油储运学会廊坊技术开发中心，以现金入股出资额5万元人民币，占公司全部股份的10%；自然人股东：任文浩以现金入股，出资额12万元人民币，占公司全部股份的24%、

杜泉生以现金入股，出资额 12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全部股份的 24%。”

1995 年 1 月 24 日，山东潍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书》（鲁潍会师内验字[1995]第 12 号），经审验：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500,000.00 元，其中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1 万元，货币资金 29 万元。

1995 年 2 月 11 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凯特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 16543826-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	21.00	固定资产	42.00
石油储备学会廊坊技术开发中心	5.00	货币	10.00
任文浩	12.00	货币	24.00
杜泉生	12.00	货币	24.00
合计	50.00	—	100.00

1、实物资产出资未评估的情况说明：

根据鲁潍会师内验字（1995）第 12 号《报告书》记载，中石油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用作出资的实物资产是汽车和 386 计算机等，按照账面净值作价 21 万元。该等实物资产出资未进行评估，不符合 1993 年实施的《公司法》二十四条和 1991 年实施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第三条之规定，存在一定的程序瑕疵。

公司设立时的实物出资均按照账面净值出资，实物出资距今历史较远，金额较小，公司未因前述瑕疵受到过行政处罚，公司股权未因此产生纠纷，因此，有限公司设立时实物资产出资的程序瑕疵，对公司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2、股权代持情况

(1) 代持情况

公司设立时虽然任文浩、杜泉生为工商登记股东之一，但其只是工商登记的股东，并未实际对公司出资。任文浩、杜泉生各 12 万元的出资实际均系由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缴付，任文浩、杜泉生为公司名义股东。

(2) 代持情况解决

1996 年 4 月, 任文浩、杜泉生又分别将其各自持有的凯特有限 12 万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转让给中石油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该项股权转让本质上属于中石油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收回本属于其的股权, 因此未向任文浩、杜泉生支付转让对价。至此, 上述股权代持解除。

(二) 1996 年 4 月, 凯特有限第一次股权变更暨第一次增资

1996 年 2 月 26 日, 凯特有限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经一致协商同意, 自然人任文浩、杜泉生将其持有的 48% 的股权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

同时,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向凯特有限追加资本 150 万元。”

1996 年 3 月 8 日, 山东潍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鲁潍会师内验字第 26 号), 经审验: “公司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其中固定资产 21 万元, 银行存款 179 万元。”审验说明: “凯特有限原注册资本 50 万元, 现由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对其追加投资 150 万元, 经审验资金已到位。”

1996 年 4 月 5 日, 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凯特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 16543826-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暨增资完成后, 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
		货币	固定资产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	195.00	174.00	21.00	97.50
石油储备学会廊坊技术开发中心	5.00	5.00	—	2.50
合计	200.00	179.00	21.00	100.00

(三) 2004 年 1 月, 凯特有限第二次股权变更暨改制为民营企业

2003 年 3 月 31 日,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下发中国石化企[2003]174 号《关于印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改制分流实施意见>的通知》, 根据国家经贸委、财政部、劳动保障部等八部委制定的《印发<关于国有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分离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的实施办法>的通知》(国经贸企改[2002]859 号) 对非主业资产、闲置资产和关闭破产企业进行改制分流。凯特有限根据上述文件的指导精神, 启动了本次改制分流工作。

2003 年 11 月 27 日,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油田企业经营管理部下发中国石化油改[2003]36 号《关于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工

程有限公司改制分流初步方案的批复》，原则同意凯特有限改制分流初步方案。

2003年11月13日，徐州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徐天华审字(2003)276号《审计报告》，凯特有限截至审计基准日2003年10月31日的总资产为8,736,248.08元，负债为7,839,594.58元，净资产为896,653.50元。

2003年12月12日，徐州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徐天华评报字(2003)61号《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企业改制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03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价值为95.83万元，评估增值6.16万元，增值率6.90%。

2003年12月15日，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油田企业经营管理部提交了《关于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改制分流实施方案的请示》(中石化管道政研[2003]125号)。

2003年12月23日，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出具了《关于管道储运公司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改制分流实施方案的批复》(中国石化油[2003]600号)，同意了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所属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改制分流实施方案。

2003年12月16日，凯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经一致协商作出如下决议：

“1、同意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股东所拥有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有限公司195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97.5%的股权转让给任文浩21.63%，姜德功7.25%，张宝华9.78%，王本龙4.68%，冯明忠4.00%，王冠乾6.58%，刘卫东6.24%，刘娟6.24%，林博3.86%，张晓梅7.59%，陈冬梅4.88%，王洋3.86%，刘旭涛2.44%，李锯树2.44%，薛艳波2.45%，王军强2.19%，常彤1.43%；

2、同意石油储运学会廊坊技术开发中心股东所拥有凯特有限5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2.50%的股权转让给任文浩。”

2003年12月18日，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公司、石油储备学会廊坊技术开发中心分别同上述自然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4年1月5日，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出具了《关于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改制职工补偿补助置换及现金认购资产的批复》，同意凯特有限17名职工使用补偿补助额685,049.00元、职工个人使用现金认购

73,000.00 元，购置国有资产 833,836.50 元；按照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化工改制分流实施意见》规定，剩余使用国有资产 124,427.44 元，设置经营者岗位激励股。两项合计 958,263.94 元。

2004 年 3 月 3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向中石化集团出具国资分配[2004]109 号《关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主辅分离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本批包括凯特有限在内的 228 个单位改制。

2004 年 1 月 14 日，潍坊市工商局向凯特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370700180382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任文浩	48.24	24.13
2	姜德功	14.51	7.25
3	张宝华	19.55	9.78
4	王本龙	9.36	4.68
5	冯明忠	8.00	4.00
6	王冠乾	13.15	6.58
7	刘卫东	12.47	6.24
8	刘娟	12.47	6.24
9	林博	7.71	3.86
10	张晓梅	15.19	7.59
11	陈冬梅	9.75	4.88
12	王洋	7.71	3.86
13	刘旭涛	4.87	2.44
14	李锟树	4.87	2.44
15	薛艳波	4.89	2.45
16	王军强	4.38	2.19
17	常彤	2.87	1.43
合计		200.00	100.00

注：根据 2003 年 3 月 31 日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下发的中国石化企[2003]174 号《关于印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改制分流实施意见>的通知》，该意见规定，改制企业可设立“经营者岗位激励股”，以激励改制企业经营者搞好任职期间的经营。首届经营者任期届满时，

经审计确认其任期内资本保值增值率超过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时，其终极所有权归首届经营者，否则交下一届经营者所有。有限公司改制过程中相应的设置了“经营者岗位激励股”12.45万元，由时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任文浩先生享有。2015年10月11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改制分流工作完成后的三年（2004年、2005年、2006年）经营情况分别出具了潍立会事检报字[2015]1-288-1、2、3号审计报告，并对2004年度至2006年度凯特有限资本保值增值率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潍立会事查报字[2015]1-288-4号）。经审计鉴证：公司2004年、2005年、2006年的资本保值增值率分别为22.62%、10.58%、15.18%，对应的同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为5.58%、5.58%、6.12%，有限公司连续三年资本保值增值率高于同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因此，本次改制分流设置的“经营者岗位激励股”的所有权归任文浩所有。任文浩先生已就上述事项作出如下承诺：“现本人郑重承诺：上述经营者岗位激励股归本人所有，取得方式符合改制分流相关文件的精神，合法合规。且，该部分股权清晰，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况。如因该部分经营者岗位激励股的权属问题给公司带来损失，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综上，该部分经营者岗位激励股权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四）2005年8月，凯特有限第三次股权变更暨第二次增资

2005年8月18日，凯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经一致协商，审议通过了：1、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变更为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任文浩出资1,572,817.28元，姜德功出资216,507.3元，张宝华出资580,469.22元，王本龙出资396,001.45元，冯明忠出资483,192.40元，王冠乾出资302,098.26元，刘卫东出资200,093.75元，刘娟出资120,093.75元，刘旭涛出资220,074.57元，李锟树出资220,074.57元，薛艳波出资261,490.91元，常彤出资102,548.77元，金岗出资800,000.00元，赵爱香出资32,000.00元，邓鸿飞出资32,000.00元，冯文利出资32,000.00元，宣世忠出资32,000.00元，张磊出资32,000.00元，张华出资16,000.00元，葛德成出资16,000.00元，李春阳出资16,000.00元，孙扬德出资16,000.00元，兰峰出资16,000.00元，林博出资210,862.00元，陈冬梅出资73,675.66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2、同意将公司原股东张晓梅出资的15.188817万元，股东王洋出资的7.713789万元股权，股东王军强出资的4.375049万元，转让给股东任文浩。

2005年8月18日，任文浩分别同张晓梅、王军强、王洋签订了《股权转让

协议》。

2005年8月22日，潍坊精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潍精诚会验报字[2005]708号），经审验：“截至2005年8月22日止，贵公司已收到任文浩、张宝华、王本龙、冯明忠、王冠乾、姜德功、刘卫东、刘娟、林博、刘旭涛、李锯树、薛艳波、常彤、陈冬梅、金岗、赵爱香、邓鸿飞、冯文利、宣世忠、张磊、张华、葛德成、李春阳、孙扬德、兰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陆佰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6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800万元。”

2005年8月27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凯特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370700180382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任文浩	232.80	29.10
2	姜德功	36.16	4.52
3	张宝华	77.60	9.70
4	王本龙	48.96	6.12
5	冯明忠	56.32	7.04
6	王冠乾	43.36	5.42
7	刘卫东	32.48	4.06
8	刘娟	24.48	3.06
9	林博	28.80	3.60
10	陈冬梅	17.12	2.14
11	刘旭涛	26.88	3.36
12	李锯树	26.88	3.36
13	薛艳波	31.04	3.88
14	常彤	13.12	1.64
15	金岗	80.00	10.00
16	赵爱香	3.20	0.40
17	邓鸿飞	3.20	0.40
18	冯文利	3.20	0.40
19	宣世忠	3.20	0.40

20	张 磊	3.20	0.40
21	张 华	1.60	0.20
22	葛德成	1.60	0.20
23	李春阳	1.60	0.20
24	孙扬德	1.60	0.20
25	兰 峰	1.60	0.20
合 计		800.00	100.00

(五) 2008 年 7 月, 凯特有限第三次增资

2008 年 6 月 30 日, 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经全体股东研究决定, 一致同意: “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800 万元增加到 1,000 万元, 新增部分由股东任文浩以货币资金的方式认缴 43.65 万元; 张宝华以货币资金的方式认缴 14.55 万元; 王本龙以货币方式认缴 9.18 万元; 冯明忠以货币方式认缴 10.56 万元; 王冠乾以货币方式认缴 8.13 万元; 姜德功以货币方式认缴 6.78 万元; 刘卫东以货币方式认缴 6.09 万元; 刘娟以货币方式认缴 4.59 万元; 林博以货币方式认缴 5.4 万元; 刘旭涛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5.04 万元; 李锟树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5.04 万元; 薛艳波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5.82 万元; 常彤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2.46 万元; 陈冬梅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3.21 万元; 金岗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15 万元; 赵爱香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0.6 万元; 邓鸿飞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0.6 万元; 冯文利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0.6 万元; 宣世忠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0.6 万元; 张磊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0.6 万元; 张华、葛德成、李春阳、孙扬德、兰峰均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0.3 万元; 新股东李南陵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30 万元; 王永红以货币的方式认缴 20 万元。公司实收资本增加到 1,000 万元。”

2008 年 7 月 1 日, 潍坊精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潍精诚会验报字[2008]2268 号)。经审验: “截至 2008 年 7 月 1 日止, 贵公司已收到任文浩、张宝华、王本龙、冯明忠、刘旭涛、李锟树、林博、冯文利、薛艳波、常彤、刘卫东、王冠乾、陈冬梅、刘娟、姜德功、赵爱香、金岗、宣世忠、张磊、张华、葛德成、李春阳、孙扬德、兰峰、邓鸿飞、李南陵、王永红共同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佰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2008 年 7 月 7 日, 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凯特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

3707000180382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任文浩	276.45	27.645
2	姜德功	42.94	4.294
3	张宝华	92.15	9.215
4	王本龙	58.14	5.814
5	冯明忠	66.88	6.688
6	王冠乾	51.49	5.149
7	刘卫东	38.57	3.857
8	刘娟	29.07	2.907
9	林博	34.20	3.420
10	陈冬梅	20.33	2.033
11	刘旭涛	31.92	3.192
12	李锟树	31.92	3.192
13	薛艳波	36.86	3.686
14	常彤	15.58	1.558
15	金岗	95.00	9.500
16	赵爱香	3.80	0.380
17	邓鸿飞	3.80	0.380
18	冯文利	3.80	0.380
19	宣世忠	3.80	0.380
20	张磊	3.80	0.380
21	张华	1.90	0.190
22	葛德成	1.90	0.190
23	李春阳	1.90	0.190
24	孙扬德	1.90	0.190
25	兰峰	1.90	0.190
26	李南陵	30.00	3.000
27	王永红	2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六）2013 年 1 月，凯特有限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3 年 1 月 8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王永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2% 的股

权转让给任文浩。同日，王永红与任文浩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3年1月17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凯特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37070001803826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任文浩	296.45	29.645
2	姜德功	42.94	4.294
3	张宝华	92.15	9.215
4	王本龙	58.14	5.814
5	冯明忠	66.88	6.688
6	王冠乾	51.49	5.149
7	刘卫东	38.57	3.857
8	刘娟	29.07	2.907
9	林博	34.20	3.420
10	陈冬梅	20.33	2.033
11	刘旭涛	31.92	3.192
12	李锟树	31.92	3.192
13	薛艳波	36.86	3.686
14	常彤	15.58	1.558
15	金岗	95.00	9.500
16	赵爱香	3.80	0.380
17	邓鸿飞	3.80	0.380
18	冯文利	3.80	0.380
19	宣世忠	3.8	0.380
20	张磊	3.8	0.380
21	张华	1.9	0.190
22	葛德成	1.9	0.190
23	李春阳	1.9	0.190
24	孙扬德	1.9	0.190
25	兰峰	1.9	0.190
26	李南陵	3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七) 2013 年 2 月, 凯特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2 月 6 日, 凯特有限做出股权变更的会议决定 (潍企议 (2013) 第 001 号): “同意将公司原有股东 26 名, 现申请变更为 8 名, 股权变更均是股东内部之间互相转让。”各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金额 (元)
1	任文浩	金岗	450,000.00
2	任文浩	李南陵	200,000.00
3	任文浩	刘旭涛	147,400.00
4	任文浩	王本龙	68,600.00
5	任文浩	张宝华	478,500.00
6	姜德功	刘旭涛	11,400.00
7	林博	刘旭涛	22,000.00
8	姜德功	冯明忠	418,000.00
9	王冠乾	冯明忠	514,900.00
10	刘卫东	冯明忠	385,700.00
11	刘娟	冯明忠	290,700.00
12	陈冬梅	冯明忠	203,300.00
13	李锟树	冯明忠	319,200.00
14	薛艳波	冯明忠	368,600.00
15	赵爱香	冯明忠	38,000.00
16	冯文利	冯明忠	38,000.00
17	张磊	冯明忠	38,000.00
18	张华	冯明忠	19,000.00
19	葛德成	冯明忠	19,000.00
20	李春阳	冯明忠	19,000.00
21	孙扬德	冯明忠	19,000.00
22	兰峰	冯明忠	19,000.00
23	常彤	冯明忠	155,800.00

24	邓鸿飞	冯明忠	38,000.00
25	宣世忠	冯明忠	38,000.00

本次股权转让共有如下三种情况：

(1) 上表 1-7 项股权转让，系公司管理层根据股东对公司经营的贡献程度，对公司股权结构进行的调整，转让价格为 1 元/出资额，该部分股权转让主要用于激励受让方；

(2) 上表 8-22 项股权转让，系在惠博普收购凯特有限控制权之前进行的股权集中，由冯明忠买断相关转让方持有的公司股权，并根据后续惠博普的收购价格向转让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转让价格为 7.5 元/出资额。经转让方确认，该部分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各方对此无异议；

(3) 上表 23-25 项股权转让，由于三名转让方已不在凯特有限任职，对公司经营的贡献程度较小，同时考虑惠博普收购后存在业绩承诺的情形，上述三人同意以 3.8 元/出资额的价格将所持股权转让给冯明忠。上述三人对此已出具确认承诺函，确认已知晓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低于其他部分股东转让的价格，且对此无异议，本次股权转让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

根据上述股权转让双方出具的确认函，相关股权转让均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且无争议，受让方均已取得上述全部出资对应的公司股权，为实际权利人，不存在股权代持。

2013 年 2 月 6 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凯特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 3707000180382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任文浩	162.00	16.20
2	张宝华	140.00	14.00
3	王本龙	65.00	6.50
4	冯明忠	361.00	36.10
5	林 博	32.00	3.20
6	刘旭涛	50.00	5.00

7	金 岗	140.00	14.00
8	李南陵	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八) 2013 年 3 月, 凯特有限第六次股权变更

2013 年 2 月 21 日, 凯特有限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 “自然人股东任文浩、张宝华、冯明忠、王本龙、林博、李南陵、刘旭涛、金岗分别将所持有的凯特有限出资额 82.62 万元、71.4 万元、184.11 万元、33.15 万元、16.32 万元、25.5 万元、25.5 万元、71.4 万元以 7.5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2 月 21 日, 惠博普分别同上述自然人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 年 2 月 27 日, 惠博普发布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公告》。

2013 年 3 月 16 日, 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3707000180382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 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惠博普	510.00	51.00
1	任文浩	79.38	7.938
2	张宝华	68.60	6.860
3	王本龙	31.85	3.185
4	冯明忠	176.89	17.689
5	林 博	15.68	1.568
6	刘旭涛	24.50	2.450
7	金 岗	68.60	6.860
8	李南陵	24.50	2.450
合计		1,000.00	100.00

根据《关于凯特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转让方承诺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凯特有限经审计的累计税后净利润应达到 3700 万元, 其中各个年度应依次分别达到 1,700 万元和 2,000 万元。如凯特有限未实现上述承诺业绩, 凯特有限的估值和交易价格应当相应调整, 调整方式为转让方向受让方补偿一定比例的股权。

根据瑞华出具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4]第 16010027 号)及《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第 16010040 号)，凯特有限 2013 年、2014 年分别实现净利润为 2,194.07 万元、3,318.48 万元，完成了上述承诺业绩，未触发有关估值和交易价格调整条款。

(九) 2013 年 10 月，凯特有限第四次增资

2013 年 10 月 10 日，凯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 1,000 万元变更为 2,000 万元，增资额为 1,000 万元，股东任文浩、张宝华、冯明忠、王本龙、林博、李南陵、刘旭涛、金岗、惠博普分别以货币 79.38 万元、68.6 万元、176.89 万元、31.85 万元、15.68 万元、24.5 万元、24.5 万元、68.6 万元、510 万元进行增资。

2013 年 10 月 18 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3]3-1009 号)，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10 月 16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仟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2013 年 10 月 22 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3707000180382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凯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惠博普	1,020.00	51.00
2	任文浩	158.76	7.938
3	张宝华	137.20	6.860
4	王本龙	63.70	3.185
5	冯明忠	353.78	17.689
6	林 博	31.36	1.568
7	刘旭涛	49.00	2.450
8	金 岗	137.20	6.860
9	李南陵	49.00	2.450
合计		2,000.00	100.00

(十) 2015 年 7 月，凯特有限第七次股权变更

2015 年 7 月 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经过一致协商同意：“自

然人股东任文浩将持有的本公司出资额为 130.98 万元（占注册资本 6.549%）的股权、自然人股东张宝华持有的本公司出资额为 76.08 万元（占注册资本 3.804%）的股权、自然人股东冯明忠将持有的本公司出资额为 199.04 万元（占注册资本 9.952%）的股权、自然人股东王本龙将持有的本公司出资额为 35.92 万元（占注册资本 1.796%）股权、自然人股东林博将持有的本公司出资额为 23.02 万元（占注册资本 1.151%）的股权、自然人股东李南陵将持有的本公司出资额为 4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200%）的股权、自然人股东刘旭涛将持有的本公司出资额为 4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200%）的股权、自然人股东金岗持将持有的本公司出资额为 109.42 万元（占注册资本 5.471%）的股权以 18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法人股东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日，自然人股东任文浩、张宝华、冯明忠、王本龙、林博、李南陵、刘旭涛、金岗与法人股东惠博普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惠博普	1,682.46	84.123
2	任文浩	27.78	1.389
3	张宝华	61.12	3.056
4	王本龙	27.78	1.389
5	冯明忠	154.74	7.737
6	林博	8.34	0.417
7	刘旭涛	5.00	0.250
8	金岗	27.78	1.398
9	李南陵	5.00	0.250
合计		2,000.00	100.00

（十一）2015 年 9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瑞华出具《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 16010180 号），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82,376,102.9 元。

2015 年 8 月 31，华信众合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华信众合评报字[2015] 第 1048 号），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9,655.16 万元。

2015 年 9 月 15 日，凯特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以

审计后的净资产 82,376,102.94 元，按照 1: 0.606972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5,000 万股，余额 32,376,102.94 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按照各自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公司股份。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即股本总额为 5,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2015 年 9 月 15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16010005 号），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9 月 15 日止，贵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股本合计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各股东以凯特有限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出资，折合股本 50,000,000 股，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潍坊凯特工业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潍坊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备情况的议案》、《关于制定<潍坊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的议案》和其他相关决议。

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165438262J）。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性质
1	惠博普	42,061,500	境内法人	84.12	直接持股
2	冯明忠	3,868,500	境内自然人	7.74	直接持股
3	张宝华	1,528,000	境内自然人	3.06	直接持股
4	王本龙	694,500	境内自然人	1.39	直接持股
5	金 岗	694,500	境内自然人	1.39	直接持股
6	任文浩	694,500	境内自然人	1.39	直接持股
7	林 博	208,500	境内自然人	0.42	直接持股
8	刘旭涛	125,000	境内自然人	0.25	直接持股
9	李南陵	125,000	境内自然人	0.25	直接持股
合计		50,000,000	—	100.00	—

股份公司系由以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经审计的原账面净资产额为依据整体变更而来，折合股本总额不高于公司净资产，依法构成整体变更设立。

（十二）2015 年 11 月，股份公司更名

2015 年 10 月 26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协商决定将公司更名为“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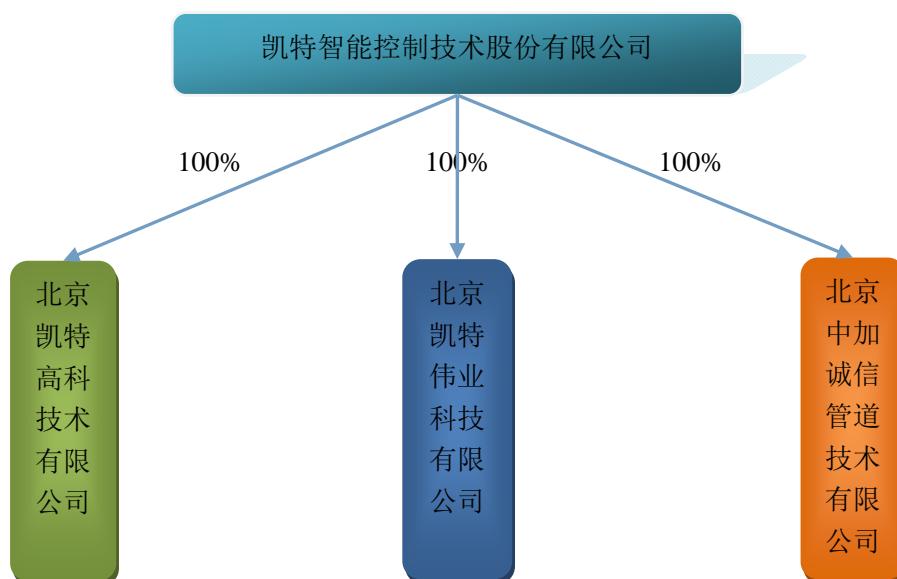
2015 年 11 月 13 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700165438262J 《营业执照》。

至此，公司完成名称变更，正式由“潍坊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生的历次股权变动均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决议程序，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合法、合规。

七、公司子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参股的公司情况如下：



（一）北京凯特高科技术有限公司

1、凯特高科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持有凯特高科 100.00% 的股权，为凯特高科的控股股东。凯特高科的基本情况如下：

凯特高科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7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078532840B 的《营业执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凯特高科的基本情况如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任文浩，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 13 层 1617，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从事商业经纪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凯特高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凯特智控	境内法人	1,000	100.00
合 计		—	1,000	100.00

2、凯特高科主要历史沿革情况

(1) 2013 年 8 月，凯特高科设立

2013 年 8 月 25 日，凯特高科召开股东会，决议成立“北京凯特高科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27 日，凯特高科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16219121)，自此凯特高科设立完成。

凯特高科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凯特有限	境内法人	1,00	100.00
合 计		—	1,00	100.00

(2) 2015 年 12 月，凯特高科增资

2015 年 12 月 10 日，凯特高科召开股东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900 万元，同意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本次增资由凯特智控认缴出资 900 万元。

2016 年 1 月 8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078532840B 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凯特高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凯特智控	境内法人	1,000	100.00
合 计		—	1,000	100.00

3、凯特高科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及 2015 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状况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备注
总资产	8,665,930.49	10,026,125.41	7,397,139.82	财务数据已经过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净资产	8,261,183.77	9,336,198.54	2,711,810.39	
净利润	-1,075,014.77	2,624,388.15	1,161,825.19	

(二) 北京中加诚信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1、中加诚信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持有中加诚信 100.00% 的股权，为中加诚信的控股股东。中加诚信的基本情况如下：

中加诚信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18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46142267B 的《营业执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中加诚信的基本情况如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本龙，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 13 层 1616，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广播设备；从事商业经纪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中加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凯特智控	境内法人	1,000.00	100.00
	合计	—	1,000.00	100.00

2、中加诚信的主要历史沿革情况

(1) 2002 年 12 月，中加诚信设立

2002 年 10 月 11 日，任文浩、金岗、张宝华、王本龙、冯明忠决定以高

技术成果出资设立“北京中加诚信管道技术有限公司”。用于出资的技术成果为“管道泄漏现代检测技术”，属于非专利技术，上述五人共有该项成果。

同日，五人共同签字确认了《高新技术成果说明书》。

2002年11月18日，北京瑞文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东以非专利技术“管道泄漏现代检测技术”出资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任文浩、金岗、张宝华、王本龙、冯明忠管道泄漏现代检测技术资产评估报告书》（京瑞联评字[2002]第09—B—008号）。经评估，管道泄漏现代检测技术的评估值为人民币486万元。其中任文浩占35%，出资170.1万元；金岗占20%，出资97.2万元；张宝华占15%，出资72.9万元；王本龙占15%，出资72.9万元；冯明忠占15%，出资72.9万元。

2002年12月23日，北京瑞文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京瑞联验字（2002）第09-131号）。经审验，截止2002年10月8日，中加诚信注册资本500万元，实收资本500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任文浩缴纳175万元；金岗缴纳100万元；张宝华缴纳75万元；王本龙缴纳75万元；冯明忠缴纳7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任文浩以非专利技术出资170.1万元，投入货币6.3万元，本次以168.7万元作为投资资本，剩余1.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金岗以非专利技术出资97.2万元，投入货币3.6万元，本次以86.4万元作为投资资本，剩余0.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张宝华以非专利技术出资72.9万元，投入货币2.7万元，本次以72.3万元作为投资资本，剩余0.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王本龙以非专利技术出资72.9万元，投入货币2.7万元，本次以72.3万元作为投资资本，剩余0.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冯明忠以非专利技术出资72.9万元，投入货币2.7万元，本次以72.3万元作为投资资本，剩余0.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2年12月1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中加诚信核发了注册号为110108251979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中加诚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	------	--------------	---------

			货币	非专利技术	
1	任文浩	自然人	6.3	168.7	35.00
2	金 岗	自然人	3.6	86.4	20.00
3	张宝华	自然人	2.7	72.3	15.00
4	王本龙	自然人	2.7	72.3	15.00
5	冯明忠	自然人	2.7	72.3	15.00
合 计		—	18.00	482.00	100.00

2003 年 1 月 6 日，北京瑞文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形资产所有权转移专项审计报告》(京瑞联审字[2003]第 10—B—020 号)。经审验：“北京中加诚信管道技术有限公司股东投入的 486 万元无形资产已按协议规定办理了无形资产所有权转移手续。中加诚信的会计处理方法及会计报表列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003 年 1 月 6 日，任文浩、张宝华、王本龙、冯明忠、金岗分别与北京中加诚信管道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财产转让协议书》。

根据 1999 年修正的《公司法》，其中第二十四条第二款规定：“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国家对采用高新技术成果有特别规定的除外。”

2000 年 12 月 8 日，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制定了《中关村科技园区条例》，其中第十一条规定：“以高新技术成果作价出资占企业注册资本的比例，可以由各方协商约定。”

2001 年 3 月 2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布《北京市中关村科技园区企业登记注册管理办法》。该办法第十三条规定：“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设立公司和股份合作企业的，对其高新技术成果出资所占注册资本(金)和股权的比例不作限制，由出资人在企业章程中约定。企业注册资本(金)中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的，对高新技术成果应当经法定评估机构评估。”同时，第十四条规定：“出资人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应当出具高新技术成果说明书；该项高新技术成果应当由企业的全体出资人一致确认，并应当在章程中写明。经全体出资人确认的高新技术成果可以作为注册资本(金)登记注册。”

中加诚信以非专利技术“管道泄漏现代检测技术”进行出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96.4%。北京瑞文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该成果进行了评估(京瑞联评字[2002]第 09-B-008 号)；2001 年 10 月 11 日，中加诚信全体出资人共同签署了《高

新技术成果说明书》；并将上述出资情况在中加诚信的《公司章程》中已经明确约定。

综上，中加诚信依据当时北京市及北京市中关村的相关文件设立，设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精神，且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说签署日，上述无形资产早已摊销完毕，对公司本次挂牌不构成重大障碍。

（2）2012 年 11 月，中加诚信股权变更

2012 年 11 月 21 日，中加诚信全体股东经协商一致同意：任文浩、冯明忠、张宝华、王本龙、金岗将持有中加诚信的股权，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凯特有限。

2012 年 11 月 21 日，任文浩、冯明忠、张宝华、王本龙、金岗分别同凯特有限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

2012 年 11 月 27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向中加诚信核发了注册号为 11010800519796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中加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凯特有限	境内法人	500.00	100.00
	合 计	—	500.00	100.00

（3）2016 年 1 月，中加诚信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 10 日，中加诚信召开股东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同意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本次增资由凯特智控认缴出资 500 万元。

2016 年 1 月 1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为 91110108746142267B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加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凯特智控	境内法人	1,000.00	100.00
	合 计	—	1,000.00	100.00

3、中加诚信 2017 年 1-3 月、2016 和 2015 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

状况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备注
总资产	53,133,373.98	49,754,859.05	49,722,887.49	
净资产	42,168,784.31	41,253,191.71	30,114,868.42	
净利润	915,592.60	6,138,323.29	12,651,520.66	财务数据已经过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 北京凯特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凯特伟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持有凯特伟业 100.00% 的股权，为凯特伟业的控股股东。凯特伟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凯特伟业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684399568E 的《营业执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凯特伟业的基本情况如下：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任文浩，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 13 层 1615，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日用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凯特伟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凯特智控	境内法人	100.00	100.00
合 计		—	100.00	100.00

2、凯特伟业主要历史沿革

(1) 2008 年 12 月，凯特伟业设立

2008 年 12 月 20 日，凯特伟业召开股东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决议成立“北京凯特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永恩验字（2008）第 08A22660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12 月 24 日止，北京凯特伟业科技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

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佰万元。股东任文浩以货币出资 70 万元，股东金岗以货币出资 30 万元。

2008 年 12 月 24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11010801154252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凯特伟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任文浩	境内自然人	70.00	70.00
2	金 岗	境内自然人	30.00	30.00
合 计		—	100.00	100.00

（2）2012 年 10 月，凯特伟业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2 年 10 月 18 日，凯特伟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经一致协商同意：任文浩、金岗将其持有的凯特伟业的股权，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凯特有限。

2012 年 10 月 18 日，金岗、任文浩分别同凯特有限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

2013 年 10 月 2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11010801154252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凯特伟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凯特有限	境内法人	100.00	100.00
合 计		—	100.00	100.00

3、凯特伟业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和 2015 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状况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备注
总资产	1,129,453.46	1,006,973.03	1,112,569.26	
净资产	1,020,700.93	957,432.26	967,624.68	
净利润	63,268.67	-14,902.65	-188,406.56	财务数据已经过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九、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 公司董事

黄松先生，公司董事长。黄松先生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白明垠先生，公司董事。白明垠先生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张中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5月出生，硕士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1997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河南油田职工大学教师；2001年1月至2002年7月，任河南油田工程院经济研究所室主任；2002年9月至2005年7月，在中国石油大学学习；2005年8月至2007年7月，任安东石油技术有限公司经理；2008年3月至2009年8月，任北京华油惠博普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9月至今，任惠博普董事会秘书；2009年11月至今，任惠博普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7年1月，任北京惠伊诺净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1月至今，任营口科思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12月至今，任天津华油科思能源利用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3月至2014年6月，任山西国强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4月至今，任山西忻州国祥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7月至今，任山西国化科思燃气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9月至今，任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任 DART ENERGY (FLG) PTE. LTD.董事；2013年11月至今，任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2月至今，任天津武清区信科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月至今，任 SOUTH PACIFIC INTERNATIONAL ENERGY LIMITED 董事；2014年5月至今，任 HUI HUA (FLG) LIMITED 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四平科思燃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 Fortune Liulin Gas Company Limited 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

PAN-CHINA RESOURCES LTD.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江苏惠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惠博普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安惠国际油气资源开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郑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职称。1983年8月至2000年7月，任中国石油大港油田信息中心计算机工程师；2000年8月至2009年9月，任北京华油惠博普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2月至今，任大庆科立尔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09年9月至2014年4月，任惠博普财务总监；2011年11月至今，任正镶白旗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2年8月至今，任大庆惠博普石油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5月至今，任惠博普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惠博普董事兼财务总监；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毅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自动化仪表高级工程师职称。1989年7月至1992年4月，河南石油勘探局采油二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1992年4月至2001年7月，任河南石油勘探局勘察设计研究院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1年8月至今，历任北京华油惠博普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等职；2009年8月至今担任惠博普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天津惠博普管道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本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4月出生，硕士学历，工程师/PMP/TUV安全工程师职称。1992年7月至1995年8月，任中石油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维修中心助理工程师；1995年9月至1996年3月，任中石油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黄岛油库副主任；1996年4月至1998年6月，任中石油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维修中心副主任；1998年7月至2001年7月，脱产学习；2001年8月至2004年7月，任凯特有限副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加诚信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中加诚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4年8月至2015年9月，任凯特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冯明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

工程师、注册一级建造师职称。1994年7月至2015年9月，历任凯特有限技术员、项目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加诚信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

金 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3月出生，硕士学历，油气储运高级工程师职称。1983年8月至1985年9月，任中石油管道局生产输出油调度员；1985年10月至1995年5月，任中石油管道局胜利输油公司工程师、调度长；1995年5月至1996年3月，任中石油管道局科技处工程师；1996年3月至1999年12月，任中油燃料公司办公室主任；2002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加诚信董事长；2013年2月至2015年9月，任凯特有限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惠博普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宝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1985年8月至2004年5月，任中石化管道储运公司胜利公司生产部员工；2002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加诚信董事；2004年6月至2013年2月，任凯特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2月至2015年9月，任凯特有限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惠博普总经理助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公司监事

任文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11月，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73年12月至1975年6月，任大庆机关青年点知青；1975年6月至1980年10月，任大庆输油公司干部；1985年10月至2004年1月，任潍坊输油处干部；2002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加诚信董事；2004年1月至2013年2月，任凯特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年12月至今，任凯特伟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2月至2015年9月，任凯特有限董事；2013年7月至今，任北京铁工坊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北京恒源盛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8月至今，任凯特高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冯永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2007年7月至2008年11月，任北京卓宝科技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8年12月至2012年2月，任北京京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2年3月至今，任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副经理；2015年9月至

今，任公司监事。

黄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1999年9月至2001年7月，任永城煤电集团财务处职员；2001年9月至2005年9月，脱产学习；2005年12月至2015年9月，任凯特有限综合部职员；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综合部职员；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王本龙先生，公司总经理。王本龙先生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冯明忠先生，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冯明忠先生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陈船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5月出生，硕士学历。2010年7月至2011年7月，任北京奥普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投资专员；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任惠博普投资专员；2014年2月至2015年8月，任惠博普证券与投资管理部副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中加诚信监事；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闫建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1988年7月至2001年6月，任北京比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1年9月至2006年6月，任北京时林电脑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11年10月，任北京海顿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8月至今，任北京神州畅行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2月至今，任北京凯特高科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南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83年8月至1993年12月，任中国石化总公司规划院工程师；1994年1月至1997年11月，任中国石化总公司珠海经济开发办公室处长、副总工程师；1997年11月至2000年12月，任中国石化咨询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处长；2000年12月至2003年9月，国外学习；2003年9月至2004年12月，任深圳布尔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2月至2015年9月，任凯特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旭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

仪表自动化专业工程师。1996年7月至1997年7月，任胜利输油公司维修中心技术员；1997年7月至1999年9月，任胜利输油公司维修中心助理工程师；1999年9月至2010年3月，历任凯特有限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5年9月，任凯特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具备较高的职业素养，且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相关违法违规等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60,445,187.43	155,357,749.35	146,444,275.69
股东权益合计(元)	130,997,155.19	130,537,456.04	119,773,103.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0,997,155.19	130,537,456.04	119,773,103.47
每股净资产(元)	2.62	2.61	2.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2	2.61	2.40
资产负债率	21.41%	15.27%	13.08%
流动比率(倍)	5.34	6.13	5.39
速动比率(倍)	4.50	5.08	4.78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元)	29,050,680.29	82,592,075.67	143,939,417.04
净利润(元)	459,699.15	10,764,352.57	34,170,438.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9,699.15	10,764,352.57	34,170,438.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60,948.54	10,721,613.31	34,184,990.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60,948.54	10,721,613.31	34,184,990.74
毛利率	20.14%	47.30%	42.60%
净资产收益率	0.35%	8.60%	32.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35%	8.56%	32.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2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2	0.6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7	0.83	1.58
存货周转率(次)	1.28	4.57	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738,027.75	-4,300,034.53	11,204,140.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09	0.22

注：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 $P / (E_0 + NP/2 + E_i \times M_i/M_0 - E_j \times M_j/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

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上表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为模拟年化后的比率）

3、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

4、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期末股本

5、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8、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账面余额+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2)

9、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期末股本

11、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

十一、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步国旬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89 号
联系电话	025-58519318
传真	025-58519314
项目小组负责人	杨秀飞
项目小组其他成员	马平恺、刘兆印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朱小辉
住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联系电话	+86(10)5776-3888
传真	+86(10)5776-3777
签字律师	刘海涛、张剡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杨剑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联系电话	+86(10)88219191
传真	+86(10)88210558
签字会计师	马龙、王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奕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一号楼东区 2005 室
联系电话	010-85867570
传真	010-85867570-111
签字资产评估师	潘扬、白晓亮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0939965/50939720
传真	010-50939982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一) 公司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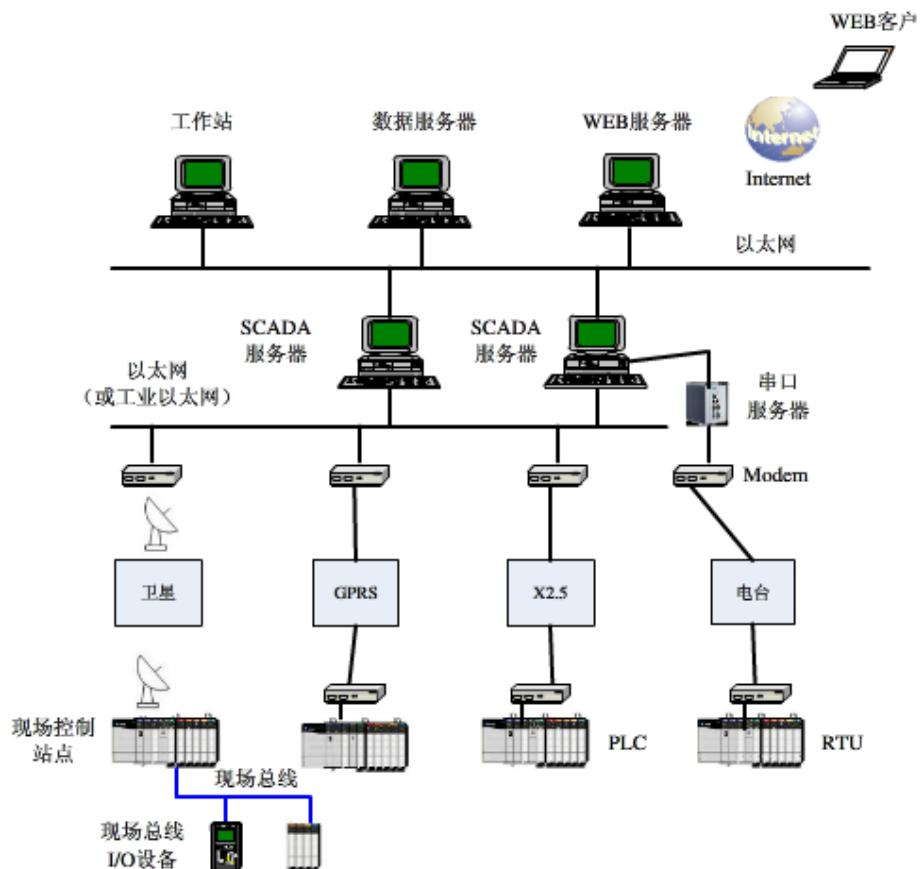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主营业务是围绕油气工业自动化控制与数字化管理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1、SCADA 系统介绍

过去，生产管理所需的各种数据参数（如温度、压力、流量等）都是通过技术人员在工作现场进行巡视手工记录，并通过手动方式完成对主要设备的控制（如阀门的开、关；输油泵的启、停）。这种传统方式不仅造成人力资源的大量浪费，更远远不能满足自动化、数字化的要求。在此背景下，SCADA 系统应运而生。

SCADA (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 系统，即数据采集与控制系统，是一种功能强大的计算机远程监督控制与数据采集系统。它综合利用了计算机技术、系统控制技术及通信网络技术，实现了对测控点分散的各种过程或设备的实时数据采集，本地或远程的自动控制以及生产过程的全面实时监控，并为安全生产、调度、管理、优化和故障诊断提供必要和完整的数据及技术手段。具体工作简图如下：



一般而言，SCADA 系统结构主要由上位机、下位机和通信网络组成。

(1) 上位机具有数据采集和状态显示、远程监控、报警和报警处理等功能，主要由 SCADA 服务器、工程师站、操作员站、WEB 服务等组成；

(2) 下位机主要接受上位机的监控，并且向上位机传输各种现场数据，主要由 RTU、PLC、PAC、智能仪表等构成；

(3) 通信网络实现了 SCADA 系统的数据通信, 是 SCADA 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 其主要由上位机系统间网络、下位机系统间网络和连接上、下位机的通信网络构成。

2、公司产品介绍

凯特智控作为一家致力于提供油气行业自动化技术、信息化技术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以下：

(1) 公司以 SCADA 系统为主提供国内外油气长输管道、大型油库、城市配气、油气处理等储存设施的自动化系统集成以及后续的自动化系统维护、咨询服务；

(2) 从事油气管道专用软件的开发和实施。为用户提供管道泄漏检测系统、

管道模拟仿真系统、管道优化运行、操作培训、投产咨询等服务；

(3) 基于自主产权的生产管理系统平台，开发出多项生产管理应用系统，包括调度管理、设备管理、安全管理、巡检管理、通用企业管理执行系统等。同时也在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方面为客户提供三维展示、三维辅助生产系统、三维培训系统以及考试管理系统等。

3、产品的功能、用途

凯特智控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油气行业自动化技术、信息化技术产品与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情况见下表：

公司	主要业务版块	主要财务归属业务版块
凯特智控	国内 SCADA 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
中加诚信	国外 SCADA 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
	泄漏检测、模拟仿真及培训系统	
凯特高科	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实施、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	智控管理软件
凯特伟业	一般软件销售 ^注	一般产品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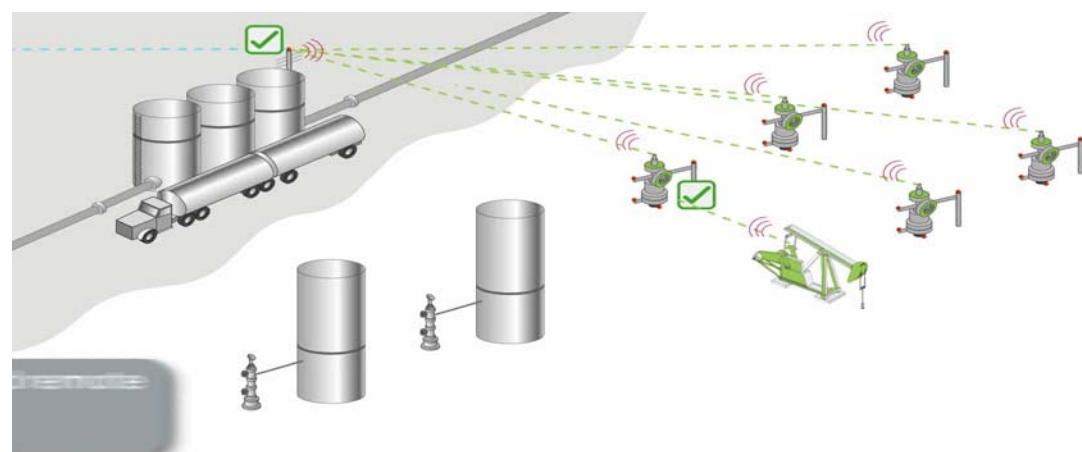
注：一般软件销售主要为 Schneider Citect（施耐德）软件的销售代理。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功能及用途的具体情况如下：

(1) SCADA 系统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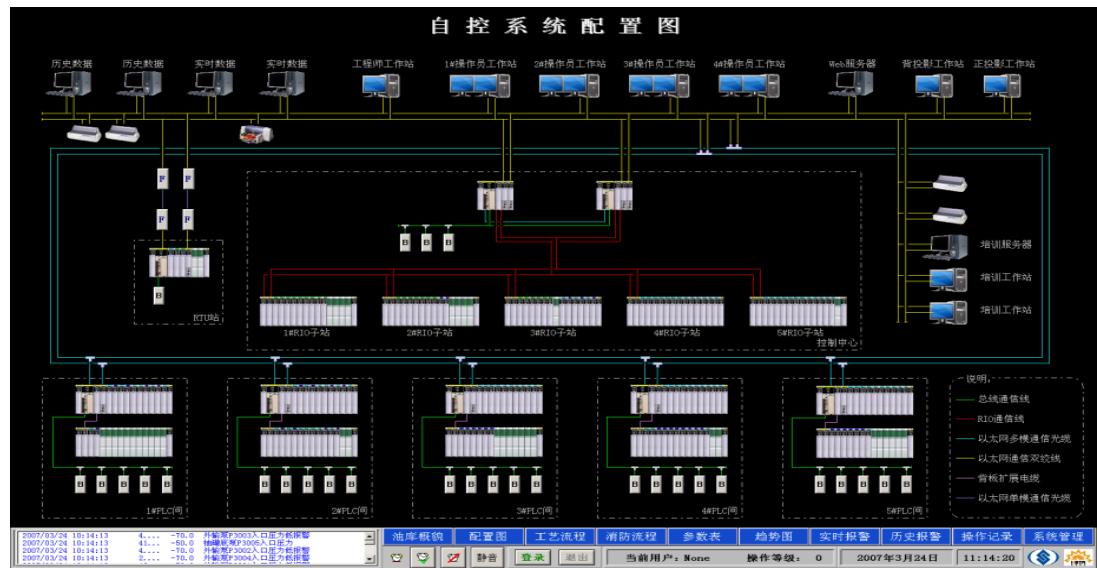
1) 油田集输 SCADA 系统集成

通过实时采集油田地面井场、集输管道的仪表及设备的数据、状态等信息，并上传到控制中心，完成控制中心对整个井口及集输管网运行状况、运行参数的监控，并实现中心对设备的远程操作控制。



2) 长输管道 SCADA 系统集成

通过实时采集长输管道各站、阀门仪表、设备的数据、状态等信息，并上传到控制中心，完成控制中心对管道运行状况、运行参数的监控，并实现中心对管道设备的远程操作控制。



3) 油气储存 SCADA 系统集成

通过实时采集油库内仪表、设备的数据、状态等信息，并上传到控制中心，完成控制中心对整个油库运行状况、运行参数的监控，并实现中心对设备的远程操作控制。



4) 安全仪表系统（SIS）系统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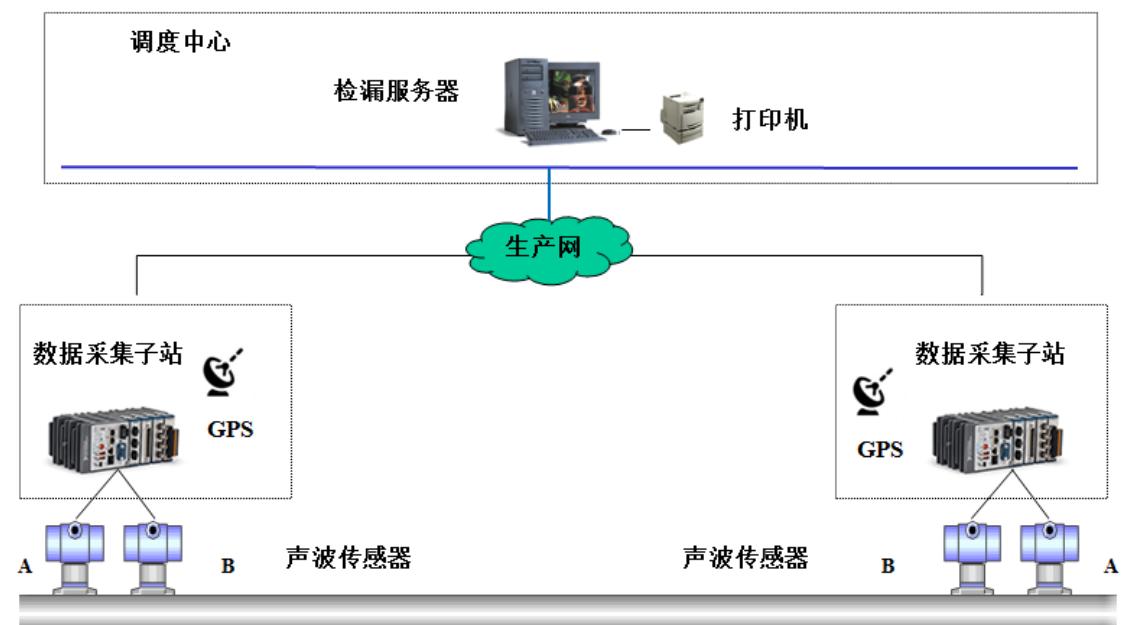
通过利用满足 SIL 等级的高可靠性和可用性、安全 PLC 系统，对关键工艺参数进行采集、监控，一旦异常发生，将工艺过程置于安全状态。

（2）智控管理软件

1) 泄漏检测系统

泄漏检测系统通过安装在管道两端的数据采集系统，实时读取管道两端压力、流量等信号，通过信号处理、计算、分析从而准确判断管道是否发生泄漏，并给出声光报警、泄漏点位置、累计泄漏量等，辅助管理人员制定处置措施。

PLFS声波管道泄漏检测系统原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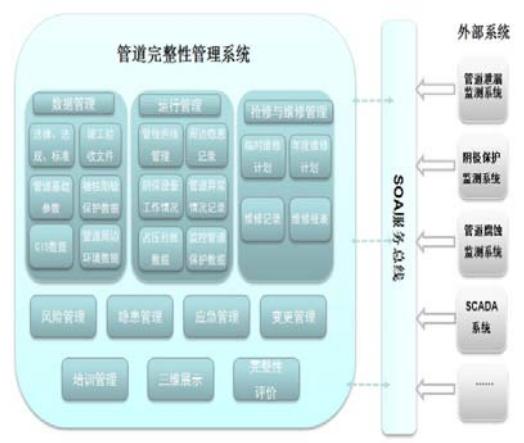
2) 模拟仿真及培训系统

水力仿真软件涉及油、气、水等领域，软件使用 Model Builder 作为建模工具建立管道物理模型，利用强大的 ADL 语言通过编写程序实现不同功能逻辑，从而实现对真实管道不同工况的仿真。

3) 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

名称	功能/作用	图形示例
----	-------	------

生产调度管理系统	<p>通过对码头和库区各类生产和管理数据的收集、整理、统计、汇总和分析，能够使油库的计划管理、生产经营管理、调度指挥系统、油品的收、发和转储、计量等过程实现信息化。</p>	
设备管理系统	<p>建立综合信息管理，实现设备的经济技术分析、设备生命周期的全过程跟踪管理、由计划检修向状态检修过渡、基于故障管理的动态管理。</p>	
安全管理系统	<p>采用软硬件相结合的技术手段，以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环境的不安全因素以及安全管理作为基本对象，以事前风险识别控制、事中应急决策指挥、事后原因分析总结为核 心业务主线，帮助企业建立安全监控体系、风险预控体系、安全检查绩效和教育培训四大管理体系。</p>	
作业许可管理系统	<p>系统运用物联网技术，使用位置卡、身份卡和 3G 网络/WIFI 无线基站技术，对石油、化工等高风险企业的作业许可管理，从作业预约、风险评估、作业申请、作业审批、作业实施、作业关闭六大环节，实现全流程精细化管控。</p>	

智能巡检管理系统	<p>基于 PDA、平板电脑等智能移动终端，综合利用 GPS、GIS、LBS、3G/WIFI、网络、数据库等多种技术，实现巡检管理的计划性、可塑性、图形化，精确车辆人员定位，强化巡检过程控制与管理。</p>	
管道完整性系统	<p>系统将管网综合信息集成化，使管网数据电子化，为运输管网的建设、管理、维护和运行提供可靠的数据信息，实现管网的运行、维修、分析和决策的自动化和科学化，为用户全面掌握管网的运行状态、减少管网事故、降低管网风险、规范日常管理、提高运行水平和防范风险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信息服务和技术支持。</p>	

4) 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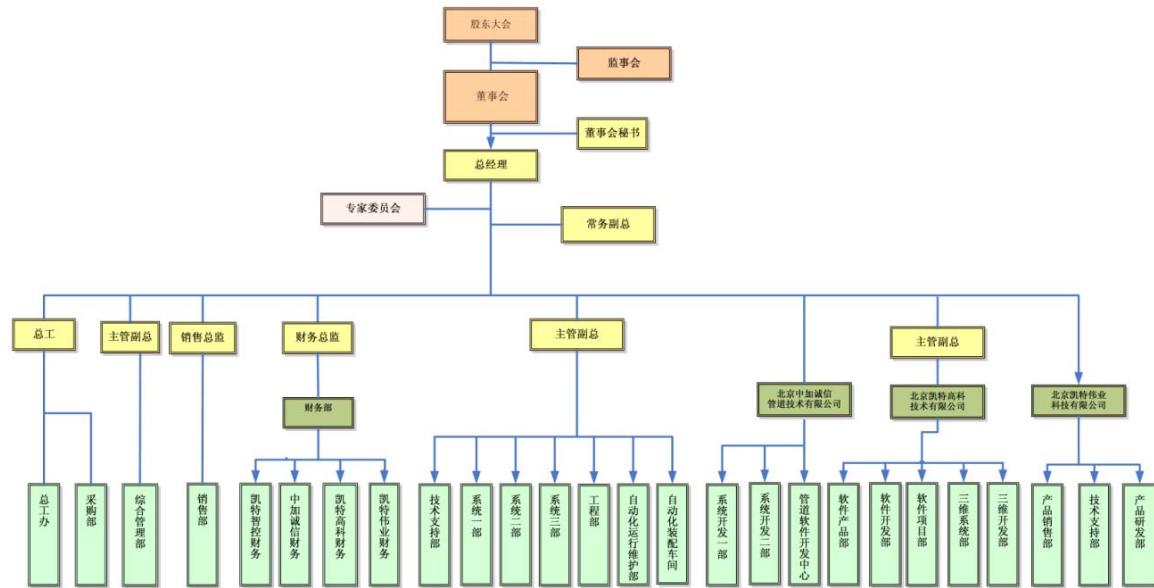
名称	功能/作用	图形示例
三维展示系统	<p>使用交互式电子沙盘，可以很方便地展示生产现场的各种状况，方便生产情况汇报、总体生产状况学习，进场教育等。</p>	
三维可视化管理系统	<p>利用三维虚拟现实技术作为展示界面、底层链接数据库、实时生产数据等，完成交互式三维查看、交互式数据查询、实时数据查看以及建立生产相关的各项预案。</p>	

三维仿真培训系统	建立工艺或设备的三维立体模型，使操作员、维修人员可以利用鼠标、触摸甚至身体感应工艺操作、设备拆解等内容，并结合三维考试系统，对学习成果进行相应考核。	
工业动画	通过画面镜头的表现，无需用户操作就可以引领用户快速直观方便的了解产品结构原理、生产流程、生产工艺。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优化各部门及职能机构的设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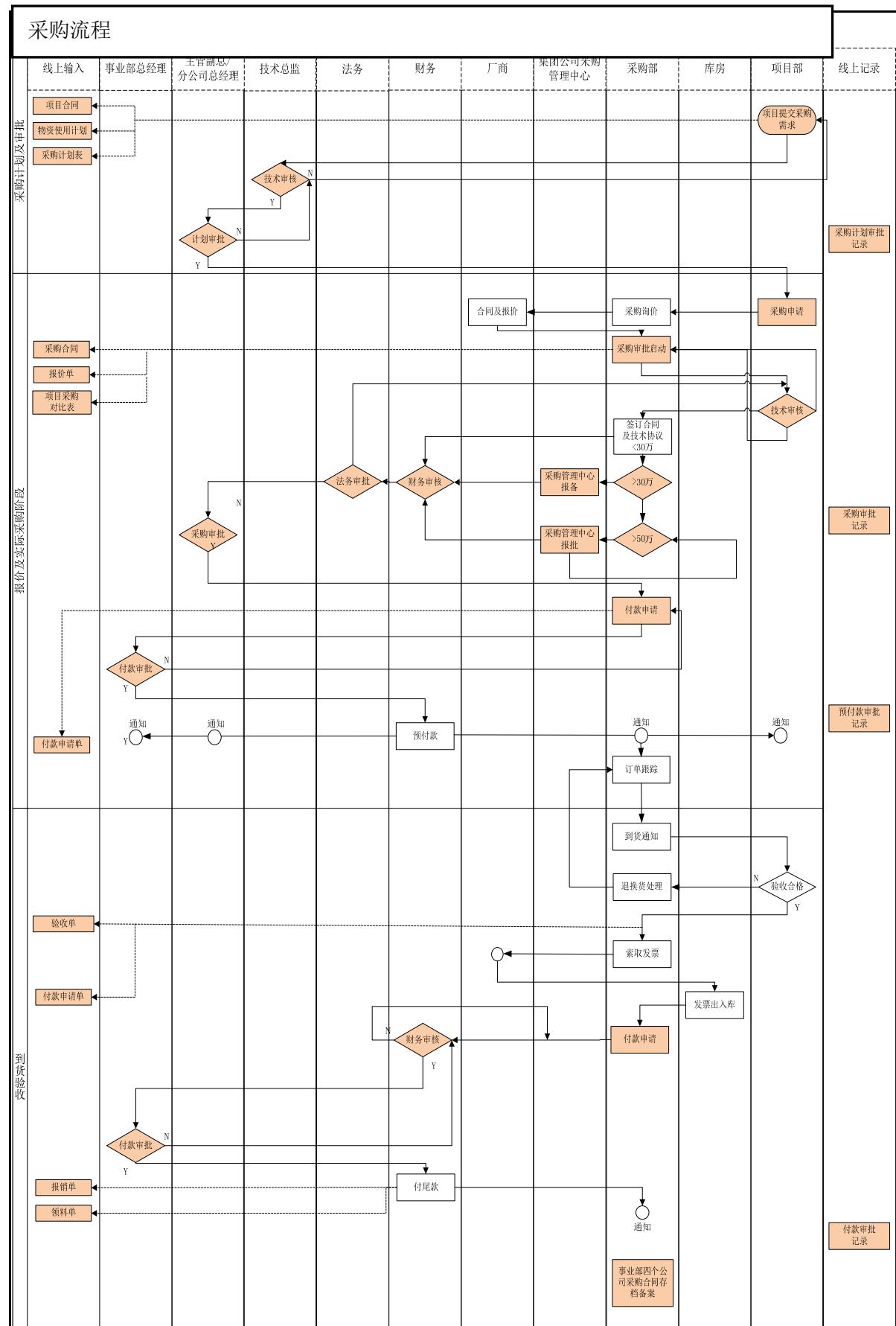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业务流程

作为一家致力于提供油气行业自动化技术、信息化技术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公司,公司主要的流程如下:

1、公司采购流程

公司的采购主要由采购部负责,采购部汇总各项目部的物料需求后,向合格供应商进行统一询价,询价结束后选择质优价低有保障的供应商进行合同的签订及物料的采购。采购结束后,各项目部及时对已到货的物资或提供的劳务进行验收及反馈。每年根据供应商的供应速度、产品或服务的质量、价格和后续维护等填写《供方评价记录》,公司对评价不合格的供应商取消其合格供应商的资格。公司采购达到的最终目标需满足:(1)采购计划以较低的成本满足项目实施的需求;(2)采购货品质量和规格满足设计及使用要求。

公司采购的流程图详见下图:



2、项目管理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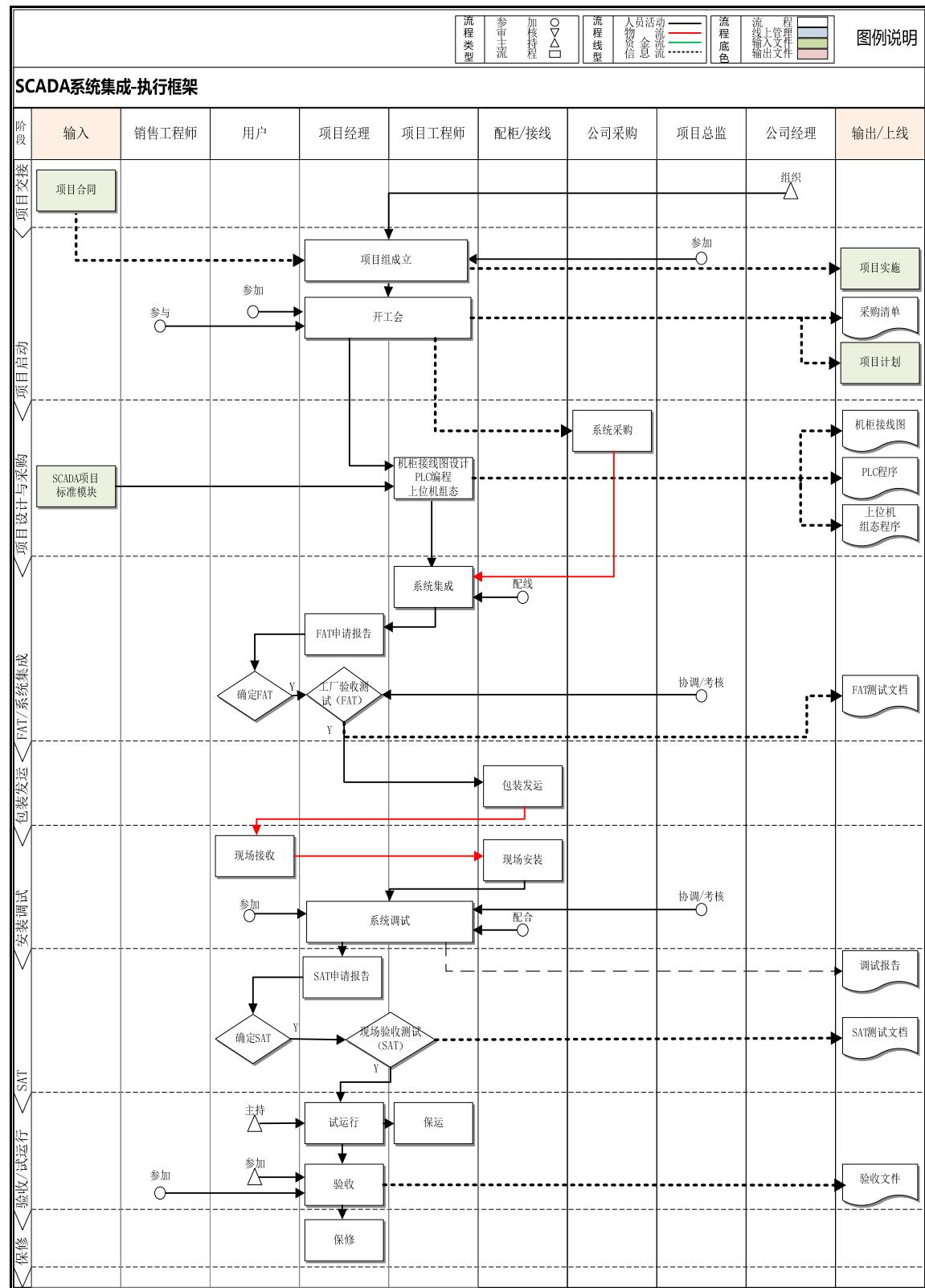
（1）项目管理模式

公司在项目实施中一直秉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项目计划为准绳”的理念，并将此理念贯穿着整个项目服务的实施过程。具体表现为：公司在项目开始前，必须要编制详细周密的项目执行计划，涵盖设计、采购、集成、测试、交付、运输、安装、部署、调试、培训和售后服务等各个环节的进度控制、质量保证和成本计划；项目部接到客户变更信息后，将对制定的涉及项目执行计划有关方面进行修正，并根据修正后的项目执行计划来推进整个项目的进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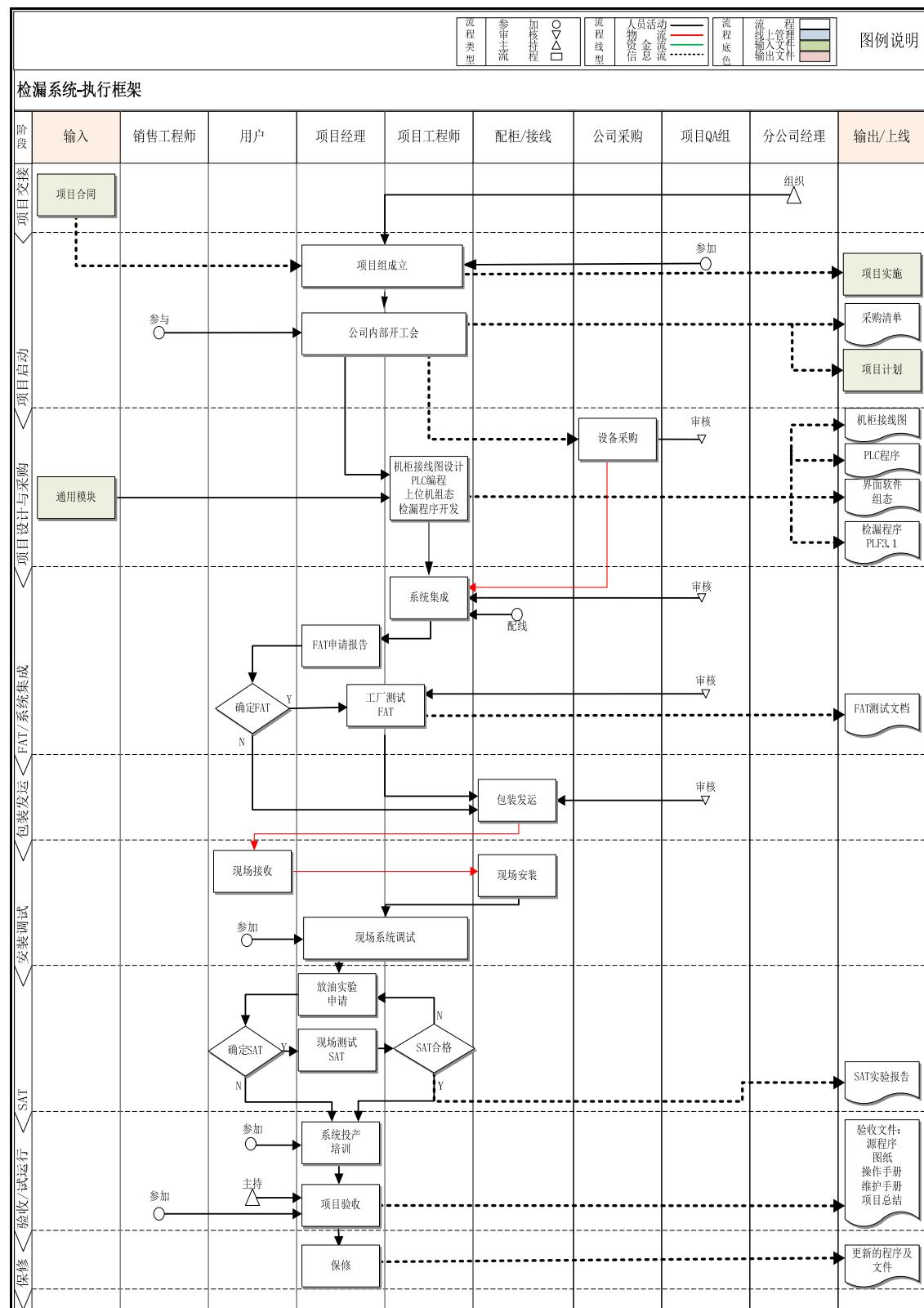
（2）项目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SCADA 系统集成、泄漏检测系统、模拟仿真及培训系统、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其具体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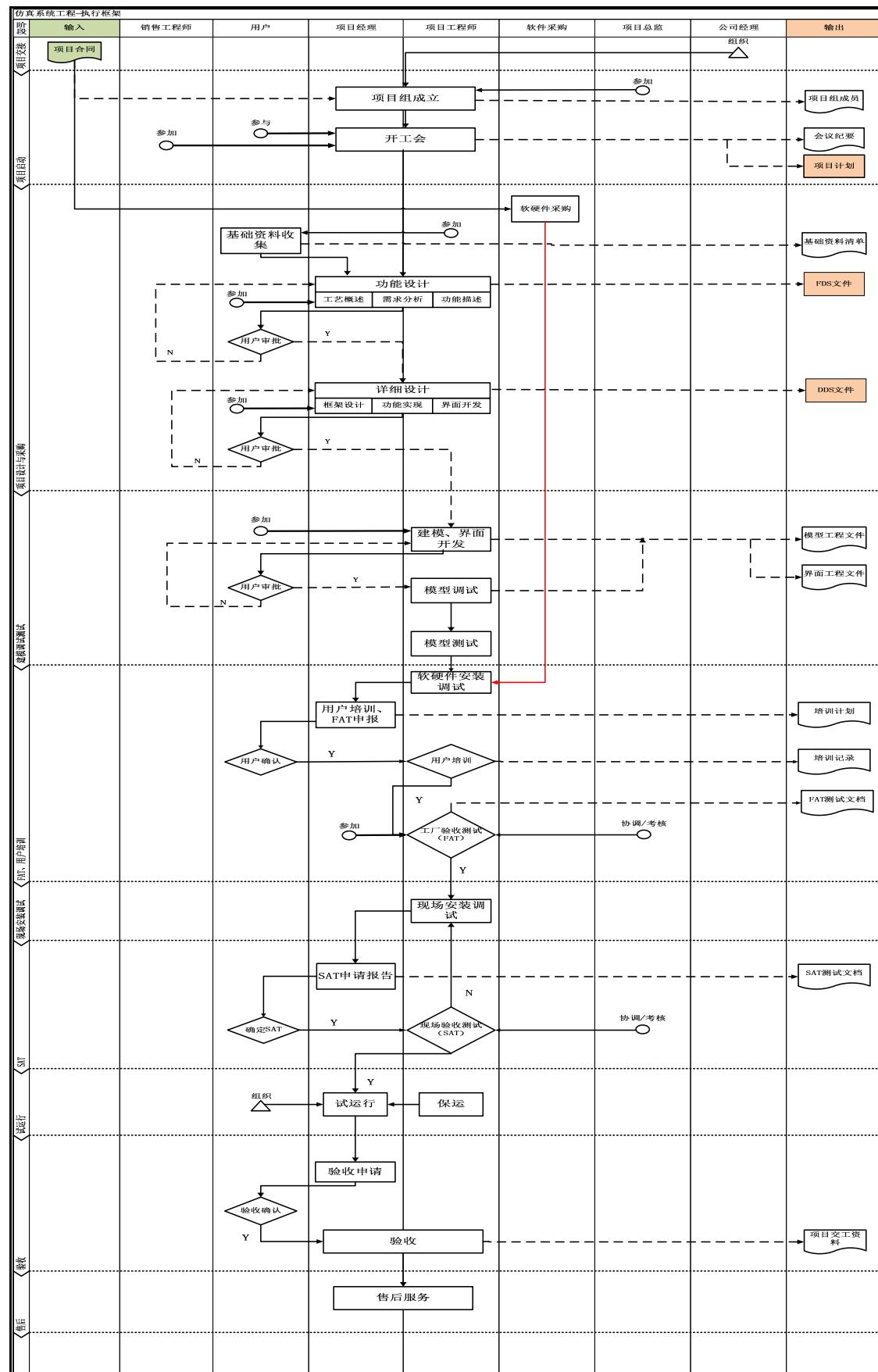
1) SCADA 系统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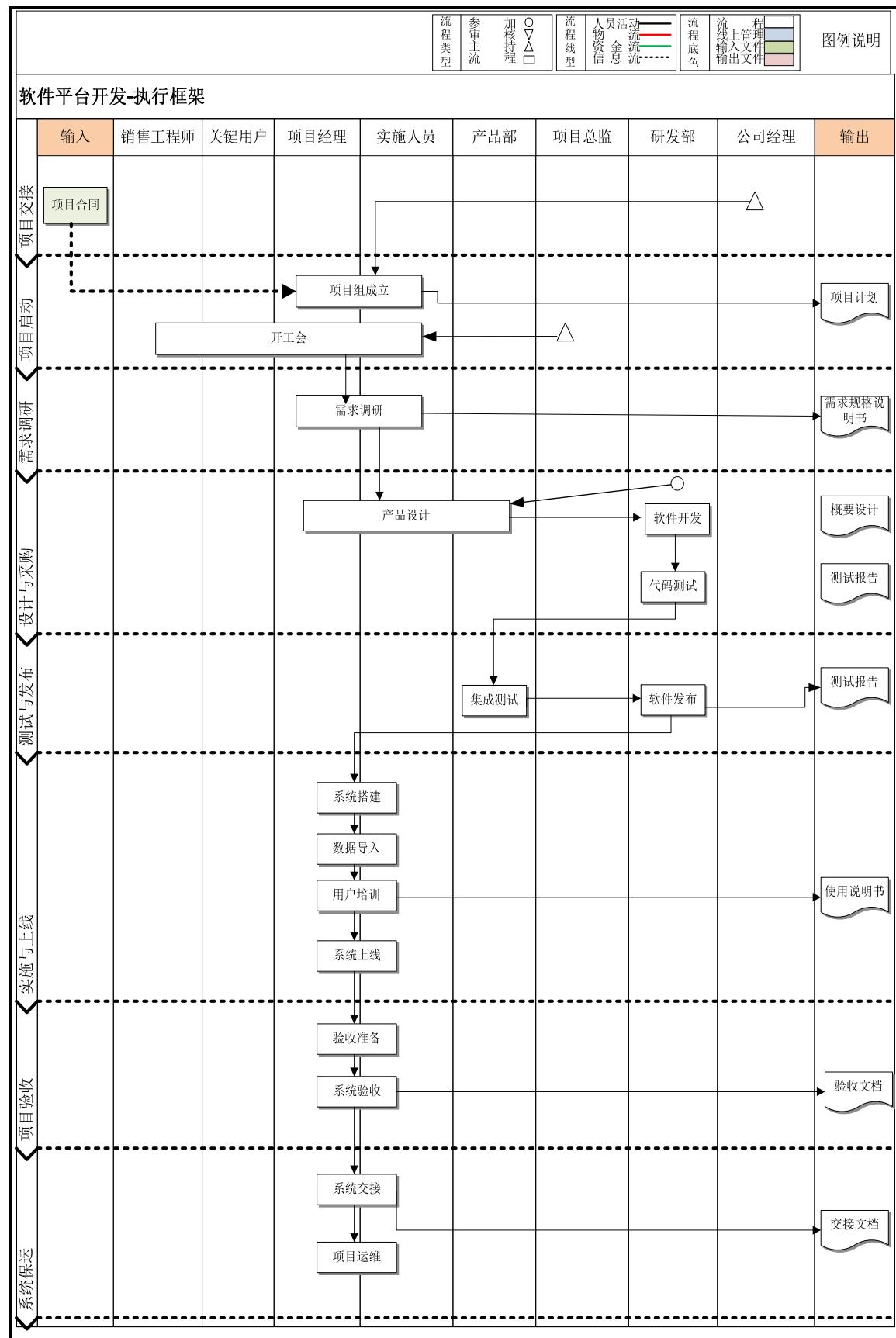
2) 泄漏检测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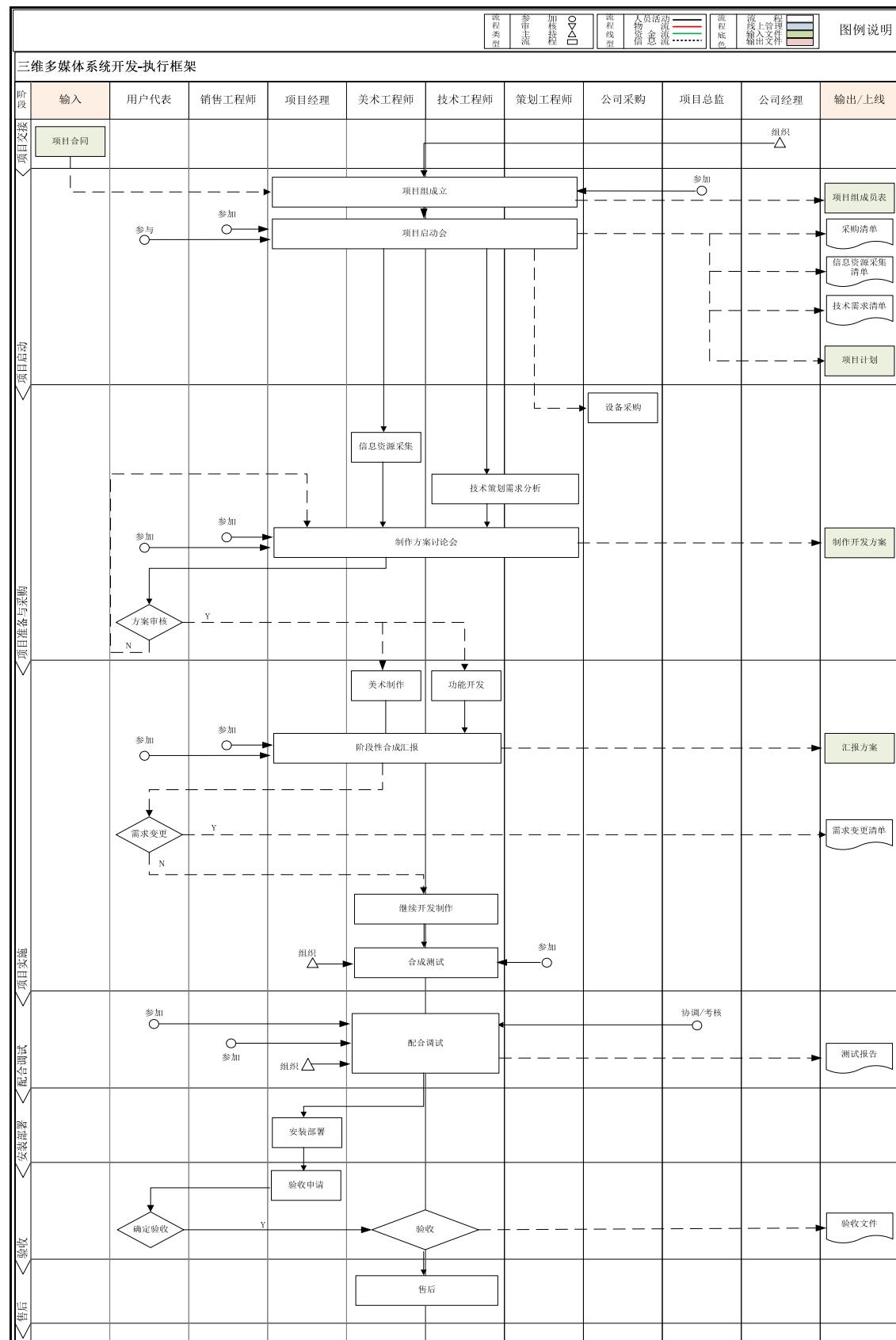
3) 模拟仿真及培训系统



4) 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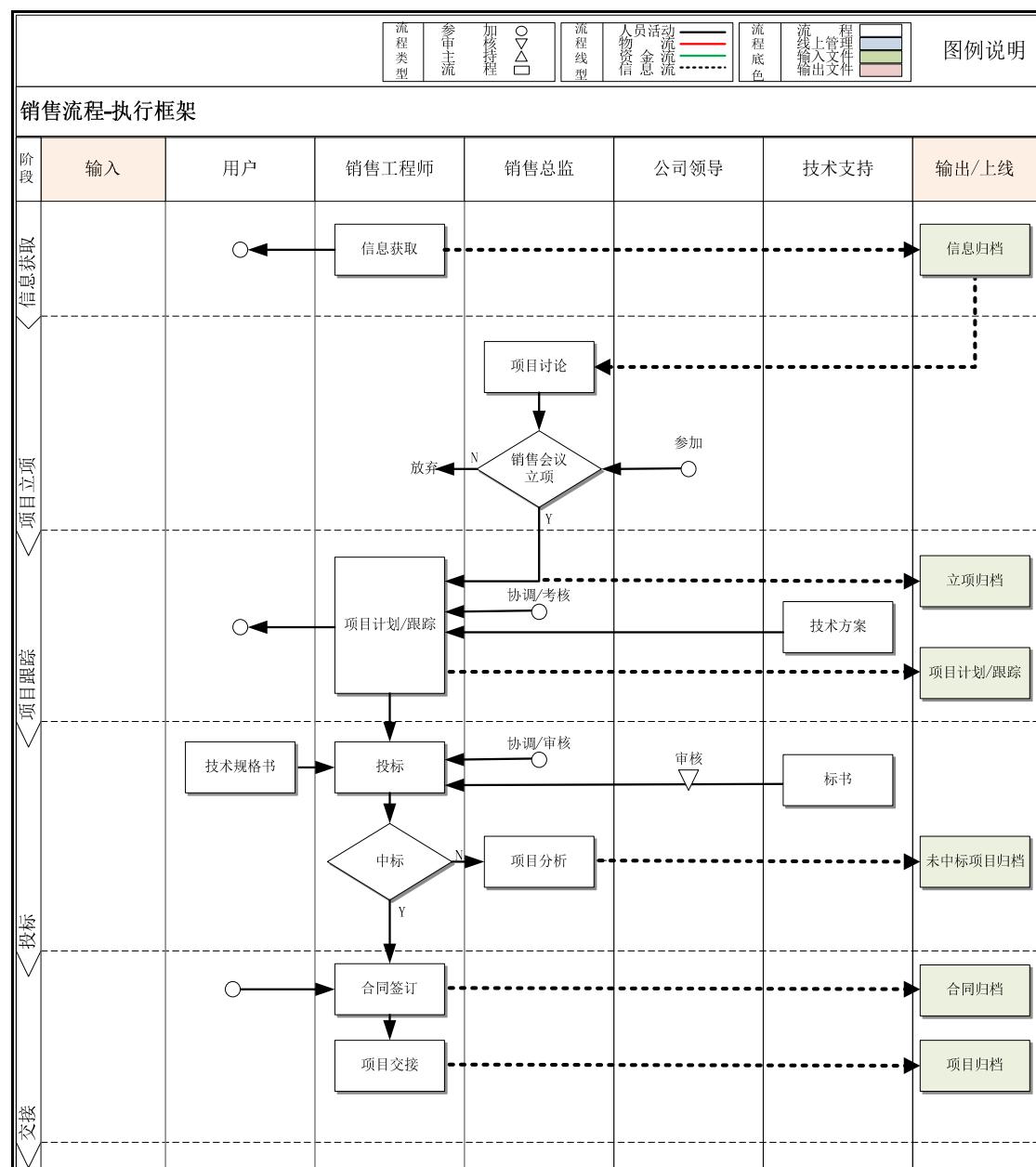


5) 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



3、公司销售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营销策略为积极扩大 SCADA 系统在油气行业市场份额，同时培育智控管理软件的客户。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以各个油气行业公司的招标计划安排进行投标和积极开发客户需求的议标方式，两者并行。对于前者，公司市场销售部通过开拓市场和复评以往客户来获取收集客户的招投标信息，对公司有投标意向的项目组织从项目的影响、作用、技术、毛利及净利进行评估。市场销售部对评审通过的项目编制标书进行招投标工作；对于后者，公司亦积极通过产品试用、积极进行科研项目技术推广、邀请客户相关人员参与技术交流等方式积极培育客户新的需求。具体流程图如下：



4、公司研发流程

公司坚持突出重点、技术创新两项科研项目立项原则，紧紧围绕用户的项目需求以及新技术等要求开展项目研发活动。总工办进行初步审查后，由公司确定的项目负责人组织提交《立项报告》。经总工办组织专家进行立项开题审查，形成开题论证专家意见，确定科研项目。科研项目最后经主管领导审定批准，编制年度实施计划后开展项目研发活动。项目研发完成后，由总工办组织专家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三、公司业务有关的资源情况

（一）公司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1、SCADA 系统集成

SCADA 系统集成服务是提供软硬件一体的一揽子解决方案，涉及了“油气生产-运输-储存”、数据采集、数据监控显示等多种设备，其设备均由不同的厂商来供应，而不同供应商提供的各种设备之间的兼容与磨合是 SCADA 系统集成服务实施成功与否的关键。因此，系统解决方案是 SCADA 系统集成服务商多年项目实施经验的心血与积累。目前，公司凭借近二十多年的项目经验积累了约四十多套系统集成解决方案，能够根据客户多样性的需求提供更有效、快捷的服务。

2、智控管理软件

（1）泄漏检测系统

油气管网泄漏监测系统采用了成熟的以负压波为主，流量平衡及统计法为辅的检测方法，系统的核心在于：

- 1) 基于系统的理念，专注于管道工艺的仿真分析，提供个性化数据处理方法，达到更高的性能指标；
- 2) 基于独立开发的软硬滤波技术，可完全基于独有的数据采集，也可基于已建成的 SCADA 系统，配置灵活；
- 3) 集大量的管道应用经验之大成，系统具有较高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 4)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升级快。

(2) 模拟仿真及培训系统

管道仿真系统采用了业界知名的仿真软件，仿真精度高、实现功能多，因而所需的专业知识要求高。不仅要有工艺方面的专业，还需对管道设备的控制原理比较熟悉，除了专业知识，还需要大量的应用经验；公司通过大量的实际工程项目，积累了大量的实用经验。同时，得益于对 SCADA 的专业化，可快速为用户建立具有高仿真精度的数字管道模型，并提供水击分析、优化运行和操作培训系统开发服务。

(3) 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

公司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产品均是基于 PCAT 快速开发平台而研发的，因此，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的核心技术在于公司自主研发的 PCAT 平台。

PCAT 企业快速开发平台是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平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获得国家版权局颁布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CAT 提供完全可视化、组件化开发环境，具备超强的工作流、组织机构和权限、复杂图表和报表、丰富的业务规则定制能力，以及多种浏览器环境下的复杂业务展现和交互支持。PCAT 采用 J2EE 技术、纯 BS、SOA 和 MVC 架构，支持大部分 PC、平板和移动设备。因此，PCAT 开发平台具有如下技术优势：

- ◆ 支持系统协同开发方式
- ◆ 适应多种系统部署模式
- ◆ 完全可视化的强大工作流体系
- ◆ 强大的表单快速开发工具
- ◆ 丰富的决策、统计图表和中式报表支持
- ◆ 强大的扩张集成能力
- ◆ 支持 IOS、Android、WindowsPhone 等移动终端设备

(4) 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

公司将三维系统与其他的应用系统有机的结合，充分发挥三维展示和三维培训在企业应用中的优势，并在生产管理系统、智能巡检实施了相应项目，产生了较好的效果。同时亦能与公司仿真系统很好的结合，最大程度提高仿真培训的质量和效果。

(二) 公司的知识产权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商标情况如下：

编号	商标名称及图形	注册商标号	商标权人	有效期
1		第 4132477 号	凯特智控	2009-02-28 至 2019-02-27

2、专利技术及软件著作权

(1) 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1	ZL 2010305851597	消防用手动操控台	外观设计	2010 年 11 月 1 日	凯特智控

(2) 软件著作权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获得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共 42 项，

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取得方式	软件名称	证书号	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人
1	原始取得	智能化生产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41722 号	未发表	凯特智控
2	原始取得	智能安全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41304 号	未发表	凯特智控
3	原始取得	智能管道巡线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41715 号	未发表	凯特智控
4	原始取得	SmartControl SCADA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41572 号	未发表	凯特智控
5	原始取得	管道水击保护控制系统	软著登字第 1241569 号	2015 年 6 月 1 日	凯特智控
6	原始取得	油库管控一体化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45142 号	未发表	凯特智控
7	原始取得	油库三维培训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45238 号	未发表	凯特智控
8	原始取得	三维培训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78554 号	2014 年 5 月 15 日	凯特高科
9	原始取得	生产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015 年 3 月 22 日	凯特高科

			0978555 号		
10	原始取得	安全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626262 号	2013 年 9 月 25 日	凯特高科
11	原始取得	安全检查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800652 号	2014 年 6 月 20 日	凯特高科
12	原始取得	企业教育培训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626260 号	2013 年 9 月 21 日	凯特高科
13	原始取得	现场作业许可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801252 号	2014 年 5 月 17 日	凯特高科
14	原始取得	智能巡检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626261 号	2013 年 9 月 30 日	凯特高科
15	原始取得	油气管网泄漏检测系统（简称：PLF）V3.1	软著登字第 037587 号	2003 年 10 月 8 日	中加诚信
16	原始取得	成品油批量计划系统 V1.0（简称：SPS）	软著登字第 061674 号	2006 年 6 月 6 日	中加诚信
17	原始取得	知识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623701 号	2013 年 3 月 25 日	中加诚信
18	原始取得	油气输送场站工艺操作三维仿真培训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624461 号	2013 年 5 月 15 日	中加诚信
19	原始取得	企业职业健康管理 V1.0	软著登字第 0624068 号	2013 年 5 月 18 日	中加诚信
20	原始取得	码头和库区生产管理信息系统（简称：码头生产管理信息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498356 号	2012 年 6 月 18 日	中加诚信
21	原始取得	管道完整性及安全管理系统（简称：完整性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498886 号	2012 年 9 月 12 日	中加诚信
22	原始取得	PCAT 企业快速开发平台（简称：PCAT 开发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 0496951 号	2012 年 3 月 23 日	中加诚信
23	原始取得	计算机模拟管道性能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1776 号	2009 年 11 月 20 日	中加诚信
24	原始取得	输油管道三维设计模拟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BJ31803 号	2010 年 5 月 15 日	中加诚信
25	原始取得	油气管网计量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1777 号	2010 年 3 月 12 日	中加诚信
26	原始取得	电动执行机构总线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BJ31775 号	2009 年 10 月 10 日	中加诚信
27	原始取得	SPS 管道仿真软件（简称：SPS）V9.7	软著登字第 BJ25262 号	2009 年 8 月 22 日	中加诚信

28	原始取得	油气管网泄漏检测系统 V3.6	软著登字第 BJ31778 号	2010 年 5 月 20 日	中加诚信
29	原始取得	油库调度管理软件 V2.1	软著登字第 BJ16055 号	2006 年 7 月 12 日	中加诚信
30	原始取得	SPS 管道仿真软件 V9.6 (简称: SPS)	软著登字第 BJ16045 号	2007 年 8 月 22 日	中加诚信
31	原始取得	液体管道泄漏检测及定位系统软件 V3.2(简称: PLF)	软著登字第 BJ16059 号	2007 年 8 月 18 日	中加诚信
32	原始取得	天然气管道三维仿真培训系统 V1.0 (简称: GPOT)	软著登字第 BJ16212 号	2007 年 11 月 10 日	中加诚信
33	原始取得	隐患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78631 号	2014 年 11 月 28 日	中加诚信
34	原始取得	作业许可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78920 号	2015 年 3 月 10 日	中加诚信
35	原始取得	数字化油田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78924 号	2015 年 2 月 6 日	中加诚信
36	原始取得	三维 VR 培训系统	软著登字第 1494788 号	未发表	中加诚信
37	原始取得	SPS 管道仿真培训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494786 号	2016 年 6 月 10 日	中加诚信
38	原始取得	输油管道安全预警综合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406646 号	2015 年 9 月 25 日	中加诚信
39	原始取得	管道设备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494695 号	2015 年 11 月 6 日	中加诚信
40	原始取得	管道完整性及安全管理系 V2.0	软著登字第 1516494 号	未发表	中加诚信
41	原始取得	油气管道音波泄露检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515433 号	未发表	中加诚信
42	原始取得	机坪管网密闭性检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537612 号	未发表	中加诚信

(三) 公司业务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和资质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单位	准入内容	证书单位	有效期
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70 46100	山东省建筑工程管理局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	凯特智控	2021-02-16

				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鲁)JZ安许证字(2016)070516-01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筑施工	凯特智控	2019-08-02
3	物资供应商准入证	02140008326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	二级自动化监控系统配件、二级电动执行器	凯特智控	采购管理平台上每年更新
4	中国石油管道公司市场准入证	中管准GX0137/Z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管道分公司	站场仪表自动化工程及计算机软件技术服务、新建项目仪表自动化系统工程	凯特智控	每年年检
5	认可证书	无	罗克韦尔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罗克韦尔自动化核心系统集成商	凯特智控	2017-12-31
6	承包方(供应商)准入证	00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油气调控中心	自动化控制系统工程及服务、维护、仿真	凯特智控	自2016年7月12日起五年有效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7079606DP	潍坊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凯特智控	2016-05-23至长期
8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1100602828	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加诚信	2017-04-17至长期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10836056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关村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加诚信	2016-08-11至长期
1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98679	北京海关	无	中加诚信	2016-05-05至长期
11	认可证书	无	罗克韦尔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北京中加诚信管道技术有限公司为罗克韦尔自动化核心系统集成商	中加诚信	2017-12-31
12	战略合作协	无	罗克韦尔自	过程安全解决方案	中加	2019-12-19

议	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AADVANCE	诚信	
13 承包方(供应方)准入证	05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油气调控中心	数字化三维培训、管道完整性及大数据相关应用开发	中加诚信 自 2016 年 7 月 12 日五年有效
14 授权分销商	无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凯特伟业是施耐德电气产品的授权分销商	凯特伟业 2017-12-31
15 中国石油管道公司市场准入证	中管准 XX002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管道分公司	软件开发与服务	凯特高科 每年年检

(四) 公司其他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资质及编号	颁发单位	证书单位	颁发日期
1	AAA 级企业信用登记证书(编号 11016070101239508)	东方安卓(北京)征信有限公司	凯特智控	2017 年 7 月 2 日
2	AAA 级企业信用登记证书(编号 11017050101347501)	东方安卓(北京)征信有限公司	中加诚信	2017 年 5 月 14 日
3	CNEx15.3515	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中加诚信	2015 年 11 月 06 日

(五) 公司获取的荣誉证书情况

序号	荣誉名称	颁发单位	证书单位
1	优秀项目部	舟山国家石油储备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2	优质工程奖	全国化工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	公司
3	优秀施工单位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公司
4	参建单位先进集体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部管道分公司	中加诚信

(六)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4,584,346.09	3,429,374.22	1,154,971.87	25.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940,449.40	487,254.72	453,194.68	48.19%

合计	5,524,795.49	3,916,628.94	1,608,166.55	29.11%
----	--------------	--------------	--------------	--------

(七) 公司租赁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厂房、办公楼及土地均为租赁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租赁物	租赁期间	承租方	租赁面积
1	李奇	“金澳国际”13 层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加诚信	335.11m ²
2	李奇			凯特高科	147.72m ²
3	李奇			凯特伟业	120.47m ²
4 ^注	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管理处	潍坊市北宫北街 3 号潍城基地（一层）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450m ²
5 ^注	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管理处	潍坊市北宫北街 3 号潍城基地（一、二层）	2016 年 4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462m ²

注：公司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与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管理处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承租位于潍坊市潍城区北宫北街 3 号潍城基地院内的房屋，用于日常经营。针对上述租赁房屋，出租方（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管理处）由于历史原因未能提供用于出租的房屋的产权证明，仅提供了该部分出租房屋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公司租赁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管理处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存在一定风险。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目前已经取得了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潍坊管理处关于该处房屋权属的证明，承诺该部分房屋权属不存在产权纠纷，并在双方租赁合同中约定，若因房屋权属纠纷给公司带来损失，出租方将承担全部责任。且，公司租赁的该部分房屋系用于日常办公、经营，具有较强的可替代性。自惠博普收购完成后，公司目前办公、经营场所已开始逐渐向北京迁移。故，租赁房屋的产权瑕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八)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53 人，具体情况如下：

划分依据	结构	人数	占比
岗位结构	行政管理人员	21	13.73%
	技术人员	117	76.47%
	市场营销人员	10	6.54%
	财务人员	5	3.27%
	合计	153	100%
年龄	25 岁以下	11	7.19%
	25—35 岁	83	54.25%
	35—45 岁	42	27.45%
	45—55 岁	13	8.50%
	55 岁以上	4	2.61%
	合计	153	100%
受教育程度	硕士及以上	9	5.88%
	本科	105	68.63%
	大专及以下	39	25.49%
	合计	153	100%

2、核心技术人员

（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8 名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王本龙，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闫建伟，公司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刘旭涛，公司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林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2 月出生，硕士学历，具有一级建造师资格。1994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潍坊输油公司通信站技术员；1997 年 8 月至 1998 年 2 月全职学习；1998 年 3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四川培训输气公司技术员；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航天五院下属自动化公司工程师；2000 年 2 月至 2015 年 9 月历任凯特有限工程师、系统一部主任；现任公司系统一部主任。

潘武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6 月出生，硕士学历，具有国家安全防范工程师资格。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北京福田汽车有限

公司总工办工程师；2001年9月至2004年7月北京化工大学全职学习；2004年7月至2009年3月任北京市时林电脑公司安全事业部经理；2009年3月至2012年11月任北京海顿新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安全产品总监；2012年11月至今任北京凯特高科技术有限公司软件产品部总监。

云凤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2月至2012年2月任北京海顿新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研发部部门总监；2012年3月至今任北京凯特高科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总监。

张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1年4月任山东大工科技有限公司普通职员；2001年4月至2002年4月任深圳天庆电器实业有限公司工程师；2002年4月至2003年9月任凯特有限项目经理；2003年9月至今任北京中加诚信管道技术有限公司部门经理。

郑博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7年6月历任中油科锐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属于中国石油物装集团总公司）技术员、技术中心经理；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技术服务部技术支持；2010年6月至2013年5月任北京康吉森油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程总监和技术总监；2013年5月至今任中加诚信自动化技术总监。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稳定。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争议
1	王本龙	694,500	境内自然人	1.39%	直接持股	否
2	林博	208,500	境内自然人	0.42%	直接持股	否
3	刘旭涛	125,000	境内自然人	0.25%	直接持股	否
合计		1,028,000	—	2.06%	—	—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收入明细见下表：

单位: 元

版块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3 月	合计
系统集成	102,366,551.09	50,906,422.12	17,354,594.68	170,627,567.89
智控管理软件	34,411,290.81	29,339,887.54	1,956,582.97	65,707,761.32
一般产品销售	7,130,291.38	2,345,766.01	9,739,502.64	19,215,560.03
总计	143,908,133.28	82,592,075.67	29,050,680.29	255,550,889.24

注: 上表数据为合并报表收入。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7 年 1-3 月,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元)	占比
1	天水市秦州区教育体育局	6,420,051.28	22.10%
2	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	5,876,923.04	20.23%
3	中化弘润石油储运(潍坊)有限公司	4,145,299.14	14.27%
4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3,036,264.64	10.45%
5	天水市麦积区教育体育局	2,157,487.18	7.43%
合计		21,636,025.28	74.48%

2016 年度,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元)	占比
1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15,389,470.26	18.63%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8,700,156.88	10.53%
3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253,733.32	8.78%
4	上海 ABB 工程有限公司	3,445,994.42	4.17%
5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3,249,020.69	3.93%
合计		38,038,375.57	46.06%

2015 年度,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元)	占比
1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34,486,027.36	23.96%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19,547,911.58	13.58%
3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	19,500,570.55	13.55%
4	山东鲁润天然气有限公司	11,731,014.16	8.15%
5	山东鲁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6,512,911.97	4.52%
合计		91,778,435.62	63.76%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3 月, 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3.76%、46.06% 和 74.48%, 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 符合行业基本特征。近年来, 公司积极建立渠道, 努力从广度和深度方面去开拓新市场。

一方面，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加诚信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先后在苏丹、巴基斯坦、伊朗当地开展并成功实施了 SCADA 系统集成业务；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开拓泄漏检测、模拟仿真、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等特色业务，并在管道泄漏检测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取得较好的社会及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销售单位中任职或占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7 年 1-3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所占采购总额的比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北京东方华智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4,276,000.00	24.79%
2	罗克韦尔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3,774,506.00	21.88%
3	北京翰纳维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	8.12%
4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831,006.94	4.82%
5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768,664.00	4.46%
合 计		11,050,176.94	64.07%

2016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所占采购总额的比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天津爱信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3,611,286.45	7.30%
2	北京瑞事达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3,194,400.00	6.46%
3	深圳市兴鼎业科技有限公司	2,440,300.00	4.93%
4	浙江华章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126,575.00	4.30%
5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1,978,056.46	4.00%
合 计		13,350,617.91	26.99%

2015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所占采购总额的比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北京龙鼎源科技有限公司	9,110,516.00	15.19%
2	北京中海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3,942,140.06	6.57%
3	浙江华章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434,016.62	5.73%
4	Rockwell Automation Asia Pacific Ltd	3,028,404.75	5.05%
5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2,038,878.80	3.40%
合 计		21,553,956.23	35.94%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3 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总额占

当期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94%、26.99% 和 64.07%。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公司前五大采购主要为系统集成所需的软、硬件，属于行业通用产品，公司上游行业处于充分竞争的状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占有权益。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销售合同指公司报告期内签订的已履行完毕、正在履行或者将要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 200 万或对公司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2017 年 1-3 月，公司签订的重要销售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所属公司	合同履行状态
1	中石化销售华南公司 SPS 仿真服务项目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7/2/26	210.00	中加诚信	正在履行

（2）2016 年度，公司签订的重要销售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所属公司	合同履行状态
1	董家口港-潍坊-鲁中-鲁北输油管道工程 SCADA 系统	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	2016/12/20	1,719.00	凯特智控	正在履行
2	哈南线仿真软件	BSGP TNS-INTEC LLP	2016/11/30	69.87 万美元	中加诚信	正在履行
3	滨海项目新建库区 DCS、SIS 系统	中华弘润石油储运（潍坊）有限公司	2016/11/25	485.00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4	中石化销售公司陕西分公司榆林宝鸡汉中 PLC 系统	霍尼韦尔(天津)有限公司	2016/3/7	356.11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5	洛阳商储 PLC 系统采购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2016/11/10	338.21	凯特智控	正在履行
6	天津实华原油商业储备基地工程储运 PLC 系统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2016/4/27	300.34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7	冀中十县二期 SCADA	河北省天然气有限	2016/12/7	238.00	凯特智控	正在

	系统	责任公司				履行
8	中国石化智能化管线管理系统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6/3/18	600.00	凯特高科	正在履行
9	哈萨克斯坦 PKOP 炼厂现代化改造项目	罗克韦尔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2016/7/26	444.30	中加诚信	正在履行
10	甬沪宁管网 SCADA 系统改造泄漏检测系统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2016/10/28	353.18	中加诚信	履行完毕
11	中亚 C 线站控系统	上海 ABB 工程有限公司	2016/1/29	298.80	中加诚信	正在履行
12	华南销售分公司管道泄漏监控系统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6/9/12	296.80	中加诚信	履行完毕
13	仪长复线仪征-九江段泄漏检测系统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2016/10/28	265.48	中加诚信	履行完毕
14	日照至仪征原油管道增输泄漏检测系统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2016/10/28	225.03	中加诚信	履行完毕
15	烟台港西港区至淄博重质液体化工原料输送管道工程管道泄漏检测系统	山东联合能源管道输送有限公司	2016/3/23	223.87	中加诚信	正在履行

(3) 2015 年度，公司签订的重要销售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所属公司	合同履行状态
1	西部管道泄漏监测系统项目泄漏监测报警系统采购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西部分公司	2015/8/18	1,987.18	中加诚信	履行完毕
2	甘肃省“班班通”教室政府采购项目	甘肃省电化教育中心	2015/10/27	1,003.57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3	管道公司廊坊分控中心工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管道分公司	2015/12/10	575.56	凯特智控	正在履行
4	舟山国家石油储备基地消防控制系统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015/5/20	504.75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5	天津国家石油储备基地储运监控 PLC 系统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2015/3/31	550.21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6	仪征商储 PLC 系统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2015/7/10	421.60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7	长沙输油气输油气分公司泄漏检测系统子站设备招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管道长沙输油气分公司	2015/12/01	289.87	中加诚信	履行完毕

8	广饶支线稻庄、胜星站场自控通信材料设备集成及安装项目	山东鲁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5/5/27	288.00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9	日照港二期原油罐区 DCS 系统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2015/10/11	380.14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10	D273 克乌成品油管道升级改造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西部分公司	2015/9/17	211.77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2、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采购合同指公司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正在履行或者将要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 100 万或对公司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 2017 年 1-3 月，公司签订的重要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所属公司	合同履行状态
1	董家口港-潍坊-鲁中、鲁北输油管道工程 SCADA 系统	北京东方华智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17/2/16	1,069.00	凯特智控	正在履行
2	董家口港-潍坊-鲁中、鲁北输油管道工程 SCADA 系统	北京翰纳维科技有限公司	2017/2/16	350.00	凯特智控	正在履行
3	鲁宁线山东段 SCADA 控制系统扩容	罗克韦尔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2017/1/20	253.00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4	成都西比能源 BMS 系统集成	罗克韦尔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2017/3/20	228.00	中加诚信	正在履行
5	陕京二线 34#阀室至任丘天然气管线任丘分输站工程站控系统	西安恒生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7/3/24	115.00	中加诚信	正在履行

(2) 2016 年度，公司签订的重要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所属公司	合同履行状态
1	甘肃省“班班通”教室政府采购项目	北京瑞事达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2016/4/28	319.44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2	甘肃省“班班通”教室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兴鼎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6/4/28	294.03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3	甘肃省“班班通”教室政府采购项目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2016/6/13	127.35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4	PLC 供货	北京中海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6/6/30		中加诚信	履行完毕
5	哈萨克斯坦 PK 炼厂 SIS 系统集成服务	北京中辰汇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6/9/13	120.00	中加诚信	正在履行

(3) 2015 年度，公司签订的重要采购合同

序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所属公司	合同履行状态
1	甘肃省“班班通”教室政府采购项目	北京博宇昊业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2015/11/6	939.27	凯特智控	部分履行
2	日照港二期原油罐区 DCS 系统	天津爱信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2015/10/22	361.13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3	湖北阳逻油库周界报警、视频监控工程	哈尔滨天源石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5/12/11	109.49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4	天津国家石油储备储运 SCADA 系统	上海蓝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7/10	122.15	凯特智控	履行完毕
5	模拟量输入模块、以太网模块等批量采购	北京中海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5/6/29	254.28	中加诚信	履行完毕
6	长沙泄漏监测系统子站设备	上海物鼎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2015/12/3	114.56	中加诚信	履行完毕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模式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二）公司业务流程/1、公司采购流程”。

(二) 项目管理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项目管理模式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二）公司业务流程/2、项目管理模式”。

(三)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二）公司业务流程/3、公司销售流程”。

(四) 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模式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二、

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二）公司业务流程/4、公司研发流程”。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是一家提供油气行业自动化技术、信息化技术产品与解决方案的专业技术服务公司。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和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通过制定行业相关政策鼓励油气田技术行业的发展，进行宏观调控；行业协会如中国石油协会、中国自动化学会等来进行自律管理；此外，国内的几大油气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出台了相应的管理规定，对供应商产品质量、安全、技术水平等进行严格把控后，给予相关产品服务的市场准入。

（二）行业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

伴随着我国经济的迅猛发展，国内油气资源消耗量的持续增长，我国石油天然气的对外依存度越来越高。根据《2016 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2016 年我国石油对外依存度再创新高，达到 64.4%，而 2017 年将突破 65%，天然气对外依存度也快速上升至 36.6%。为了保障我国能源安全，满足不断增长的油气资源需求，我国一直高度重视对油气行业的政策扶持和引导，先后出台了不少有利于行业进步的政策，为油气行业自动化、信息化、数字化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政治基础。油气技术服务行业将获得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具体政策详见下表：

行业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颁布单位及文号	时间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八、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一）工业生产过程控制系统，3、基于 PC 的控制系统，以“工业 PC 机+软逻辑（SoftPLC）”、“可编程程序先进控制器（PAC）”、现场总线及工业以太网为网络、连接远程 I/O 及其它现场设备组成的分布式控制系统。	商务部办公厅	2008 年 5 月
电子信息产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	五、计算机产业及下一代互联网、应用电子产品与工业监控系统、重点支持电子标签（RFID）、汽车电子、机床电子、医疗电子、金融电子、工业控制及检测等产品的开发、产业化及推广应用。六、软件信息服务和信息安全、应用及管理软件公共服务平台、重点支持工业自动化软件研发与测试平台...	发改办高技[2009]1817 号	2009 年 9 月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	国发[2010]32 号	2010 年 10 月

业的决定	化，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属于鼓励类产业：常规石油、天然气勘探与开采；原油、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成品油的储运和管道输送设施及网络建设；油气田提高采收率技术、安全生产保障技术、生态环境恢复与污染防治工程技术开发利用。	发展改革令 2011 第 9 号	2011 年 3 月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 (2016-2020 年)	全面提高创新发展能力，围绕产业链关键环节，加强基础技术攻关，超前布局前沿技术研究和发展，构建核心技术体系；积极培育壮大新业态，应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发展和变革趋势，着力研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兴领域关键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深入推进应用创新和融合发展，充分发挥软件的深度融合性、渗透性和耦合性作用，加速软件与各行业领域的融合应用，发展关键应用软件、行业解决方案和集成应用平台，强化应用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提升服务型制造水平…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 年 12 月
中国的能源政策 (2012)	加大常规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中国将继续实行油气并举的方针，稳定东部、加快西部、发展南方、开拓海域。推进原油增储稳产，稳步推进塔里木盆地、鄂尔多斯盆地等重点石油规模生产区勘探开发。加强老油气稳产改造，提高采收率。加快天然气发展，加大中西部地区主力气田产能建设，抓好主力气田增产，推进海上油气田勘探开发，逐步提高天然气在一次能源结构中的比重。优化炼油工业布局，建设若干大型炼化基地，形成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三大炼油集聚区，实现上下游一体化、炼油化工一体化、炼油储备一体化集约发展。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2012 年 10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明确了能源结构化调整目标，天然气消费比重力争达 10%，煤炭消费比重降到 58% 以下；同时调整能源发展布局，风电、光伏布局向东中部转移；提高能源系统效率和发展质量；提升能源安全战略保障能力；同时，从体制上、产业模式上积极创新…	发改能源(2016) 2744 号	2016 年 12 月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 (2014-2020 年)的通知	战略：坚持“节约、清洁、安全”的战略方针，加快构建清洁、高效、安全、可持续的现代能源体系；任务：增强能源自主保障能力、推进能源消费革命、优化能源结构、拓展能源国际合作、推进能源科技创新。	国办发〔2014〕 31 号	2014 年 6 月

（三）公司所处行业规模及发展情况

1、我国油气资源的总体供需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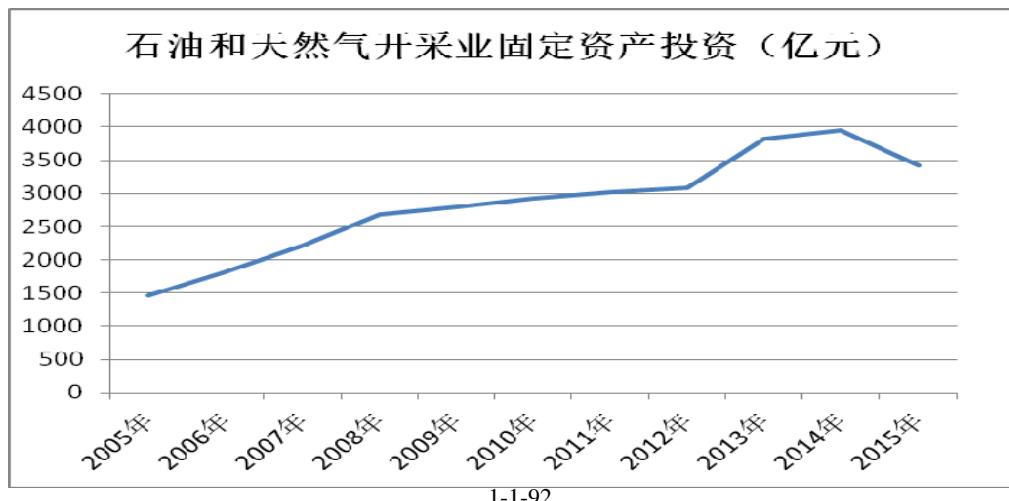
石油和天然气资源作为重要能源和优质化工原料，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战略物资，石油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根据《BP 世界能源统计年鉴 2016》显示：2015 年，所有化石燃料的价格在所有地区均下跌。按美元计算的原油价格录得自 1986 年以来最大跌幅。作为国际原油市场的定价基准，布伦特原油年度平均价格下降 47%，反映全球供需失衡日渐严重。欧佩克国家（尤其是伊拉克和沙特阿拉伯）大幅增产直接导致 2015 年末油价暴跌。

2015 年，全球一次能源消费仅增长 1.0%，与其 2014 年低于世界平均值的增长（+1.1%）相似，远低于十年平均值 1.9%。除 2009 年的衰退外，这是自 1998 年以来最低的全球增长。除欧洲和欧亚地区外，其他地区消费增速均低于其十年平均值；97% 的全球消费增长来自新兴经济体。

2015 年中国能源消费进一步放缓，但仍然是世界上最大的能源消费国，占全球消费量的 23%，在化石能源中，消费增长最快的是石油，其次是天然气。

2、我国石油天然气相关的固定资产投资情况

《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到：统筹油田开发、原油进口和炼厂建设布局，以长江经济带和沿海地区为重点，加强区域管道互联互通，完善沿海大型原油接卸码头和陆上接转通道，加快完善东北、西北、西南陆上进口通道，提高管输原油供应能力。科学规划、整体布局，统筹推进油气管网建设，增强区域间协调互济供给能力和终端覆盖能力。加强能源储备应急体系建设。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中国统计年鉴 2016》，在我国能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中，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固定资产投资从 2005 年的 1,463.6 亿元增加到 2015 年的 3,424.9 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年鉴 2016

3、油气行业自动化、信息化市场需求

（1）油气开采领域

随着经济的不断增长，我国石油天然气开采规模将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结合国际经验和我国石油天然气开发的实际情况来看，我国石油天然气开采量的增长将从原来的粗犷式发展模式逐渐转变为油井数字化、信息化、自动化改造的精细化发展模式。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统计显示，2013 年我国石油信息化行业投资规模为 226.6 亿元人民币，预计到 2018 年，石油信息化行业投资规模将达到 361.9 亿元人民币，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9.8%。因此，在未来的油气开采领域中，油气开采自动化、信息化将有望迎来新的发展态势。

（2）油气运输领域

我国石油天然气资源主要分布在中、西部，而能源消费的主要地区集中在经济发达的东南沿海地区，资源开采地与能源需求地存在明显差别。随着我国“西气东输”、“北油南送”的运输格局的形成，以及油气进口战略通道的建设将进一步加速推进天然气和石油输送管网（能源输送的动脉）的建设，这一趋势将成为油气输送领域未来发展的主题。截至 2015 年底，中国陆上油气管道总里程达到 12 万公里，比 2010 年底的 8.5 万公里增长了 3.5 万公里，年增长率达到 7.41%。随着油气管道运输的快速增长，油气运输自动化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扩大。

（3）油气储存领域

《BP 世界能源统计年鉴 2016》显示，我国油气对外依存度逐年增加。因此，我国一直在加大国家石油战略储备的建设。目前，我国战略石油储备主要包括 3 期工程，一期工程储备量为 1 亿桶，目前已经全部存满，二期工程储备量达到 1.68 亿桶，目前正在积累过程中，而三期工程正在建设中，预计储备量将达到 2.32 亿桶，三期工程的总储备量将达到 5 亿桶以上。

在构建国家石油战略储备的同时，我国还鼓励企业开展商业储备。目前，我国正积极探索与完善以国家战略石油储备为主体，商业储备为补充的中国特色石油储备体系。随着油气存储建设逐步实施，油气储存自动化市场需求也越来越大。

（4）油气安全领域

在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各自公布的 2016 年年度报告中，不仅都突出了健康、安全和环保的三大主题，而且将健康、安全、环保列为了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同时，三大石油公司均将长输管道隐患整治作为安全生产的重中之重。因此，随着修正后的《环境保护法》和《安全生产法》公布并实施，油气安全领域的投资增长将迎来发展的春天。

综上所述，未来几年，在全球经济复苏缓慢、世界油气格局正在重构和以美国页岩气为代表的新能源市场行业冲击下，中国油气行业将可能会发生战略性调整。

（四）行业的竞争格局及行业壁垒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油气技术服务企业大部分诞生于 20 世纪末三大石油公司主辅分离阶段，其最初的企业形态往往是石油公司下属生产单位的某些专业队伍，服务区域也仅限于原生产单位。故相对于国际油气技术服务行业，目前我国油气技术服务行业具有比较独特的行业特征。

首先，由于历史原因，我国油气技术服务行业企业众多、布局分散，且规模较小，除少数具有较强综合服务能力的油气技术服务企业拥有较为广泛的业务范围外，多数企业仍处于向专业分工过渡阶段，业务多集中在局部区域，且业务种类较为单一，整个行业的集中度较低。

其次，我国大部分油气技术服务企业仍隶属于中石油集团、中石化集团、中海油总公司。由于三大石油公司主导着国内大部分油气资源的勘探开发，故在勘探开发时间较长的油气区域，石油集团公司下属企业往往依赖与石油公司的历史合作关系，获得了较多业务机会。与此同时，在国家加快石油行业改革，行业市场化以及新技术的加速运用背景下，民营油气技术服务企业将获得更多市场机会。

整体来看，现阶段国内油气技术服务行业在人才、技术、资源等方面较为分散，效率并没有充分体现。随着行业市场化程度提高，未来行业中部分具有较强技术实力和较大业务规模的技术服务商将有望通过自身发展及在行业内展开兼并收购等方式做大做强。

2、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石油技术服务行业特别是油气行业技术自动化、信息化行业是一个技术含量较高的行业。一方面，由于现场恶劣的工作环境（包括高温、低温、潮湿和沙尘）导致现场设备的可靠性、可维护性较差；另一方面，各厂家之间的设备、软件兼容性较差。而油气行业自动化技术服务商不仅需具备娴熟的系统集成及自动化服务技术，还需了解各厂家提供的石油设备的基础技术参数等，从而能够为用户提供高效、适用的系统集成服务。因此，这就需要油气自动化技术服务商具备丰富的现场经验、深厚的技术积累以及快速的技术方案响应能力，并能够持续进行技术及工艺方案创新，以满足油气行业开发日益提高的技术要求。

技术能力的打造往往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积累，且伴随行业集中度的提升，先进的技术特别是核心技术将越来越多地掌握在行业领先者手中，故进入行业的技术壁垒较高。

（2）市场准入壁垒

目前，在我国从事油气技术服务的公司除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外，还需取得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三大石油集团的相关业务资质。取得三大石油集团的业务资质需要符合以下条件：

- 1) 公司需要获得专业领域应具备的行政许可或相关的质量体系认证、环保体系认证、职业健康体系认证等；
- 2) 公司不仅需要具备一定水平的技术人员和技工（需要具备证书）等合理的人员配置，还需要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具有一定的行业业绩；
- 3) 企业还需要具备较高的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水平。

此外，三大石油集团每年均会对油气技术服务企业的相关资质、销售业绩、技术水平、产品质量等进行复核，只有考核通过的企业才可以为其继续提供产品或服务。行业新进入者需要经长期的积累才能达到油气开发企业的准入条件，故油气技术服务行业存在较高的市场准入壁垒。

（3）人才壁垒

油气技术服务建立在多项基础学科之上，专业性强、涉及面广，具有很强的

实践操作性，对油气技术服务商的人员团队要求较高。技术人员需要熟练掌握油气技术服务各专业领域的技术知识，能够根据客户的开发需求，提出成熟的解决方案并进行针对性的实用性研究，快速转化技术成果，及时应对现场作业过程中各种突发技术问题；管理人员能够及时把握行业发展方向，深刻理解行业以发现潜在市场。技术创新能力、业务实施能力、市场开拓能力是油气技术服务商获得竞争优势的关键，而这些能力的建立依赖长周期的优秀人才培养、人才团队打造。作为行业中的后进入者，无法在短时间内培育，故油气技术服务行业亦具有较高的人才壁垒。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风险因素

1、有利因素

（1）市场规模巨大

随着我国日益增长的油气资源需求和油气资源存量减少的矛盾不断突出，实现开采、运输、储存方面自动化、信息化的要求将是缓解这一矛盾的重要途径。油气开采方面，我国老油气田也逐渐面临着高含水、高采出程度的开发后期，降低开采成本将成为老油气田未来持续发展的主题。而提高油气资源的开采率和降低开采成本的重要途径就是实现油气田开采的自动化、数字化、信息化；油气运输方面，国内“西气东输”和“北油南送”运输格局的形成和油气进口战略通道建设的大力开展，将对油气运输自动化领域产生积极影响；油气储存方面，我国以国家战略石油储备为主体，商业储备为补充的中国特色石油储备体系正在不断探索和完善之中。随着油气存储建设逐步实施，油气储存自动化市场需求也越来越大。因此，油气自动化行业面临着巨大的市场容量。

（2）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

石油作为工业的“血液”，不仅是一种不可再生的商品，更是国家生存和发展不可或缺的战略资源，对保障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国防安全有着不可估量的作用。因此，国家从 2011 年就在油气领域提出了自动化规划，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明确规定：原油、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成品油的储运和管道输送设施及网络建设；油气田提高采收率技术和安全生产保障技术为鼓励类的产品。《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指出，要完善能源发展相关财政、税收、投资、金融等政策，强化政策引导和扶持，促进能源产业可持续发展。“十三五”期间，

随着各项政策的利好，油气产业自动化、信息化、数字化的需求将快速释放。

（3）良好的人才基础

随着我国石油技术服务行业的进一步市场化，自动化技术、软件工程和信息产业等方面的人才需求不断释放。目前，我国有十余所专业的石油院校，开设自动化专业的大专院校近500所，储备了丰富的专业人才资源。强大的人才需求和广泛的技术人员将为推动油气领域自动化打下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2、行业发展所面临的风险因素

（1）油价波动影响行业的发展



注：2014年4月至今的NYMEX原油价格走势图。数据来源wind资讯

从2012年起由于页岩油产量的迅速增加，全球供给大幅上升。自2014年下半年以来，国际油价大幅度下跌，由每桶100多美元一度跌穿30美元，并经历着低位持续波动；布伦特原油最大下跌幅度近70%，油价的下跌直接影响着我国石油石化行业的发展，参考国际油价定价的国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令三大石油集团的采油利润率下降，使其纷纷面临减产压力。因此，若未来油价依旧呈现下跌的趋势，三大石油集团将有可能降低采购预算，如中石油2016年采购、服务及其他为人民币9,596.40亿元，比2015年的人民币10,567.95亿元下降9.2%，这将使油气技术服务行业发展蒙上阴影。

（2）较为弱势的供应商地位

由于目前国内石油行业主要由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三大集团把控，因此，油气自动化技术服务行业的目标市场主要是三家石油公司的油气田。油气自动化技术服务提供商在为石油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过程中，处在一个相对弱势的谈判地位。若客户对服务的价款、结算模式作出对供应商不利的改变，油气自动化技术服务提供商将面临着产品毛利率下降、应收账款回款期加长而导致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3）非常规油气资源对传统油气行业的冲击

由于在常规油气资源的不可再生性与日益增长的油气资源需求的矛盾性背景下，世界包括中国都积极推进非常规油气资源的开发和利用，特别是以美国为主要代表的“页岩气能源革命”冲击着世界能源格局。随着中国在页岩气、煤层气等领域开采技术的不断提高和开采成本的不断降低下，非常规油气资源将会对现有行业产生重大影响。若公司将来未能在抓住机遇，积极开拓非常规油气资源方向的市场，将可能会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4）世界宏观经济的周期性风险

油气田技术服务行业与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石油、天然气作为不可或缺的重要能源将随着全球经济增长而需求量增长，从而带动整个油气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但2008年爆发世界金融危机以来，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导致了需求量增速明显下降，据《BP世界能源统计年鉴2016》，2015年，全球一次能源消费仅增长1.0%，与其2014年低于世界平均值的增长（+1.1%）相似，远低于十年平均值1.9%。除2009年的衰退外，这是自1998年以来最低的全球增长。中国的消费增速也由2014年的2.6%再次放缓到1.5%，而美日两国能源消费已降至1991年以来的最低水平。

（5）行业内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特殊的历史原因，我国石油技术服务行业呈现出以下特征：企业数量多而小、布局分散具有区域性、整个行业集中度较低。随着国家加快石油天然气改革，行业的市场化得到进一步提升，市场化的提升将导致行业内竞争加剧，在一段时间内会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影响了公司阶段性的发展。若公司不能尽快提升技术开发水平、服务能力，将面临在行业竞争中被淘汰

的风险。

（6）行业核心技术被国外垄断风险

伴随着油气智能化行业的不断发展，国内企业在油气自动化、信息化服务技术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部分领域的技术也处于先进水平。但与国际知名油气技术服务业相比，在多数油气技术服务领域，尤其是关键核心技术（例如SCADA系统）领域，中国企业的技术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仍有一定差距。

在目前国内的系统集成领域内，特别是油气自动化领域内系统集成的核心软件平台--SCADA系统，主要采用的是罗克韦尔自动化和施耐德的SCADA软件。因此，行业核心技术仍被国外企业垄断，技术发展的相对滞后不利于我国油气行业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发展。若中国油气技术服务企业要走出国门参与国际竞争，应对国际领先油气技术服务企业挑战，就必须大幅度提高自身技术水平。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细分行业中的优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与母公司的协同效应

母公司惠博普（股票代码：002554）的主营业务为油气田开发地面系统装备的工艺技术研发、系统设计、成套装备提供及工程技术服务。惠博普收购本公司目的是为了提升自身在油气行业自动化领域内的综合实力。随着公司与惠博普在战略管理、营销管理、财务管理、公司制度管理上的进一步融合，将全方位提升本公司各方面的能力，从而发挥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管理水平。

（2）丰富的项目、技术管理经验

公司自成立二十余年来一直致力于开展油气行业自动化、信息化的相关业务，已先后在国内外实施了多个大型SCADA系统集成服务项目，取得了良好的业界口碑。公司人员亦在多个项目实施过程中，积累了多年项目实施经验，可以因地制宜、因势利导地满足客户多元化的需求。

（3）持续的后发优势

目前，公司在开拓油气行业自动化、信息化业务的同时，也大力培育了一批明星产品，比如泄漏检测、模拟仿真及培训、生产管理信息系统及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等。其中，泄漏检测系统已在20多个项目上成功实施，成为了管道泄漏检测领域的领先者；生产管理信息系统及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亦在多家优质客户上成功实施。随着客户需求的多元化要求，公司将凭借其明星产品的后发优势取得较快的发展。

公司目前的泄漏检测系统通过业内领先的技术、多年累积的经验在国内外已成功实施了多个项目，取得了良好的业界口碑和社会效益。同时着眼于安全仪表系统在该领域的应用需求，与罗克韦尔签订了安全系统解决方案应用战略合作，为用户提供先进安全系统解决方案。随着修正后的《环境保护法》和《安全生产法》公布后，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预计将成为当前和将来油气管道行业的主题词。

2、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的主要竞争劣势是国内企业的SCADA系统核心软件平台基本依赖国外技术，开拓新市场和拓展销售渠道能力较弱。其次，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产业链下游，油气自动化技术服务提供商在为石油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过程中，处在一个相对弱势的谈判地位。

七、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公司自成立至今在20余年的发展历程中，始终专注于油气储运自动化行业，服务于国内外油气行业客户，积累了丰富的行业自动化专业经验，更有经验丰富的行业专家及专业团队以及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在业内建立了较好的声誉。近年来，随着“互联网+”及大数据业务的发展，油气行业智能化、数字化业务需求越来越大，公司与时俱进，基于自动化基础扩展信息系统应用组建专业团队，开发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产管理系统平台，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并形成了系列化软件产品，扩展了企业生产管理的全面应用，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和服务。

公司将以本次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为契机，进一步明确公司未来发展方向，阐明经营理念，引导公司向着更高的目标迈

进。

(一) 定位

公司在新的平台上将更加注重可持续发展，继续专注于现有自控业务领域，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工控产品，提高竞争力和市场份额；以油气行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企业互联、物联网、大数据业务蓬勃发展为契机，以自有软件平台为基础，在提高原有产品的市场份额的同时开发通用产品，扩展公司经营领域。具体表现在：

- 1、以油气储运行业为主，持续提供智能化控制产品、管道专用软件及服务，为客户提供更加智能化、更安全，更高效，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 2、扩展工业数字化生产管理应用，给客户带来整个生产过程的数字化管理，提高企业运营效率；
- 3、开发城市燃气、建筑等行业交互式三维云培训系统，规范简单操作，提升行业整体服务质量；
- 4、联合咨询与培训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极简的企业管理执行系统，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二) 战略目标

为实现公司的定位，公司将以油气储运行业自控领域为基础，通过创新、研发自主软硬件技术、产品，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不断跟踪物联网、“互联网+”新技术、新模式，努力把公司打造成行业领先者，具体表现为：

1、油气储运智能化控制

- (1) SCADA系统国产化，成为SCADA系统生产商；
- (2) 拓展管道、油库、化工装置及油田井口、处理厂安全系统集成；
- (3) 开拓压缩机控制系统业务领域；
- (4) 夯实其他原有系统集成、管道泄漏检测系统、管道模拟仿真及服务业务。

2、行业数字化生产管理系统

- (1) 以安全生产管理需求为基础，推进安全管理、作业许可管理、智能巡检管理、管道完整性管理及应急预案管理等管理系统的市场推广；
- (2) 以数字化、智能化需求为基础，推进生产调度管理、设备管理、企业培训管理等管理系统的销售；
- (3) 推广企业管理执行系统、企业数字化基础管理平台在油气行业的应用。

3、交互式三维云培训系统

- (1) 三维展示、三维仿真培训系统在油气行业推广应用；
- (2) 开发其他行业交互式三维云培训系统，每年努力建立2个行业云培训平台，侧重云培训平台运营推广。

4、中小企业管理执行系统

推广企业管理执行系统、企业数字化基础管理平台在其他行业的应用。

(三) 投融资计划

公司将根据市场状况与机会，适时通过战略并购或换股合作方式扩大产品及服务的市场占有率，促使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说明

1995年2月11日，凯特有限成立，由于有限公司设立之初规模较小等原因，公司未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内部治理制度尚不健全，公司治理不尽完善。

2013年3月，凯特有限被惠博普收购。惠博普作为上市公司，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了公司董事会，并对凯特有限的公司治理进行了全方位的规范。

2015年9月25日，凯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此为契机，公司按照股份公司的要求，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机构，先后制定了合法合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健康发展。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没有违法违规之情形发生。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公司现有股东9人，其中1名法人股东、8名自然人股东。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自成立时起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已对

股份公司的设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及其他内控制度的制定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股份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并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股份公司董事会自成立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董事会召开了 6 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已对董事长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的职责。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股份公司监事会自成立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召开了 4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未来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四）公司的组织架构及内控制度

1、公司目前的组织结构图

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2、公司的内控制度

公司为实现对项目、人员、财务等的有效管控，除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外，还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类别	制度
1	财务管理制度	《销售与收款管理控制制度》
		《合同管理规范》
		《采购管理制度》
		《存货管理控制制度》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控制制度》
		《市场活动费用申请及管理流程》
2	行政管理制度	《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办公管理制度》
3	内部控制管理	《内部控制管理流程》
4	项目管理流程	《项目投标管理制度》
		《科研项目管理办法》
		《物料采购管理流程》
		《项目线上管理流程》
		《经营管理业务流程》
		《市场销售部业务管理流程》

（五）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1、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经营运作。在有限公司阶段的重大事项上，如公司股权转让、分红决议、变更公司组织形式等，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但，由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整体规模较小，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股东会、董事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过程中也存有一些瑕疵，如会议材料保存不完整，有限公司监事未形成完整的书面工作记录等问题。此外，由于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总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有限公司时期关联交易未履行特别的决策程序等。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

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2、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并建立三会制度以来，共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6次董事会议、4次监事会会议，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公司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3、公司治理机制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公司管理层不断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以提高公司治理的意识。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其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草案）》第八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对象、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方式等。公司还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八十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之间涉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3、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草案）》第七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零七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制度作出了具体的规定。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涵盖财务、合同、人事、项目管理等各环节的《内部控制规范》制度汇编，包括各类项目及管理流程、销售与收款管理控制制度、项目投标管理规范、合同管理规范、采购管理制度、存货管理控制制度、固定资产管理规范、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财务管理控制制度、办公管理制度，涵盖了公司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财务核算和内部控制、收入管理和成本费用控制、档案管理、采购管理、产销研管理、员工管理制度等经营管理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同时系统的管理制度自制订以来，一直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因制度缺陷导致的重大经营失误，这表明公司现有的内控制度是有效的，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将根据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内控制度不断加以改进和完善，从而使内控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此外，股份公司还制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

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将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 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惠博普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松先生、白明垠先生、肖荣先生亦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取得了潍坊市潍城区地方税务局潍城分局直属征收局、国家税务局西关分局、潍坊市潍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潍坊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潍坊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市直管理部等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一直规范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且，公司所属子公司凯特伟业、凯特高科、中加诚信也分别取得了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函。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凯特高科存在7名员工由代理机构（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陕西有限公司）缴纳社保的情形，主要原因为：上述7人长期在新疆驻点

工作，且居住地在新疆，因此自愿由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陕西有限公司在新疆代缴，针对此事项，上述7人出具了确认的承诺函。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松、白明垠、肖荣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承诺函：“若因任何原因导致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发生其他损失，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承诺承担公司的任何补缴款项、滞纳金或行政罚款、经主管部门或司法部门确认的补偿金或赔偿金，确保凯特智控不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

综上，上述七人社保由代理机构于新疆缴纳系个人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的自愿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就上述事项出具承诺函，上述7名员工未直接在公司缴纳社保的情形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四、公司的“五分开”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的经营。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油气工业自动化控制与数字化管理解决方案。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业务系统，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由凯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办理或正在办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目前业务必需的运输设备、办公家具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且不存在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领薪的情形。公司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四）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设置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职能部门，公司目前下设采购部、综合管理部、销售部、财务部、技术支持部、系统一部、系统二部、系统三部、工程部、自动化运行维护部、自动化装配车间等部门。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独立的组织机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机构独立。

（五）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人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公司财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1 名法人股东，其主营业务与凯特智控的主营业务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公司法人股东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 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惠博普及实际控制人黄松先生、白明垠先生、肖荣先生除控股或控制本公司外，其直接对外投资或者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控制企业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大庆惠博普石油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压力容器制造、销售（详见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8 日），锅炉制造、销售；管件制造、销售（衬氟管件）；石油机械设备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	27,050 万元	100.00%

		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销售;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剧毒品); 石油化工技术服务; 压力容器、锅炉、石油机械设备维修,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维修、销售, 仪器仪表生产、制造、加工、研发、销售及维修; 压力管道元件的制造销售; (详见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有效期至 2019 年 1 月 08 日); 流量仪表、称重显示控制器、专用设备的生产、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及维修; 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及配件、工程机械及配件、水处理设备及配件、工矿设备及配件、泵及配件、电工器材及配件、消防设备、柴油机及配件制造、销售及维修; 收集、贮存、利用 HW08-废矿物油(详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固体废物治理;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清洁服务。		
2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天然气运营管理; 天然气技术服务、燃气设备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销售电子产品、器件和元件、文化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000 万元	100.00%
3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石油专用自动化产品贸易与技术服务; 油气资源投资。	156,845,859.44 美元	100.00%
4	北京奥普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但国	1,000 万元	100.00%

		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5	大庆科立尔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油田地面系统清洗药剂（清洗剂、调节剂、破乳剂、絮凝剂）（不含危险品及剧毒品）生产；销售：钻采设备，机械设备及井下工具，金属压力容器，电线电缆，电工器材及配件、消防设备、泵、小型机具、柴油机及配件，五金产品、仪器仪表、家用电器、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石油工程技术咨询、开发服务；油水井作业、压裂、酸化；石油机械设备清洗、维修、维护；罐清洗、维修，管道内外检测、抢修、解堵技术服务；石油钻采设备研发及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硬件维护；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3,000 万元	100.00%
6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产品设计；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	10,090 万元	100.00%
7	惠博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城市垃圾及污泥处理技术、土壤改良技术、固体废弃物处理技术、大气环境治理技术、污水处理和污水资源化技术、生态工程和矿山生态修复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油罐清洗，环保工程设计、施工，项目管理，环境污染监测，环境污染治理专用设备制造、销售及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化	20,000 万元	100.00%

		工产品销售（易燃易爆易制毒危险化学品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城市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	油气管线运行管理、维护、维修、无人机巡检及管道安全防护及预警和管道完整性管理技术咨询服务以及相关技术设备和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地下管线管网探查；工程物探、工程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数据采集、制作；计算机技术开发、服务及系统集成；防腐保温工程；管道、设备安装工程；管道、压力容器防腐检测、腐蚀检测评价；阴极保护系统设计、安装、有效性检测评价；无损检测；材料物理性能检验及化学成份分析；防雷设施检测；化工容器（储罐）的清洗及油品净化处理、容积标定；安全评价；地质灾害评估；风险评估；检测、测量、航空摄影仪器设备及软件、防腐涂料销售；工程管理咨询；劳务分包；设备租赁；场地租赁服务；图文制作；复印、打字	1,000 万元	5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惠博普及实际控制人黄松先生、白明垠先生、肖荣先生通过上述子公司的对外投资，间接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间接控制的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子公司的出资比例
1	蒙古 HHI.LLC 公司	蒙古国油田装备与技	50 万美元	香港惠华环球

		技术服务以及油田基地综合服务		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	Dart Energy(FLG) Pte. Ltd.	股权投资	1 美元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3	Fortune Liulin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国山西省柳林地区从事煤层气勘探、开发、生产。	59,027,780 美元	通过 Dart Energy (FLG) Pte. Ltd. 持有 30% 股权
4	HME INTERNATIONAL FZE (沙迦)	国际贸易业务	35,000 迪拉姆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5	HME INTERNATIONAL FZE (伊拉克)	国际贸易业务	100 万第纳尔	通过 HME INTERNATIONAL FZE (沙迦) 持有 100% 股权
6	HME INTERNATIONAL GENERAL TRADING L.L.C.	国际贸易业务	30 万迪拉姆	通过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7	HYPEC INC	工业仪器仪表、自动化控制系统、石油天然气设备及技术贸易、相关技术服务	10 万美元	北京奥普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8	PAN-CHINA RESOURCES LTD.	大港孔南区块石油开发与生产	33,450,229 美元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9	Crystal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 Services S.A.R.L	提供管理、工程、咨询、建设、建立和商务服务	750 万西非法郎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	Hui Hua (FLG) limited	股权投资	1 美元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1	South Pacific International Energy Limited	油气资源勘探开发装备及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5 万美元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0%
12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	陆上与近海石油及天然气田服务、海外钻井石油及天然气开发、海外油井及天然气井维修；润滑油与油脂贸易、油田化学品贸易、石油化工产品贸易；油田与天然气设备及配套零部件贸易、测量控制系统贸易、大型机械设备与零部件贸易、钻井设备贸易、油泵、引擎、阀门及配套零部件贸易、检测仪器装置贸易。	20,000 万迪拉姆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0%
13	Antonoil International FZE	工业车间设备及配套零部件贸易、油田与天然气设备及配套零部件贸易、测量与控制系统贸易、大型设备与机械零部件贸易、石油化工产品贸易、泵及配套零部件贸易、引擎及配套零部件贸易、阀门及配套零部件贸易、检测与测试装备贸易、润滑油与油脂贸易、油田化学品贸易、钻井设备贸易	2,500 万迪拉姆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 持股 100%
14	安惠国际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维修机械设备（不含特种设备）；批发及零售机械	750 万美元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 持股 100%

		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15	安惠国际油气资源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油气田开发投资与管理	10,000 港币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1%
16	北京永成惠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下期出资时间为 2046 年 11 月 01 日;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000 万元	惠博普认缴出资 1,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1,000 万元, 一般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17	正镶白旗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 无 一般经营项目: 石油技术咨询、服务; 石油机械设备销售	2,600 万元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100.00%
18	天津惠博普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油气管道及储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油气管道及储罐安装、检测、清洗、维修服务, 油气管道及储罐设备制造、加工、销售,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管道清洁设备、仪器仪表制造、销售, 安防工程施工, 机械设备租赁,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万元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100.00%

19	威县惠博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技术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城市水域垃圾清理服务；河流、湖泊垃圾清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服务；地下水污染治理服务；汽车尾气治理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城市污水排放管理服务；城市地下公共设施管理服务；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在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从事园林绿化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万元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
20	徐州亿通光电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光伏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300 万元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72.29%
21	天津武清区信科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对天然气行业投资，天然气管道管网输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5.00%
22	四平科思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天然气项目投资，天然气运营企业管理，天然气技术服务，燃气设备的技术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0.00%
23	营口科思燃气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经营(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3,0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

		机械设备、化工产品经销(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74.00%
24	天津华油科思能源利用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燃气技术的开发、咨询;燃气管道施工(特种设备需取得安全监察部门许可后经营);燃气设备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6,0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75.00%
25	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	清洁能源的技术研究、燃气设备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5,0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65.00%
26	安阳华油大有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燃气工程和设备的咨询、技术服务;燃气设备、日用百货销售。	1,000 万元	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27	河南千百度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管道及设备内外检测与评价,储罐检测,管道完整性管理等技术咨询和服务,阴极保护系统设计、检测与评价及施工,工程测量,管道涂层修复。	1,500 万元	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持有51%股权
28	渑池华油大有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燃气工程咨询、技术服务;燃气具、燃气设备、日用百货销售。(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凭证经营)	100 万元	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29	三门峡市帝鑫能源技术推广有限公司	天然气、页岩气、煤制气开采技术研发及咨询;天然气加气设备技术研发及市场运营技术推广;燃气设备、日	500 万元	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用百货及预包装食品销售。车用天然气销售。		
30	大连惠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商品、沥青、建材（以上均不含化学危险品）、润滑油、钢材、仪器仪表、电线电缆、五金交电、机电产品（不含专项审批产品）、阀门的销售；成品油、燃料油贸易结算（不含仓储和运输，经营期限至 2015 年 7 月 11 日）；国内一般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100.00%
31	鄂温克旗鑫达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天然气设备销售（凭资质经营）；天然气网管建设及运营（凭资质经营）；居民燃气销售（凭资质经营）。（国家法律明令禁止经营除外）一般经营项目：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00 万元	北京华油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60%
32	山西晋海科思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营管理；天然气加气站及液化气项目筹建；燃气设备技术咨询；煤层气利用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	5,0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70.00%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3	唐山海港合力燃气有限公司	加气站筹建(筹建期不得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34	呼伦贝尔市成宇轩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销售;车用天燃气销售;天然气管道用品销售;天然气技术咨询与服务;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奶粉)(国家法律明令禁止经营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2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60%
35	河南安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管道、储罐、压力容器、加热炉、换热器、塔器升降设备及附件的无损检测、检验;工程物探;管道防腐层检测、腐蚀检测;安全评价、风险评估;阴极保护系统设计、安装及有效性检测评价;防腐保温工程	1,000 万元	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36	呼伦贝尔华油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天然气管道用品销售,天然气技术咨询与服务,天燃气设备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275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60.00%
37	牙克石市华油科思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液化天然	1,6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

		气、压缩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二甲醚销售；天然气管道建设；天然气设备销售；天然气管网建设及运营；预包装食品及奶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股 60%
38	江苏惠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光伏技术研发；光伏发电、分布式能源、储能及其他新能源项目投资；新能源项目设备销售、上门安装；新能源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新能源企业管理咨询；水产品养殖、加工、仓储、销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39	华油科思（营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材料、设备研发，新能源技术服务，能源设备经销，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40	河北优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及其产品的研发、推广；农作物种植及农产品销售；农产品初级加工销售；生物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有机肥、有机肥设备的生产、销售；环境治理、环境保护工程的勘查设计与施工。（国家禁止和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需经批准的项目未经批准不得经营）	5,000 万元	惠博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 60% 股权

41	山西国化科思燃气有限公司	在山西省境内开展煤层气、天然气、煤制气输气管网及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营；天然气仪器仪表的采购及销售。（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需经审批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在许可有效期限内经营）	4,0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30% 股权
42	山西忻州国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煤层气、天然气项目投资管理及筹建；销售：天然气灶具及相关仪器、仪表、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万元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30% 股权
43	永城华油大有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燃气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燃气设备、日用品百货零售	100 万元	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持股 1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惠博普及其子公司，与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范围存有较大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范围	备注说明
惠博普	油气田开发地面系统装备的工艺技术研发、成套装备提供及工程技术服务，属于油气田装备与技术服务业。	油气田开发地面系统装备的工艺技术研发、成套装备提供及工程技术服务
凯特智控	为油气行业提供自动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及数字化管理服务，属于系统集成类软件服务供应商。	油气行业系统集成领域
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之管道及压力容器的检测包括防腐检测、腐蚀检测、无损检测、内检测，其主要技术是使用相应检测仪器，运用射线、声波、磁力等物理手段对管道及压力容器的防腐层、本体壁厚、管道金属、焊缝表	油气管道物理检测领域

	面及内部进行腐蚀、损伤、缺陷检测并予以修复，维护管道安全、完整，发生管道及压力容器泄漏之前，并避免出现管道泄漏和爆炸等事故，业务模式是定期（通常是每年或每半年）进行一次管道全线或储罐现场的实地检测。	
大庆惠博普石油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石油机械设备制造、加工、销售，压力容器制造、加工和销售等，属于机械制造业。	石油机械装备制造领域
大庆科立尔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油水井作业、压裂、酸化，石油机械设备清洗、维修、维护，罐及管道清洗、维修，管道内外检测、抢修、解堵技术服务。	从事油田技术服务业务，如修井等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油气处理、油气开采、油田环保系统装备方面的国际业务，为惠博普国际客户提供技术及产品服务。	油气装备国际业务领域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天然气管道运营和管理，提供专业化的天然气输配服务；LNG、CNG 加气站建设和运营；LNG、CNG 物流。	天然气业务领域，例如：天然气输配业务、加气站服务
北京奥普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属于进出口贸易型企业。	从事 opto22 模块的销售、技术服务等业务，奥普图公司是美国 opto22 公司控制器产品的唯一总代理商，opto22 模块控制器作为自动化系统集成的构件之一，有可能会作为凯特公司系统集成采购原件从而与凯特公司形成关联业务，但不会有同业竞争关系。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功能包括在世界范围内为发行人收集油气田服务行业最新信息，寻找合适的商业机会，并作为惠博普境外投资的平台。	境外投资业务领域

综上，公司与惠博普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业务上相同或相似的情况，业务性质相差较大，产品亦不具备可替代性。因此，公司与惠博普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另，惠博普还通过旗下子公司间接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国内外 43 家企业，其

其中包括 15 家在国外投资设立的企业及 28 家国内企业。上述企业由于市场区域范围、主营业务范围等诸多方面均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较大差异，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之情形。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惠博普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凯特智控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凯特智控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凯特智控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公司在持有凯特智控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凯特智控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本公司将赔偿凯特智控及凯特智控股东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黄松先生、白明垠先生、肖荣先生亦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均未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问题。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

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三）公司所采取的相关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时的决策程序，以规范、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和程序合规，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导致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

此外，本公司控股股东惠博普签署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系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

2、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进行交易的价格应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3、本公司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本公司将承诺不要求和接受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

5、本公司保证将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

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第一大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

除非本公司不再为公司之控股股东，本承诺始终有效，非经公司同意，不得撤销。

特此承诺。”

同时，公司持股超过5%（含5%）的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做出了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七、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间接持有/间接控制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9名董事，3名监事，6名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黄松	董事长	0	0
2	白明垠	董事	0	0
3	王毅刚	董事	0	0
4	张中炜	董事	0	0
5	郑玲	董事	0	0
6	王本龙	董事兼总经理	694,500	1.39
7	张宝华	董事	1,528,000	3.06
8	金岗	董事	694,500	1.39
9	冯明忠	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	3,868,500	7.74
10	任文浩	监事会主席	694,500	1.39

11	冯永生	监 事	0	0
12	黄 民	职工代表监事	0	0
13	闫建伟	副总经理	0	0
14	李南陵	副总经理	125,000	0.25
15	刘旭涛	副总经理	125,000	0.25
16	陈船英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0	0
合 计			7,730,000	15.47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黄松、白明垠为公司控股股东惠博普的实际控制人成员。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黄松、白明垠、肖荣持有惠博普 36.43% 的股权，并通过一致行动协议的方式形成对惠博普的共同控制，上述三人可通过惠博普间接控制公司 84.12% 的股权。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间接持有或控制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黄松、白明垠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协议约定。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三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中加诚信、凯特高科和凯特伟业，公司控股股东惠博普对三家子公司享有控制权，惠博普股东黄松先生、白明垠先生、肖荣先生为上述三家子公司最终共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所示：

姓名	公司职务	与子公司关联关系		
		中加诚信	凯特高科	凯特伟业
黄 松	董事长	无	无	无
王本龙	董事兼总经理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	无

白明垠	董事	无	无	无
张中炜	董事	无	无	无
郑 玲	董事	无	无	无
王毅刚	董事	无	无	无
金 岗	董事	无	无	无
张宝华	董事	无	无	无
冯明忠	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任文浩	监事会主席	无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冯永生	监事	无	无	无
黄 民	职工监事	无	无	无
李南陵	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刘旭涛	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闫建伟	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陈船英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监事	无	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关联事项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重要协议或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请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任）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	职务
1	黄 松	董事长	惠博普	董事长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正镶白旗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河北优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安惠国际油气资源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威县惠博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SOUTH PACIFIC INTERNATIONAL ENERGY LIMITED	董事长
			PAN-CHINA RESOURCES LTD.	董事
			Fortune Liulin Gas Company Limited	董事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	董事
			HME INTERNATIONAL FZE	执行董事
			CRYSTAL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 SERVICES S.A.R.L	执行董事
2	白明垠	董事	惠博普	董事兼总经理
			大庆惠博普石油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大庆科立尔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安惠国际油气资源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惠博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天津惠博普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威县惠博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河北优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PAN-CHINA RESOURCES LTD	董事
3	张中炜	董事	惠博普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天津武清区信科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营口科思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山西国化科思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山西忻州国祥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董事
			天津华油科思能源利用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四平科思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安惠国际油气资源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惠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长
			HUI HUA (FLG) LIMITED	董事
			DART ENERGY (FLG) PTE. LTD.	董事
			PAN-CHINA RESOURCES LTD.	董事
			Fortune Liulin Gas Company Limited	董事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	董事
			SOUTH PACIFIC INTERNATIONAL ENERGY LIMITED	董事
4	郑 玲	董事	惠博普	董事、财务总监
			大庆惠博普石油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大庆科立尔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正镶白旗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5	王毅刚	董事	惠博普	监事
			天津惠博普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6	冯永生	监事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副经理
7	金 岗	董事	惠博普	副总经理
8	张宝华	董事	惠博普	总经理助理
9	王本龙	董事兼总经理	中加诚信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0	任文浩	监事会主席	凯特高科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凯特伟业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北京恒源盛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铁工坊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1	陈船英	董事会秘书 兼财务总监	中加诚信	监事
12	闫建伟	副总经理	北京神州畅行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竞业禁止情形，且与兼职单位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公司利益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兼职事项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除本公司以外的单位任职。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被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占比（%）
黄松*	董事长	惠博普	107,125	14.40
白明垠*	董事	惠博普	107,125	10.95
		国环宏博（北京）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	40
		黑河市爱辉区庆合经济林开发有限公司	120	33
张宝华	董事	潍坊大宇纸业有限公司	50.00	96
任文浩	监事会主席	北京恒源盛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00	10
		北京铁工坊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40

*注：黄松、白明垠持有惠博普的股份比例，为截至 2017 年 6 月 31 日数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对外投资情况，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虽有对外投资情况，但上述所投资企业均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初，黄松、潘峰、钱意清、牛铁峰、任文浩、张宝华、金岗为公司董事，其中黄松为公司董事长；张玉双、王本龙为公司监事；冯明忠为公司总经理。

股份公司成立后，经创立大会、一届一次董事会、一届一次监事会选举和聘任，黄松、白明垠、张中炜、郑玲、王毅刚、金岗、张宝华、冯明忠、王本龙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黄松任公司董事长；任文浩、冯永生、黄民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其中任文浩任监事会主席，黄民为职工代表监事；王本龙任总经理；曹丽娟任财务总监；陈船英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冯明忠、闫建伟、李南陵、刘旭涛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冯明忠为常务副总经理。

2017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聘公司董事会秘书陈船英兼任公司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及选聘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员的变更是基于公司健康发展的需要，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7]【16010140】号）。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3 月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的主要内容。投资者若想详细了解公司财务会计信息，请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附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和审计报告全文。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3月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1601014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的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共有三家，分别是北京凯特高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凯特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中加诚信管道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本报告中，未有特别说明，均采用合并财务报表口径进行数据分析与说明。

(四)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44,708.35	14,350,721.63	18,224,153.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32,300.00	2,662,000.00	6,729,252.60
应收账款	116,169,742.55	99,993,022.97	99,044,078.64
预付款项	3,968,329.59	907,974.03	4,794,542.2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06,244.15	9,152,093.76	3,712,344.00
存货	20,525,604.48	24,834,668.69	11,336,601.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9,007.50	272,480.16	
流动资产合计	157,145,936.62	152,172,961.24	143,840,971.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08,166.55	1,639,413.10	1,422,658.3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699.83	97,199.84	229,302.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7,384.43	1,448,175.17	951,34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9,250.81	3,184,788.11	2,603,303.73
资产总计	160,445,187.43	155,357,749.35	146,444,275.6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47,425.00	7,247,425.00	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135,985.87	11,299,173.00	9,875,357.28
预收款项	2,120,383.58	996,000.00	1,240,977.00
应付职工薪酬	1,017,439.93	1,060,992.77	897,052.68
应交税费	3,423,290.35	3,482,628.86	9,447,989.41
应付利息	9,565.91	11,160.91	7,409.7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3,941.60	722,912.77	202,386.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448,032.24	24,820,293.31	26,671,172.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448,032.24	24,820,293.31	26,671,172.22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416,102.94	32,416,102.94	32,416,102.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0,711.99	1,290,711.99	1,068,646.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290,340.26	46,830,641.11	36,288,354.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0,997,155.19	130,537,456.04	119,773,103.47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30,997,155.19	130,537,456.04	119,773,103.4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0,445,187.43	155,357,749.35	146,444,275.69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050,680.29	82,592,075.67	143,939,417.04
其中：营业收入	29,050,680.29	82,592,075.67	143,939,417.04

二、营业总成本	29,712,779.94	72,433,533.99	101,675,634.02
其中：营业成本	23,200,154.52	43,529,036.63	82,623,355.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3,142.73	606,355.90	887,915.00
销售费用	1,696,479.80	7,827,883.86	6,421,073.96
管理费用	4,356,420.63	15,732,661.74	11,218,447.26
财务费用	90,416.08	-161,899.98	-774,189.59
资产减值损失	86,166.18	4,899,495.84	1,299,031.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2,099.65	10,158,541.68	42,263,783.02
加：营业外收入	1,236,277.92	2,920,165.02	1,348,946.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4.91	
减：营业外支出	1,469.49	28,974.21	35,53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56.60	2,539.31	5,536.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2,708.78	13,049,732.49	43,577,193.34
减：所得税费用	113,009.63	2,285,379.92	9,406,754.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699.15	10,764,352.57	34,170,438.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699.15	10,764,352.57	34,170,438.8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9,699.15	10,764,352.57	34,170,438.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9,699.15	10,764,352.57	34,170,438.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45,444.35	88,617,834.96	129,082,073.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6,277.92	2,910,689.38	2,215,269.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2,578.60	8,520,200.56	11,430,56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54,300.87	100,048,724.90	142,727,905.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13,792.25	45,068,228.10	68,405,463.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91,604.82	23,781,707.93	21,998,086.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7,040.31	13,942,407.97	13,887,405.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9,891.24	21,556,415.43	27,232,80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92,328.62	104,348,759.43	131,523,76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8,027.75	-4,300,034.53	11,204,140.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56.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0.00	5,022,356.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114.00	631,597.25	300,547.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14.00	631,616.25	5,300,547.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14.00	-627,876.25	-278,191.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47,425.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7,425.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766.38	315,833.10	4,992,596.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2,766.38	5,316,068.48	4,992,59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766.38	1,931,356.52	7,403.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05.15	133,022.63	137,047.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06,013.28	-2,863,531.63	11,070,399.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50,721.63	17,214,253.26	6,143,853.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4,708.35	14,350,721.63	17,214,253.2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3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290,711.99	46,830,641.11		130,537,456.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290,711.99	46,830,641.11		130,537,456.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9,699.15		459,699.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9,699.15		459,699.1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290,711.99	47,290,340.26		130,997,155.19

项 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068,646.20	36,288,354.33		119,773,10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068,646.20	36,288,354.33		119,773,103.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065.79	10,542,286.78		10,764,352.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64,352.57		10,764,352.5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2,065.79	-222,065.79		
1、提取盈余公积				222,065.79	-222,065.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290,711.99	46,830,641.11		130,537,456.04

项 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5,643,633.08	62,830,095.66		88,473,72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0,000.00					4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40,000.00		5,643,633.08	62,830,095.66		88,513,72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32,376,102.94		-4,574,986.88	-26,541,741.33		31,259,374.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170,438.83		34,170,438.8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68,646.20	-3,979,710.30		-2,911,064.10
1、提取盈余公积				1,068,646.20	-1,068,646.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911,064.10		-2,911,064.10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0,000,000.00	32,376,102.94		-5,643,633.08		-56,732,469.8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43,633.0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4,356,366.92	32,376,102.94				-56,732,469.86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068,646.20	36,288,354.33		119,773,103.47

2、母公司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2,301.18	8,116,045.10	8,236,111.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82,300.00	1,562,000.00	4,473,252.60
应收账款	75,141,746.62	56,273,879.39	59,594,032.53
预付款项	1,646,199.69	379,995.90	4,586,394.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769,218.82
其他应收款	6,747,190.16	8,549,500.76	3,057,674.00
存货	15,770,821.15	19,644,435.87	6,613,558.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824.94	181,374.05	
流动资产合计	104,070,383.74	94,707,231.07	98,330,242.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040,000.00	16,040,000.00	7,0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8,548.39	861,080.18	947,517.3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8,10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7,785.88	894,089.89	674,033.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26,334.27	17,795,170.07	8,779,653.74
资产总计	121,896,718.01	112,502,401.14	107,109,896.48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47,425.00	4,247,42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979,839.76	10,733,843.50	8,026,982.32
预收款项	1,024,524.50	846,000.00	1,216,347.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277,890.20	739,038.40	4,763,564.43
应付利息	5,179.66	6,774.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63,445.00	606,096.77	437.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098,304.12	17,179,178.33	14,007,331.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6,098,304.12	17,179,178.33	14,007,331.55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416,102.94	32,416,102.94	32,416,102.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0,711.99	1,290,711.99	1,068,646.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91,598.96	11,616,407.88	9,617,815.79
股东权益合计	95,798,413.89	95,323,222.81	93,102,564.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1,896,718.01	112,502,401.14	107,109,896.48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182,554.00	44,879,761.26	97,596,028.99
减：营业成本	22,224,345.27	29,226,988.87	64,594,715.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7,057.67	149,991.66	450,882.93
销售费用	660,761.79	2,584,522.27	1,643,044.25

管理费用	1,364,665.58	6,558,999.46	3,826,353.71
财务费用	36,579.68	102,209.40	-140,194.08
资产减值损失	157,973.31	3,264,465.80	648,525.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11,522.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1,170.70	2,992,583.80	41,284,223.38
加：营业外收入		165.67	874.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4.91	
减：营业外支出		12,649.31	3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49.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1,170.70	2,980,100.16	41,255,097.72
减：所得税费用	55,979.62	759,442.28	6,682,342.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5,191.08	2,220,657.88	34,572,754.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5,191.08	2,220,657.88	34,572,754.88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59,384.81	50,755,958.82	79,182,212.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7,745.19	7,574,856.37	11,053,70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77,130.00	58,330,815.19	90,235,922.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95,739.70	36,202,700.29	48,691,785.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1,072.73	8,168,042.66	8,296,212.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4,737.81	5,956,835.11	9,324,587.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8,000.80	13,883,069.65	22,652,98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9,551.04	64,210,647.71	88,965,57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2,421.04	-5,879,832.52	1,270,349.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69,218.82	9,869,613.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72,958.82	9,869,613.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444.00	123,283.00	132,019.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44.00	9,123,283.00	132,019.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44.00	2,649,675.82	9,737,593.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47,42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7,42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878.88	127,434.63	4,898,965.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878.88	127,434.63	4,898,965.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878.88	4,119,990.37	-4,898,965.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6,533,743.92	889,833.67	6,108,977.94

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8,116,045.10	7,226,211.43	1,117,23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余额	1,582,301.18	8,116,045.10	7,226,211.4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7年1-3月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290,711.99		11,616,407.88	95,323,222.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290,711.99		11,616,407.88	95,323,222.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5,191.08	475,191.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5,191.08	475,191.0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290,711.99		12,091,598.96	95,798,413.89

单位：元

项 目	股 本	2016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 险 准 备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068,646.20		9,617,815.79	93,102,564.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068,646.20		9,617,815.79	93,102,564.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065.79		1,998,592.09	2,220,657.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20,657.88	2,220,657.8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2,065.79		-222,065.79		
1、提取盈余公积							222,065.79		-222,065.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2,416,102.94			1,290,711.99		11,616,407.88	95,323,222.81	
2015 年度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5,643,633.08	35,757,241.07	61,400,87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0,000.00						40,000.0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40,000.00				5,643,633.08	35,757,241.07	61,440,87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32,376,102.94				-4,574,986.88	-26,139,425.28	31,661,690.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572,754.88	34,572,754.8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68,646.20		-3,979,710.30	-2,911,064.10
1、提取盈余公积						1,068,646.20		-1,068,646.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911,064.10	-2,911,064.10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0,000,000.00			32,376,102.94			-5,643,633.08		-56,732,469.8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43,633.08						-5,643,633.0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4,356,366.92			32,376,102.94				-56,732,469.86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2,376,102.94			1,068,646.20		9,617,815.79	93,102,564.93
----------	---------------	--	--	---------------	--	--	--------------	--	--------------	---------------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等计量属性。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

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

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

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八）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4)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

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

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九）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0%或单项余额大于 3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对单项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 / 内部往来组合	对应收款项中的关联方往来、其他应收款中的备用金、押金、内部

	往来等,采用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的,不再纳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	2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大类。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原材料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产成品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

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

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十二）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75-4.7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

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三)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

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

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软件费用、租入固定资产的装修费和租入其他长期资产的费用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七)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

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十八）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

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产品收入、技术服务与维护收入和建安收入，各类收入的会计政策与确认时点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销售产品收入的确认、计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具体为：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销售自控集成系统、软件产品以及自动化产品收入，主要是指向用户提供自动化集成控制系统、软件产品以及自动化商品，无安装调试，或安装调试价款包含在所销售的产品当中，不承担工程施工义务的项目。

销售产品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公司与购货方已经签署产品销售合同或销售

订单，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购货方签字或盖章的货物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如需安装调试，则在安装调试完成后取得购货方的验收单据后确认收入实现。

2、技术服务与维护收入

技术服务与运维收入的确认、计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具体为：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如果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中同时包含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公司提供技术服务与运维服务收入，主要是指向客户单独提供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系统调试、维修维护改造等的服务劳务项目，多数为定期运维服务或短期服务项目。

技术服务与运维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公司与购货方签署定期运维服务或技术服务合同。定期运维服务项目应在运维服务提供完成后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内平均计量，或按客户确认的工作量或计费标准确认。短期技术服务合同在服务提供完毕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3、建安收入

建安收入的确认、计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见（2）技术服务与维护收入。部分建安项目符合建造合同定义的，其收入的确

认和计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具体为：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① 建安收入，主要是指公司向用户提供工程施工、仪表安装等义务的工程项目。

建安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在取得客户出具的工程结算单或验收报告后确认建安项目收入

工程安装项目劳务发生地在注册地以外区域的，需由财务人员去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开具《外出经营活动税收管理证明》，根据税法规定向劳务发生地税务机关预缴税款。

②建造合同收入，主要是指公司承担的建造一项或数项兼具设计、采购和施工的高造价、跨期长的资产的项目，符合建造合同的范畴，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三）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二十四）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二十五)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与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

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十六）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调整为“税金及附加”	已审批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相关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已审批	2016 年度调增税金及附加 32,019.83 元，调减管理费用 32,019.83 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报告期公司盈利情况

(一) 公司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入的会计政策与确认时点参见本节“公司财务/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二) 营业收入的构成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29,050,680.29	100%	82,592,075.67	100%	143,908,133.28	99.98%
其他业务					31,283.76	0.02%
合计	29,050,680.29	100%	82,592,075.67	100%	143,939,417.04	100.00%

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3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43,908,133.28元、82,592,075.67元及29,050,680.29元。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受国际油价持续走低的影响较2015年度有所下降。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

(1) 按地区分部列报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区域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地区	25,891,103.65	89.12%	72,402,272.71	87.66%	133,611,873.89	92.85%
国外地区	3,159,576.64	10.88%	10,189,802.96	12.34%	10,296,259.39	7.15 %
合计	29,050,680.29	100.00%	82,592,075.67	100.00%	143,908,133.28	100.00 %

(2) 按业务类别列报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控管理软件	1,956,582.97	6.74%	29,339,887.54	35.52%	34,411,290.81	23.91%
系统集成	17,354,594.68	59.74%	50,906,422.12	61.64%	102,366,551.09	71.14%
一般产品销售	9,739,502.64	33.53%	2,345,766.01	2.84%	7,130,291.38	4.95%
合计	29,050,680.29	100.00%	82,592,075.67	100.00%	143,908,133.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为系统集成、智控管理软件及一般产品销售三大类。系统集成主要包括SCADA系统集成、仪表安装和工程施工等；智控管理软

件主要包括泄漏检测系统、模拟仿真及培训系统、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和交互式三维仿真系统等；一般产品销售业务主要为Schneider Citect（施耐德）软件的代理销售及甘肃省“班班通”教室政府采购项目。

1) 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3月，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板块的收入分别为102,366,551.09元、50,906,422.12元和17,354,594.68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1.14%、61.64%及59.74%，是公司盈利的主要贡献因素。

2) 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3月，公司智控管理软件的销售收入分别为34,411,290.81元、29,339,887.54元及1,956,582.97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91%、35.52%及6.74%。2015年度公司智控管理软件收入占比相对较低，随着公司对智控管理软件研发投入的不断增加，2016年度该项业务占比有所提高，已成为公司新的收入增长点。

3) 2015年度及2016年度公司一般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低，2017年1-3月甘肃省“班班通”教室政府采购项目为公司带来了8,577,538.46元收入，致使公司该期一般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大幅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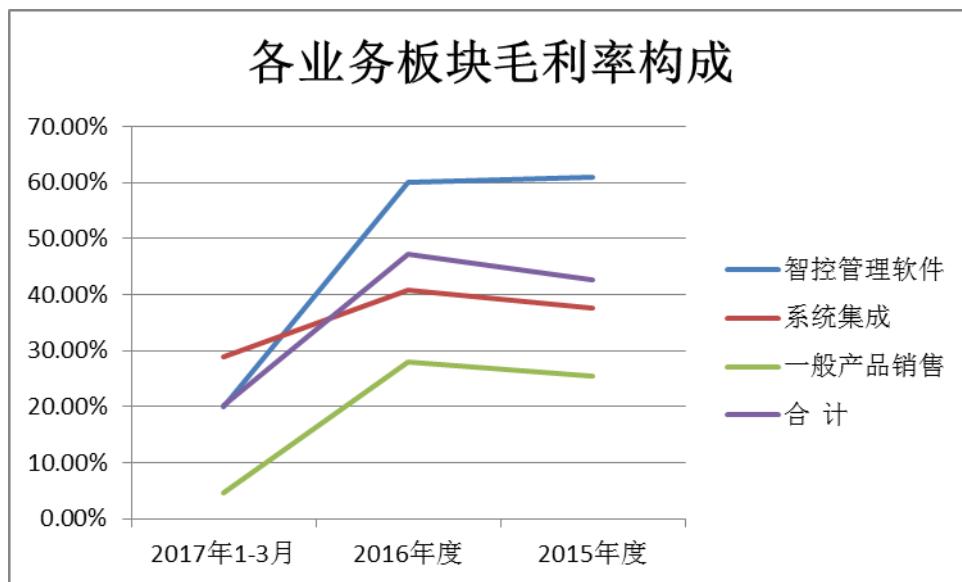
（三）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业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17年1-3月	智控管理软件	1,956,582.97	1,567,140.29	19.90%
	系统集成	17,354,594.68	12,347,515.16	28.85%
	一般产品销售	9,739,502.64	9,285,499.07	4.66%
	合计	29,050,680.29	23,200,154.52	20.14%
2016年度	智控管理软件	29,339,887.54	11,710,254.09	60.09%
	系统集成	50,906,422.12	30,127,591.08	40.82%
	一般产品销售	2,345,766.01	1,691,191.46	27.90%
	合计	82,592,075.67	43,529,036.63	47.30%
2015年度	智控管理软件	34,411,290.81	13,461,289.71	60.88%
	系统集成	102,366,551.09	63,834,353.74	37.64%
	一般产品销售	7,130,291.38	5,307,998.25	25.56%
	合计	143,908,133.28	82,603,641.70	42.60%

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3月，公司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2.60%、47.30%及20.14%。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毛利率构成如下所示：



2016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较 2015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上升所致。2015 年度公司系统集成业务含有部分海外业务，系统集成海外业务毛利率为 35.59%，而 2016 年度公司系统集成业务均为国内业务，故毛利率较 2015 年度有所提升。

2017 年 1-3 月公司各业务板块毛利率均较 2016 年度有大幅下降主要系 2017 年 1-3 月公司业务较少，单笔大额收入的毛利率对该期毛利率影响较大所致。

2017 年 1-3 月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收入中董家口港-潍坊-鲁中、鲁北输油管道工程项目共计确认收入 5,876,923.04 元占该期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的 33.86%，而该笔业务由于采用了分包的形式致使毛利率较低，毛利率仅为 14.68%，故 2017 年 1-3 月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总体毛利率较 2016 年度有大幅度下降。

2017 年 1-3 月公司一般产品销售业务中甘肃省“班班通”教室政府采购项目业务共计确认收入 8,577,538.46 元占该期一般产品销售业务收入的 88.07%，而由于公司第一次接触该类项目报价较低且经验不足，业务毛利率仅为 0.71%，对当期一般产品销售业务的毛利率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2017 年 1-3 月公司智控管理软件仅发生三笔业务且均为海外业务收入，毛利率较低。其中中技开（尼日尔）泄漏检测系统项目确认收入 1,361,970.94 元占该期智控管理软件业务收入的 69.61%，而该笔业务毛利率仅为 12.69%，对当期智控管理软件业务毛利率产生了重大影响。

2、利润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9,050,680.29	82,592,075.67	-42.62%	143,939,417.04
营业成本	23,200,154.52	43,529,036.63	-47.32%	82,623,355.55
营业毛利	5,850,525.77	39,063,039.04	-36.29%	61,316,061.49
营业利润	-662,099.65	10,158,541.68	-75.96%	42,263,783.02
利润总额	572,708.78	13,049,732.49	-70.05%	43,577,193.34
净利润	459,699.15	10,764,352.57	-68.50%	34,170,438.83

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3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34,170,438.83元、10,764,352.57元及459,699.15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持续下滑主要因为：公司下游行业主要为油气田开发和储运公司，从行业特点看，一方面因下游行业集中度较高，主要由几大石油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构成，公司在对下游行业议价方面处于弱势地位，加之目前油气自动化系统集成服务行业新进入者不断增加导致市场竞争加剧，进一步削弱了公司对下游行业的议价能力。另一方面，下游行业的盈利能力受到国际油价和原油需求波动的双重影响，当下游企业盈利能力下降时，其通常会对油气自动化系统集成服务商采用压价等方式来降低成本支出以稳固自身盈利水平。下游行业的此类举措进一步降低了公司的收入水平。2016年国际原油价格一度跌穿30美元/桶并经历了低位持续波动，全年均价创12年新低，全年WTI油价均价仅为43美元/桶左右。油价低迷使得国内外石油公司持续大幅削减资本性支出，石油服务行业受到较大冲击。受此行业环境影响，公司2016年及2017年1-3月收入及净利润出现了显著下降。

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3月11家石油天然气设备与服务行业公司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5年度净利润	2016年度净利润	2017年1-3月净利润
000852.SZ	石化机械	42,572,040.88	-807,847,582.39	-106,788,421.45
002278.SZ	神开股份	14,825,769.11	-102,878,343.89	-6,316,360.32
002490.SZ	*ST墨龙	-286,498,946.90	-650,705,699.73	-53,656,706.89
002554.SZ	惠博普	171,669,209.18	133,064,748.66	51,336,797.98
300157.SZ	恒泰艾普	130,608,856.91	104,414,795.77	-9,860,366.75
300309.SZ	吉艾科技	85,114,311.21	-442,960,714.47	20,800,563.34
600583.SH	海油工程	3,410,269,695.06	1,312,911,387.23	-171,606,469.78
600871.SH	石化油服	24,319,000.00	-16,114,898,000.00	-1,345,366,000.00

601798.SH	蓝科高新	45,534,546.48	-138,095,450.50	-2,066,782.78
601808.SH	中海油服	1,108,706,024.00	-11,459,456,594.00	-533,197,470.00
603800.SH	道森股份	23,559,816.52	-62,870,716.87	6,701,400.66
平均		433,698,211.13	-2,566,302,015.47	-195,456,346.91
公司		34,170,438.83	10,764,352.57	459,699.15

注 1：数据来源 wind 数据库。

注 2：石油天然气设备与服务行业划分采用 wind 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变动趋势与行业变动趋势基本一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和行业特征。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696,479.80	7,827,883.86	21.91%	6,421,073.96
管理费用	4,356,420.63	15,732,661.74	40.24%	11,218,447.26
财务费用	90,416.08	-161,899.98	-79.09%	-774,189.59
合计	6,143,316.51	23,398,645.62	38.56%	16,865,331.6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84%	9.48%		4.4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00%	19.05%		7.7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1%	-0.20%		-0.54%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1.15%	28.33%		11.72%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	2015 年
差旅交通费	324,161.10	2,209,179.26	1,854,149.48
业务费	116,159.50	1,102,082.97	1,211,893.32
人工费用	464,712.05	1,916,711.57	1,650,322.00
办公费	43,437.64	208,447.34	355,879.80
物料	40,474.74	372,864.23	31,054.36
保险及公积金	139,611.67	564,522.48	498,290.26
劳务费	371,090.22	53,852.00	
车辆费	39,222.44	353,284.19	167,131.11
会议费	6,449.00	93,450.00	47,264.00

职工福利费	23,625.14	10,040.45	5,477.00
运杂费	30,150.77	80,991.14	44,324.54
租赁费	20,723.00	185,117.72	53,610.54
折旧费	1,276.59	4,554.42	5,480.91
劳保用品	9,000.00	62,648.00	57,174.00
服务费	62,661.67	584,820.5	433,717.74
职工教育经费	3,724.27	7,881.70	762.90
维修费		17,435.89	1,200.00
其他费用			3,342.00
合计	1,696,479.80	7,827,883.86	6,421,073.96

2016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5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差旅费用及人工费用上升所致。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	2015 年
人工费用	1,176,937.32	2,262,213.81	2,345,190.00
研发支出	2,085,005.06	7,657,141.31	3,967,251.50
租赁费	410,635.88	1,604,217.10	1,582,844.01
办公费	49,582.54	231,594.76	242,897.12
差旅费	35,575.23	108,052.32	203,564.14
保险及公积金	297,335.15	567,463.42	814,208.37
职工福利费	15,661.33	412,459.43	138,572.86
服务费	50,916.39	1,251,887.86	424,152.22
车辆费用	68,733.14	258,429.99	179,875.57
业务费	10,979.00	108,146.96	164,538.82
运杂费	7,295.93	30,174.71	25,234.42
职工教育经费	5,025.35	91,415.83	127,398.13
折旧费	52,547.38	160,926.38	148,851.94
摊销费	3,500.01	90,767.04	249,500.04
水电费		47,913.68	
税费		244,888.18	171,836.07
通讯费	53,365.23	262,713.31	245,330.29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	2015年
会议费		35,491.85	1,280.00
工会经费		39,794.11	54,060.00
劳务费		15,758.00	22,365.00
维修费		33,542.90	14,365.00
燃料及动力	22,513.69	47,913.68	81,791.19
车辆费		5,050.00	200.00
劳保用品	10,812.00	865.54	
其他费用		163,839.57	13,140.57
合计	4,356,420.63	15,732,661.74	11,218,447.26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人员工资、房屋租金、研发费用、折旧费、工会经费、办公费、保险及公积金等，均为公司为保证经营而发生的日常管理相关费用。2016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2015年度上升4,514,214.48元，主要系2016年度公司为了应对行业环境影响，提高竞争优势，加大了研发的投入所致。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	2015年
利息支出	91,171.38	319,759.79	101,050.44
减：利息收入	25,243.34	58,553.34	203,939.87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18,213.59	-442,877.49	-698,568.47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6,274.45	19,771.06	27,268.31
合计	90,416.08	-161,899.98	-774,189.59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三部分构成。2016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15年收益有所减少主要系一方面2016年公司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另一方面受汇率变化及公司持有外币余额减少的影响，2016年公司汇兑损益收益较2015年有所下降。

（五）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	2015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56.60	-2,374.40	-5,536.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9,686.48	2,036.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9	7,518.72	-17,162.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469.49	49,793.36	-20,661.85
所得税影响额	-220.10	7,054.10	-6,109.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49.39	42,739.26	-14,551.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净利润	459,699.15	10,764,352.57	34,170,438.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0,948.54	10,721,613.31	34,184,990.74

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3月，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4,551.91元、42,739.26元和-1,249.39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34,184,990.74元、10,721,613.31元和460,948.54元。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较小，对公司的财务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主要税项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和计税劳务收入6%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营改增后提供建安工程增值税税率为11%
营业税	公司从事建安业务的收入，原先按3%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见下表

企业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所得税税率25%，2016年、2017年1-3月所得税税率为15%
北京中加诚信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15%
北京凯特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凯特高科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子公司中加诚信、凯特高科销售产品增值税税率为17%，销售软件实行实际税负超过3%部分即征即退，提供增值税服务税率为6%；公司及子公司凯特伟业销售产品增值税税率为17%、提供增值税服务税率为6%。

2、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2017年1月24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认定本公司为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通知显示发证时间为2016年12月15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编号为GR201637001058，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规定,2016年度所得税税率为15%。即2015年度所得税税率为25%,2016年度、2017年1-3月所得税税率为15%。

(2)子公司中加诚信于2014年10月30日取得编号为GR20141100170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规定,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3月所得税税率为15%。

(3)子公司凯特高科于2014年5月12日取得证书编号京R-2014-0316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于2014年4月21日取得证书编号京DGY-2014-1365、京DGY-2014-1364、京DGY-2014-1363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有效期五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规定,凯特高科2013-2014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2017年度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子公司中加诚信取得软件著作权编号为2006SR14008、凯特高科分别于2013年11月6日取得软著登字第0626261号、软著登字第0626262号、软著登字第0626260号、2014年9月2日取得软著登字第0800652号和软著登字第0801252号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按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的规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5]99号)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凯特伟业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规定所称的小型微利企业,自2015年10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30万元(含3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 盈利能力指标			
1、毛利率	20.14%	47.30%	42.60%
2、净资产收益率	0.35%	8.60%	32.96%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0.35%	8.56%	32.96%
4、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2	0.68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	0.01	0.22	0.68
(二) 偿债能力指标			
1、资产负债率(母)	21.41%	15.27%	13.08%
2、流动比率	5.34	6.13	5.39
3、速动比率	4.50	5.08	4.78
(三) 营运能力指标			
1、应收账款周转率	0.27	0.83	1.58
2、存货周转率	1.28	4.57	6.72
(四) 其他指标			
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09	0.22
2、每股净资产(元/股)	2.62	2.61	2.40

注：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上表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为模拟年化后的比率）

3、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

4、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期末股本

5、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8、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账面余额+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2)

9、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期末股本

11、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

1、盈利能力分析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1-3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2.96%、8.60% 及 0.3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2.96%、8.56% 及 0.35%。

2016 年及 2017 年 1-3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低，主要系油价低迷带来的行业环境变化所致。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1-3 月，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68 元/股、0.22 元/股及 0.01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68 元/股、0.22 元/股及 0.01 元/股。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与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趋势一致。

2、偿债能力分析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3月，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分别为13.08%、15.27%及21.41%。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均保持在较低水平，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2017年1-3月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应付账款及预收账款较2016年度有所增加所致。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3月，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5.39、6.13及5.34。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4.78、5.08及4.50。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未发生较大变化，且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资产变现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长短期偿债指标表现优良，表明公司具有一定的偿债能力。

3、营运能力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58、0.83及0.27。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符合行业的基本特征。国内油田服务提供商的客户主要由国内大型石油公司主导，长久以来形成由油田服务提供商垫付前期资金，待设备交付或工程完工验收后，客户再根据内部资金预算及支付流程审批付款的行业惯例。因此，国内油田服务提供商的应收账款回收周期普遍较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系因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油田公司，客户付款程序复杂，内部控制流程严格，资金预算与款项的支付往往需要经内部多部门、多环节审批，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期较长，应收账款规模相对较大。

（2）存货周转率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3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72、4.57和1.28，存货周转率较高。公司作为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较少涉及生产环节，故存货流转速度较快，在常态下不易损耗，基本状态良好。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运营资产的质量良好，公司具有较好的资产管理能力。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促进应收账款及时回笼，以保证业务扩张所需流动资金的持续性。

4、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11,204,140.84 元、-4,300,034.53 元和-8,738,027.75 元。其中，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主要系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所致。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3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8,191.83 元、-627,876.25 元和-67,114.00 元。2016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多主要系公司 2016 年采购固定资产较多所致。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3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403.05 元、1,931,356.52 元及-1,092,766.38 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情况符合企业所处发展阶段的特点。

四、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7,021.98	208,758.16	152,314.51
银行存款	3,693,954.61	12,428,331.71	16,882,838.75
其他货币资金	703,731.76	1,713,631.76	1,189,000.00
合计	4,444,708.35	14,350,721.63	18,224,153.2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8,224,153.26 元、14,350,721.63 元及 4,444,708.35 元。

各报告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均为保函保证金额。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703,731.76 元为保函金额，受限时间在三个月以内，主要系公司海外项目投标所开的投标保函。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因抵押或冻结等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922,300.00	2,390,000.00	4,328,252.60
商业承兑汇票	410,000.00	272,000.00	2,401,000.00
合计	4,332,300.00	2,662,000.00	6,729,252.60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无贸易背景的票据融资行为。

(三) 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5,099,536.37	100.00	8,929,793.82		116,169,742.55
其中：账龄分析法	125,099,536.37	100.00	8,929,793.82	7.14	116,169,742.55
关联方/内部往来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25,099,536.37	100.00	8,929,793.82	7.14	116,169,742.55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8,668,111.46	100.00	8,675,088.49		99,993,022.97
其中：账龄分析法	107,417,246.46	98.85	8,675,088.49	8.08	98,742,157.97
关联方/内部往来	1,250,865.00	1.15			1,250,86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08,668,111.46	100.00	8,675,088.49		99,993,022.97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3,263,342.79	100.00	4,219,264.15		99,044,078.64
其中：账龄分析法	100,161,342.79	97.00	4,219,264.15	4.21	95,942,078.64

类别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关联方 / 内部往来	3,102,000.00	3.00			3,102,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03,263,342.79	100.00	4,219,264.15		99,044,078.64

(2)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 元

账 龄	2017.3.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8,853,741.09	1,377,074.83	2.00
1 至 2 年	48,137,089.36	4,813,708.94	10.00
2 至 3 年	4,859,486.22	971,897.24	20.00
3 至 4 年	2,961,730.50	1,480,865.25	50.00
4 至 5 年	6,208.20	4,966.56	80.00
5 年以上	281,281.00	281,281.00	100.00
合 计	125,099,536.37	8,929,793.82	

单位: 元

账 龄	2016.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361,814.35	1,007,236.29	2.00
1 至 2 年	46,952,870.90	4,695,287.09	10.00
2 至 3 年	7,684,861.51	1,536,972.30	20.00
3 至 4 年	1,961,730.50	980,865.25	50.00
4 至 5 年	6,208.20	4,966.56	80.00
5 年以上	449,761.00	449,761.00	100.00
合 计	107,417,246.46	8,675,088.49	

单位: 元

账 龄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1,221,865.46	1,624,437.33	2.00
1 至 2 年	15,599,497.02	1,559,949.70	10.00

账 龄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至3年	2,734,511.11	546,902.22	20.00
3至4年	10,708.20	5,354.10	50.00
4至5年	560,701.00	448,560.80	80.00
5年以上	34,060.00	34,060.00	100.00
合 计	100,161,342.79	4,219,264.15	

(3)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86,315.59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	22.37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70,381.2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	13.88
天水市秦州区教育体育局	非关联方	7,511,460.00	1 年以内	6.00
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76,000.00	1 年以内	5.50
山东鲁润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37,074.00	1 至 2 年	5.07
合 计	-	66,081,230.79		52.8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50,906.77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	23.79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15,381.2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	16.30
山东鲁润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37,074.00	1 至 2 年	5.83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277,600.00	1 年以内	4.86
山东鲁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40,0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4.27
合 计	-	59,820,961.97		55.0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06,911.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20.63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00,799.57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	18.20
山东鲁润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37,074.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7.40
HI-TECH SCIENCE AND TECHNOLOGY DEVELOPMENT INC	非关联方	6,782,591.17	1 年以内、1 至 2 年	6.57
山东鲁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68,107.00	1 年以内	4.62
合计	-	59,295,482.74		57.42

(5)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0,865.00	--
合计	1,250,865.00	--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2,000.00	--
合计	532,000.00	--

截至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99,044,078.64 元、99,993,022.97 元及 116,169,742.55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7.60%、64.36% 和 72.40%，与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行业特征相匹配。国内油田服务提供商的客户主要由国内大型石油公司主导，长期以来形成由油田服务提供商垫付前期资金，待设备交付或工程完工验收后，客户再根据内部资金预算及支付流程审批付款的行业惯例，因此，国内油田服务提供商的应收账

款回收周期普遍较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系因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油田公司，客户付款程序复杂，内部控制流程严格，资金预算与款项支付往往需要涉及内部多个部门、多个环节审批，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期较长，应收账款规模相对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2年以内。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中石油、中石化等资信较好的大型央企，与公司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与信用关系。对于部分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公司建立了催收制度，且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应收账款无法收回情形，应收账款收回可能性较大。

截至2017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欠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为66,081,230.79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52.82%。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大型企业，客户集中度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母公司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款项系正常业务往来所发生欠款。

（三）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57,349.19	94.68	857,974.03	94.49	4,779,713.29	99.69
1-2年	210,980.40	5.32	50,000.00	5.51		
2-3年					14,829.00	0.31
合计	3,968,329.59	100.00	907,974.03	100.00	4,794,542.29	100.00

截止2017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李奇（个体）	非关联方	536,806.32	1年以内	13.53
北京中海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8,251.00	1年以内	7.26
山东大志天成企业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800.00	1至2年	4.18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692.65	1年以内	4.02
北京恒华汉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176.10	1年以内	3.26

合计		1,279,726.07		32.25
----	--	--------------	--	-------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金士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000.00	1 年以内	25.33
山东大志天成企业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8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18.26
潍坊艾斯特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597.60	1 年以内	16.26
西安恒生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100.00	1 年以内	9.48
罗克韦尔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52.00	1 年以内	9.37
合计		714,549.60		78.70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博宇昊业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6,715.00	1 年以内	91.29
北京恒华汉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850.80	1 年以内	3.02
山东金科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775.00	1 年以内	1.73
山东大志天成企业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1.04
山东港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30.00	1 年以内	0.60
合计		4,682,970.80		97.6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4,794,542.29 元、907,974.03 元及 3,968,329.59 元，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

（四）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91,376.50	100.00	285,132.35	3.66
其中：账龄分析法	7,791,376.50	100.00	285,132.35	3.66
关联方 / 内部往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791,376.50	100.00	285,132.3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05,765.26	100.00	453,671.50	4.72
其中：账龄分析法	9,605,765.26	100.00	453,671.50	4.72
关联方 / 内部往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605,765.26	100.00	453,671.5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22,344.00	100.00	10,000.00	0.27
其中：账龄分析法	3,722,344.00	100.00	10,000.00	0.27
关联方 / 内部往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722,344.00	100.00	10,000.00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65,467.95		
1-2 年	3,927,323.55	10.00	269,132.35
2-3 年	675,085.00		
3-4 年	108,000.00		
4-5 年	20,000.00	80.00	16,000.00
5 年以上	95,500.00		
合计	7,791,376.50		285,132.35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	坏账计提金额
1 年以内	2,664,465.26		
1-2 年	5,632,715.00	10.00	437,671.50
2-3 年	985,085.00		
3-4 年	208,000.00		
4-5 年	20,000.00	80.00	16,000.00
5 年以上	95,500.00		
合计	9,605,765.26		453,671.50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	坏账计提金额
1 年以内	2,284,059.00		
1-2 年	974,785.00		
2-3 年	318,000.00		
3-4 年	50,000.00	50.00	10,000.00
4-5 年	5,000.00		
5 年以上	90,500.00		
合计	3,722,344.00		10,0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712,344.00 元、9,152,093.76 元及 7,506,244.15 元。各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保证金、押金及员工备用金等。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博宇昊业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691,323.55	1-2 年	34.54	货款
青岛港通泽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00,000.00	1 年以内	10.27	投标保证金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3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6.80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甘肃省电化教育中心	非关联关系	500,000.00	1-2 年	6.42	履约保证金
山东鲁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18,000.00	1 年以内、1-2 年	5.36	履约保证金
合计		4,939,323.55		63.3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博宇昊业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6,715.00	1-2 年	45.56	货款
青岛港通泽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8.33	投标保证金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5.52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甘肃省电化教育中心	非关联方	500,000.00	1-2 年	5.21	履约保证金
山东鲁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8,000.00	1 年以内 1-2 年	4.35	履约保证金
合计		6,624,715.00		68.9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67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17.97	押金、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甘肃省电化教育中心	非关联关系	500,000.00	1 年以内	13.41	履约保证金
北京东方华智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3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11.53	投标保证金
山东鲁润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10,000.00	1-2 年、2-3 年	11.00	押金、投标保证金
山东鲁洋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65,000.00	1-2 年	9.79	押金
合计		2,375,000.00		63.70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欠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为 4,939,323.55 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63.39%；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欠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为 6,624,715.00 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68.97%；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余额前五名欠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为 2,375,000.00 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63.70%。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企业，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北京博宇昊业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款项形成原因主要为向对方单位采购设备，对方单位未按合同规定提供相应设备，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对北京博宇昊业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

（五）存货

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余额	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53,105.75	5.62%	-	1,153,105.75
在产品	19,210,755.87	93.59%	-	19,210,755.87
库存商品	82,110.39	0.40%	-	82,110.39
发出商品	79,632.47	0.39%	-	79,632.47
合计	20,525,604.48	100.00%	-	20,525,604.48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0,074.51	4.99%	-	1,240,074.51
在产品	16,552,224.75	66.65%	-	16,552,224.75
库存商品			-	
发出商品	7,042,369.43	28.36%	-	7,042,369.43
合计	24,834,668.69	100.00%	-	24,834,668.69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79,780.55	13.05%	-	1,479,780.55
在产品	9,736,836.24	85.89%	-	9,736,836.24
库存商品	9,488.72	0.08%	-	9,488.72
发出商品	110,495.66	0.97%	-	110,495.66
合计	11,336,601.17	100.00%	-	11,336,601.17

截至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1,336,601.17 元、24,834,668.69 元及 20,525,604.48 元。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变动合理，不存在存货减值等异常现象。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情况：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00%	2.375%-4.7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0%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各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合计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584,346.09	912,219.01	5,496,565.10
2、本期增加金额		57,362.39	57,362.39
(1) 购置		57,362.39	57,362.39
3、本期减少金额		29,132.00	29,132.00
4、期末余额	4,584,346.09	940,449.4	5,524,795.4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379,070.41	478,081.59	3,857,152.00
2、本期增加金额	50,303.81	36,848.53	87,152.34
(1) 计提	50,303.81	36,848.53	87,152.34
3、本期减少金额		27,675.40	27,675.40
(1) 处置或报废		27,675.40	27,675.40
4、期末余额	3,429,374.22	487,254.72	3,916,628.94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54,971.87	453,194.68	1,608,166.55
2、年初账面价值	1,205,275.68	434,137.42	1,639,413.10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464,399.62	808,788.62	5,273,188.24
2、本年增加金额	425,263.47	121,800.39	547,063.86
(1) 购置	425,263.47	121,800.39	547,063.86
3、本年减少金额	305,317.00	18,370.00	323,687.00
(1) 处置或报废	305,317.00	18,370.00	323,687.00
4、年末余额	4,584,346.09	912,219.01	5,496,565.1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503,681.73	346,848.16	3,850,529.89
2、本年增加金额	175,591.86	148,684.93	324,276.79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1) 计提	175,591.86	148,684.93	324,276.79
3、本年减少金额	300,203.18	17,451.50	317,654.68
(1) 处置或报废	300,203.18	17,451.50	317,654.68
4、年末余额	3,379,070.41	478,081.59	3,857,152.00
三、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05,275.68	434,137.42	1,639,413.10
2、年初账面价值	960,717.89	461,940.46	1,422,658.35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464,399.62	701,329.98	5,165,729.60
2、本年增加金额		256,878.64	256,878.64
(1) 购置		256,878.64	256,878.64
3、本年减少金额		149,420.00	149,420.00
(1) 处置或报废		149,420.00	149,420.00
4、年末余额	4,464,399.62	808,788.62	5,273,188.2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342,451.40	363,616.72	3,706,068.12
2、本年增加金额	161,230.33	127,115.44	288,345.77
(1) 计提	161,230.33	127,115.44	288,345.77
3、本年减少金额		143,884.00	143,884.00
(1) 处置或报废		143,884.00	143,884.00
4、年末余额	3,503,681.73	346,848.16	3,850,529.89
三、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60,717.89	461,940.46	1,422,658.35
2、年初账面价值	1,121,948.22	337,713.26	1,459,661.48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608,166.55 元。各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担保的情况。

(七)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装修费	-	-	118,103.00
车位及房租	93,699.83	97,199.84	111,199.88
合计	93,699.83	97,199.84	229,302.88

(八)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1) 坏账准备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0%或单项余额大于 3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对单项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 / 内部往来组合	对应收款项中的关联方往来、其他应收款中的备用金、押金、内部往来等，采用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的，不再纳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u>账龄</u>	<u>应收账款计提比例%</u>	<u>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u>
1年以内（含1年）	2	2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

（2）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

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	2015年
坏账损失	86,166.18	4,899,495.84	1,299,031.84
合计	86,166.18	4,899,495.84	1,299,031.84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1,150,896.67	69.11%	5,690,711.34	50.36%	6,843,481.60	69.30%
1-2年	2,582,270.50	16.00%	3,642,426.27	32.24%	3,011,972.38	30.50%
2-3年	2,086,150.73	12.93%	1,946,132.09	17.22%	-	-
3年以上	316,667.97	1.96%	19,903.30	0.18%	19,903.30	0.20%
合计	16,135,985.87	100.00%	11,299,173.00	100.00%	9,875,357.28	100.00%

截至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面余额分别 9,875,357.28 元、11,299,173.00 元及 16,135,985.87 元，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分布主要集中在两年以内，公司结算及时，信用良好。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未偿还原因
上海蓝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49,683.86	按项目进度未达到付款要求
上海物鼎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114,560.00	质保未到期
潍坊百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903.30	质保未到期
潍坊万兴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23,500.00	按项目进度未达到付款要求
青岛海天炜业过程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27,921.27	按项目进度未达到付款要求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00	按项目进度未达到付款要求
广州市澳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212.00	按项目进度未达到付款要求
深圳市赛为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9,867.00	按项目进度未达到付款要求
陕西高新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按项目进度未达到付款要求
合计	4,622,647.43	-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的应付账款。

(二)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3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24,230.46	5,544,931.77	5,596,698.69	872,463.54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7,591.70	4,795,482.70	4,853,507.69	789,566.71
2、职工福利费		39,286.47	39,286.47	
3、社会保险费	76,638.76	326,504.38	322,076.31	81,066.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69,671.60	289,522.02	285,596.32	73,597.30
工伤保险费	1,393.43	9,519.25	9,360.22	1,552.46
生育保险费	5,573.73	27,463.11	27,119.77	5,917.07
4、住房公积金		373,143.32	371,313.32	1,83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14.90	10,514.90	
6、劳务费				
7、商业保险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6,762.31	620,792.96	612,578.88	144,976.39
1、基本养老保险	131,236.61	593,183.60	585,386.44	139,033.77
2、失业保险费	5,525.70	27,609.36	27,192.44	5,942.62
三、合计	1,060,992.77	6,165,724.73	6,209,277.57	1,017,439.93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63,303.89	24,168,034.97	24,007,108.40	924,230.46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1,677.89	20,827,134.18	20,671,220.37	847,591.70
2、职工福利费		456,240.88	456,240.88	
3、社会保险费	71,626.00	1,248,401.54	1,242,988.78	76,638.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137.30	1,102,640.48	1,096,746.18	69,671.60
工伤保险费	2,357.77	40,972.36	41,916.70	1,393.43
生育保险费	5,130.93	104,788.70	104,325.90	5,573.73
4、住房公积金		1,423,802.28	1,421,618.28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915.01	150,915.01	-
6、劳务费		15,758.00	15,758.00	-
7、商业保险		48,367.08	48,367.08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3,748.79	2,405,579.20	2,402,565.68	136,762.31
1、基本养老保险	127,379.80	2,295,152.24	2,291,295.43	131,236.61
2、失业保险费	6,368.99	110,426.96	111,270.25	5,525.70
三、合计	897,052.68	26,573,614.17	26,409,674.08	1,060,992.77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4,099,887.39	16,586,322.44	19,922,905.94	763,303.89
1、工资、奖金、津	4,041,250.30	13,873,926.18	17,223,498.59	691,677.89

贴和补贴				
2、职工福利费		146,499.48	146,499.48	
3、社会保险费	58,637.09	1,086,937.73	1,073,948.82	71,626.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555.90	947,939.27	936,357.87	64,137.30
工伤保险费	1,876.74	48,350.58	47,869.55	2,357.77
生育保险费	4,204.45	90,647.88	89,721.40	5,130.93
4、住房公积金		1,225,544.24	1,225,544.2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3,004.63	183,004.63	
6、劳务费		48,445.18	48,445.18	
7、商业保险		21,965.00	21,965.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0,004.51	2,135,117.93	2,111,373.65	133,748.79
1、基本养老保险	104,766.20	2,031,133.30	2,008,519.70	127,379.80
2、失业保险费	5,238.31	103,984.63	102,853.95	6,368.99
三、合计	4,209,891.90	18,721,440.37	22,034,279.59	897,052.68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保及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三）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111,835.80	1,672,535.48	4,134,769.01
营业税	-	-	138,871.29
企业所得税	932,392.85	1,498,417.46	4,501,780.66
个人所得税	88,254.94	88,936.65	75,721.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828.50	117,077.49	313,550.82
教育费附加	105,591.79	83,626.78	223,964.88
应交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5,351.47	-	16,093.08
代扣代缴营业税	19,500.00	19,500.00	37,884.66
代扣代缴城建税	1,365.00	1,365.00	2,651.93
代扣代缴教育费附加	585.00	585.00	1,136.54
代扣代缴地方教育附加	390.00	390.00	757.69
代扣代缴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95.00	195.00	195.00
代扣代缴河道工程修建维护费	-	-	612.82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3,423,290.35	3,482,628.86	9,447,989.41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是应交未交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

（四）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74,383.58	150,000.00	394,977.00
1-2年	-	-	846,000.00
2-3年	846,000.00	846,000.00	-
合计	2,120,383.58	996,000.00	1,240,977.00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潍坊新捷能源有限公司	846,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合 计	846,000.00	-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销售合同中所规定的预收款项，其中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为预收潍坊新捷能源有限公司台头阀室自控、通信、供货及安装施工项目的预收款，鉴于项目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五）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33,680.60	67.55%	712,651.77	98.58%	202,386.14	100%
1-2年	156,816.00	31.75%	10,261.00	1.42%	-	-
2-3年	3,445.00	0.70%	-	-	-	-
合计	493,941.60	100.00%	722,912.77	100.00%	202,386.14	100%

截至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余额分别为202,386.14元、722,912.77元及493,941.60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租赁费、代收款项。各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都在1年以内，资金周转速度较快。

（六）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逾期未偿还债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逾期未偿还债务。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416,102.94	32,416,102.94	32,416,102.94
盈余公积	1,290,711.99	1,290,711.99	1,068,646.20
未分配利润	47,290,340.26	46,830,641.11	36,288,354.33
股东权益合计	130,997,155.19	130,537,456.04	119,773,103.47

2015年9月15日，经创立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82,376,102.94元为基础，折合为股本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黄松	实际控制人之一
白明垠	实际控制人之一
肖荣	实际控制人之一
潘峰	原实际控制人之一
惠博普	公司控股股东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自然人	关联关系
1	王本龙	董事兼总经理
2	张中炜	董事
3	郑 玲	董事
4	王毅刚	董事
5	张宝华	董事
6	金 岗	董事
7	冯明忠	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
8	任文浩	监事会主席
9	冯永生	监事
10	黄 民	职工监事
11	陈船英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12	闫建伟	副总经理
13	李南陵	副总经理
14	刘旭涛	副总经理
15	曹丽娟	原财务总监

(2) 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法人	关联关系
1	大庆惠博普石油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惠博普全资子公司
2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惠博普全资子公司
3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惠博普全资子公司
4	北京奥普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惠博普全资子公司
5	大庆科立尔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惠博普全资子公司
6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惠博普全资子公司
7	惠博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惠博普全资子公司
8	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	惠博普持股 51%
9	HHI.LLC (蒙古)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0	Dart Energy(FLG) Pte. Ltd.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1	HYPEC INC	北京奥普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2	PAN-CHINA RESOURCES LTD.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3	CRYSTAL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 SERVICES SARL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4	Hui Hua (FLG) limited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5	South Pacific International Energy Limited	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0%
16	正镶白旗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17	天津武清区信科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5.00%
18	四平科思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0.00%
19	营口科思燃气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4.00%
20	天津华油科思能源利用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5.00%
21	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65.00%
22	大连惠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3	天津惠博普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24	鄂温克旗鑫达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60%，呼伦贝尔华油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40%
25	山西晋海科思燃气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0.00%
26	唐山海港合力燃气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7	呼伦贝尔市成宇轩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60%，呼伦贝尔华油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40%
28	呼伦贝尔华油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60.00%
29	牙克石市华油科思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60%，呼伦贝尔华油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40%
30	威县惠博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
31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	通过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40% 股权
32	Fortune Liulin Gas Company Limited	通过 Dart Energy (FLG) Pte. Ltd.持有 30% 股权
33	HME INTERNATIONAL FZE（沙迦）	通过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34	HME INTERNATIONAL FZE（伊拉克）	通过 HME INTERNATIONAL FZE（沙迦）持有 100% 股权
35	HME INTERNATIONAL GENERAL TRADING L.L.C.	通过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36	河南千百度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持有 51% 股权
37	安惠国际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通过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 持有 100% 股权
38	北京永成惠能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惠博普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有限合伙人；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永成汉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普通合伙人。
39	河北优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惠博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 60% 股权
40	华油科思（营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41	Antonoil International FZE	通过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 持有 100% 股权
42	永城华油大有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通过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43	江苏惠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通过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44	渑池华油大有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通过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45	安阳华油大有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通过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46	三门峡市帝鑫能源技术推广有限公司	通过华油大有能源利用(郑州)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47	山西国化科思燃气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张中炜,任该公司董事
48	山西忻州国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张中炜,任该公司董事
49	徐州亿通光电有限公司	通过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持有72.29%股权
50	安惠国际油气资源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香港惠华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51%股权
51	北京铁工坊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任文浩该公司执行董事
52	河南安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省啄木鸟地下管线检测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53	北京神州畅行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闫建伟任该公司董事
54	潍坊大宇纸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张宝华持有该公司 96%的股权
55	国环宏博(北京)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白明垠持股 40%
56	黑河市爱辉区庆合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白明垠持股 33%

(二) 关联交易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产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	2015 年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自控系统、RTU 系统、太阳能电池板及蓄电装置	-	616,478.91	454,700.85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三维培训系统、安全管理系统及作业许可管理系统	-	2,991,453.01	487,179.50
合计		-	3,607,931.92	941,880.35
营业收入		--	82,592,075.67	143,939,417.04
关联交易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			4.37%	0.65%

2015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参照市场定价向惠博普销售自控系统一套,用于大

牛地气田甲醇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合同约定价款为 532,000.00 元（含 17% 增值税）。2016 年公司向惠博普销售两套 RTU 系统、太阳能电池板及蓄电装置用于东北油气分公司输气管线智能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合同价款共计 718,865.00 元（含销售商品 17% 增值税及安装调试 6% 增值税）。

2015 年公司子公司凯特高科参照市场定价向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三维培训系统一套，用于巴基斯坦 NASHPA 油田天然气处理项目，合同约定价款为 570,000.00 元（含 17% 增值税）。2016 年度公司子公司凯特高科参照市场定价向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安全管理系统、三维培训系统用于巴基斯坦项目，合同价款分别为 1,500,000.00 元（含 17% 增值税）和 1,200,000.00 元（含 17% 增值税），公司子公司中加诚信参照市场定价向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作业许可管理系统用于巴基斯坦项目，合同价款为 800,000.00 元（含 17% 增值税）。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金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65% 和 4.37%。上述交易均为正常经营活动且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产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	2015 年
北京奥普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219.66	
合计	-		9,219.66	

公司于 2016 年向北京奥普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采购控制器，合同金额为 10,787.00 元（含 17% 增值税）。采购总额占对应期间总采购金额的比重为 0.02%，占比较低，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就关联方及其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制度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该制度第十一条审批决策权限规定：

“（一）股份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且占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含 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除本条第（一）项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情况外，股份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股份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且占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三）除本条第（一）、（二）项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情况外，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其他金额较小的交易由董事长批准。

（四）股份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制度第十三条规定：“董事会在审查关联交易时，应当审查交易的必要性，定价的合理性及有无独立第三方数据作为定价参考。并在股东大会需要审议时，就交易的必要性及定价的合理性向股东大会报告。”

公司未来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定价原则。

（四）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的措施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同时，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做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承诺内容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之“（三）公司所采取的相关措施”。

八、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预付北京博宇昊业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的商品款，因对方单位未按合同规定提供相应商品，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对北京博宇昊业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此诉讼尚在审理之中，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一次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在 2015 年 9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过程中，由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出具了华信众合评报字【2015】第 1048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9,130.13 万元，评估价值为 10,547.68 万元，增值额为 1,417.55 万元，增值率为 15.53%；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892.52 万元，评估价值为 892.52 万元，减值额为 0.00 万元，减值率为 0.0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8,237.61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9,655.16 万元，增值额为 1,417.55 万元，增值率为 17.21%。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章程规定，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四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 2015 年分配 2014 年现金股利 2,911,064.10 元。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拟挂牌后采用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公开转让前的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一致。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共有三家分别是北京凯特高科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凯特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中加诚信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七、公司子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十二、风险因素

一、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带来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99,044,078.64 元、99,993,022.97 元及 116,169,742.55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7.60%、64.36% 和 72.40%，与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行业特征相匹配。国内油气田服务提供商的客户主要由国内大型石油公司主导，长久以来形成由油气田服务提供商垫付前期资金，待设备交付或工程完工验收后，客户再根据内部资金预算及支付流程审批付款的行业惯例，因此，国内油气田服务提供商的应收账款回收周期普遍较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系因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油田公司，客户付款程序复杂，内部控制流程严格，资金预算与款项支付往往需要涉及内部多个部门、多个环节审批，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期较长，应收账款规模相对较大。

公司客户主要为中石油、中石化等大型央企，虽然多年来已与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如果未来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剧，相关行业的环境进一步恶化，公司可能因应收账款占比较高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二、税收优惠政策重大变化风险

公司 2017 年 1 月 24 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认定本公司为 2016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通知显示发证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15 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编号为 GR201637001058，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规定，2016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15%。即 2015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25%，2016 年度、2017 年 1-3 月所得税税率为 15%。

子公司中加诚信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41100170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规定，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3 月所得税税率为 15%。

子公司凯特高科于 2014 年 05 月 12 日取得证书编号京 R-2014-0316 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于 2014 年 04 月 21 日取得证书编号京 DGY-2014-1365、京 DGY-2014-1364、京 DGY-2014-1363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有效期五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规定，凯特高科 2013-2014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2017 年度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中加诚信取得软件著作权，编号为 2006SR14008；凯特高科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取得软著登字第 0626261 号、软著登字第 0626262 号、软著登字第 0626260 号、2014 年 9 月 2 日取得软著登字第 0800652 号和软著登字第 0801252 号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报告期内子公司中加诚信及凯特高科增值税按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的规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5〕99 号）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凯特伟业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规定所称的小型微利企业，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30 万元（含 3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如果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利变化，或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加诚信、凯特高科未来无法通过新一期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油价波动风险

2016 年国际原油价格一度跌穿 30 美元/桶并经历了低位持续波动，全年均价创 12 年新低，全年 WTI 油价均价仅为 43 美元/桶左右。油价低迷使得国内外石油公司持续大幅削减资本性支出，石油服务行业受到较大冲击。因此，若未来油价依旧呈现下跌的趋势，国内外石油公司将有可能进一步降低采购预算，从而使公司乃至油气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蒙上阴影。

四、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3 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34,170,438.83 元、10,764,352.57 元及 459,699.15 元。受行业环境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出现了显著下降，若未来行业环境持续恶化且公司无法显著改善盈利能力，将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带来较大的风险。

第五节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黄松:



张中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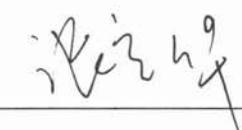
王毅刚:



冯明忠:



张宝华:



监事:

任文浩:



黄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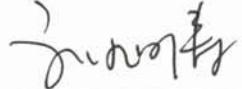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

王本龙:



刘旭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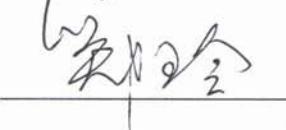
闫建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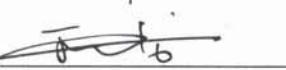
白明垠:



郑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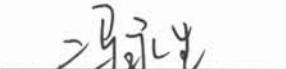
王本龙:



金岗:



冯永生:



冯明忠:



陈船英:



李南陵:



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26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步国旬 步国旬

项目负责人：

杨秀飞 杨秀飞

项目小组成员：

马平恺 马平恺

刘兆印 刘兆印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审阅《凯特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马 龙

王 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仁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1101080363885

2017年 7月26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张剡
张 剡

经办律师: 刘海涛
刘海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小辉
朱小辉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潘扬
潘 扬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白晓亮
白晓亮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杨奕
杨 奕



2017年7月26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草案）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